海洋文藝

6

1976

風雨如晦（攝影）　麥烽作

加拿大香港文獻館
Canada-Hong Kong Resource Centre
1 Spadina Crescent, Rm. 111 • Toronto, Canada • M5S 1A1

海洋文藝 第三卷 第六期 目錄

封面設計：夏 果

評論
人物形象的商榷 憶 揚 三〇
江西詩派的始祖黃山谷 思 嚴 二六
奧·亨利和他的短篇小說 高 翔 三
隱身人·幻想·現實 孟 明 一〇〇一

寫作經驗
文藝青年的十問 金 依 一〇

作家與作品
關於武者小路實篤 于 思 四四

美術欣賞
西漢青銅器魚形扁壺筆記 黃蒙田 四

小說
買屋 陳不諱 四五
眼淚帶來的人 金 依 六三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HONG KONG LIBRARY
理查德李加拿大香港圖書館
APR 29 2026

苗 范劍 八
誤會 吳登 二九

詩歌

在紐約的中國城 秦天 二〇
迎接 何達 三五

歷史

旅途詩草 韓牧 二三
讀畫記 浩泉 二四
端午 汪浩瀚 二七
畢明 二八

劇本

賊 大白 三

每月茶座

長處和短處 白繁 七一
照片・生活・美 茹泥 七三
從思絮到作品 李幸 七三

散文隨筆

偶然 余盈 五七
邂逅 古杏 八三
生活中的花束 江映瀾 一〇五

三人小品

新樹故園　張　茅　一〇七
晚凉新浴　阮　娓娓　一〇八
辮子尾巴　林　楓　偉　一〇九

譯文

（印度）杜麥克吐：信　李昕譯　一一五
（泰國）乍勒・冲蒲蓬：不同膚色的秘密　楊耕譯　一一三
（南非）丹尼斯・布魯特斯：詩二首　冷雨譯　一一九

外國文訊

獲得今年普立茲獎金的文藝作品　素　一二〇
美國的普立茲獎金　秦　一二〇
麗莉・龐瑪寫自傳　毅　一二〇
《紀伯倫在巴黎》英譯問世　洛　文　一二六
印尼作家當前情況的調查　王　迅　一二四
美作家米切納着手寫第廿四本書　禾　子　一二〇
　曼　一二七

畫頁

風雨如晦（攝影）　麥　烽　封二
削玉爲山晶作水（國畫）　黃葆芳　封三
浣衣（油畫）　伍步雲　插頁

文藝書訊　本刊　一二五
編輯人語　本刊　一二三

西漢青銅器魚形扁壺筆記

黃蒙田

一

這是一個像童話仙宮一樣美麗、翠綠色的奇異世界。

我被這樣的色彩重重包圍着。色彩是埋在地下一千年以至幾千年的青銅器上顯現出來的。在青銅器不同的造型和細緻的紋樣上，在青銅器光可照人的暗沉的表面上，佈滿一層又一層像苔癬一樣斑駁的銅綠。那是多麼新鮮耀眼的翠綠啊——沒有一個畫家可以從他的粉綠和石綠調出這樣鮮明而又凝重的色彩。最好的翡翠玉石沒有它綠得那樣深厚，最好的翡翠玉石沒有它藉以存在的出色造型、彫刻細緻和它所說明的肯定的年代。

在這個奇異世界裏，人們站在任何一件青銅器面前，實在找不到最適當的字眼來表達自己對它的讚美，除了用深深的嘆息代替一切，除了進入陶醉狀態。

青銅器的磨光面上暗沉的棕黑色舖着翠綠，背光看去，它閃耀着令人目眩的光芒。這色彩多迷人呀。這樣的色彩固

然說明它經歷了悠久年代的，但更迷人的還是那些別出心裁的造型，和器皿上可以反映出一個時代現實生活和我們祖先審美觀念的紋樣結構。面對着它，人們在腦子裏湧現的問題眞多。人們首先會這樣想：在三千多年前商代以來——也就是從奴隸社會跨到封建社會以後，在當時的技術條件之下，我們的工匠是怎樣創造出這樣高度發展的文化藝術呢？長期以來，佔有這些文化財富的是奴隸主和封建貴族，人們接着一定會想起，這些具有鮮明民族風格和時代特色的文化財富創造者所付出的辛勤勞動和高度智慧——雖然當他們創造這些財富的時候是被當作卑賤的奴隸看待的，這不正是說明了我們的民族藝術的遺產多麼博大、深厚麼，這不正是說明了人類歷史是由誰創造的麼。

至少有過兩回，我在以收藏青銅器舉世知名的上海博物館舉行的青銅器專題展覽時有上述的感受。借用一句流行的話說，我像在青銅器的密林裏穿梭一樣，我讚嘆、驚奇、震動，甚至情不自禁地呼喊起來。幾乎是每一件青銅器，不論它是幾尺高一大座或只有二三寸高一小件，那優美的設計、精巧的刻劃即藝術和技術的高度結合，或多或少看到奴隸社會到封建社會的政治、經濟、社會生活和文化方面的痕跡，不禁會引起出於自然的强烈反應。

在這個青銅器的密林裏，我曾經格外留意其中一些作品——或者說，這些作品以它突出的形象和高度技術贏得我的注意——自然還有屬於個人偏好的原因。西漢時代的魚形扁壺是當時欣賞時間較長、印象較深的若干青銅器之一。我忽然想起這件曾經在它面前不勝沉醉的青銅器是有原因的。今天下午，一位和我有相同愛好的朋友來電話，他說剛從日本旅行回來，在東京國立博物館看到一直展覽到今年八月間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古代青銅器展覽，意外地看到這件扁壺，由於一年前我曾經給他口頭描述過這件特殊喜愛的青銅器，讓他分享我欣賞得到的樂趣。朋友因爲看到難得看到的西漢魚形扁壺和別的大量青銅器難以壓制心裏的喜悅，這一點從他的語氣是完全可以意味到的。朋友欣賞上的愉快引起我的迅速反應，當天晚上，燈下翻開當日看到它時寫下的筆記，回味在欣賞進行中的一些感受……

二

魚形扁壺只有十二寸半高，九寸半濶，和它以前或以後出現的龐然大物、造型結構和雕刻紋樣都極爲複雜的青銅器

比較，初看去實在是貌不驚人的。我的第一個印象是，從造型上說，它多麼像較早時期的陶器——譬如新石器時代的彩陶。然而它是青銅器。這樣的感覺很重要，它深深地吸引着我不能不對它作細緻的觀賞、考察和比較研究，愈看就愈覺得喜愛——雖然這只是個人的偏愛，愈看也愈能發現別的青銅器不一定具備的特色，對我來說，它是一個在二千二百多年前出現而現在依然光芒四射的魅人的形象。這是我這次欣賞活動一個愉快的開始。

從造型和紋樣上看，魚形扁壺的藝術風格之所以使我聯想起新石器時代的彩陶，這種想法可以說幾乎是出於直覺，由於我們看慣了在這以前的青銅器有很大的不同。這就是它們之間不同的時代特色。看青銅鑄造蓬勃的商代那些大型銅器，不論是獸面紋樣和想像力異常豐富的動物紋樣，結構總是那樣的嚴謹、週密，造型總是那樣穩定、莊重，面對着它，你會感覺到一種雄奇、神秘的氣息迎面撲來，感覺到一種莊嚴的氣勢使你的呼吸爲之急促起來。我看魚形扁壺不是這樣。

西周時代，青銅器的獸面紋樣雖然是較少了——但却換上了銘文，有些顯得略爲簡單、粗獷，看來還是商代風格的延續，而青銅器的佔有者是奴隸主這一事實是不變的。這時期的青銅器還是那樣的穩定、莊重，在它面前，依然呼吸到那一股震撼人心的力量。我看魚形扁壺不是這樣。

春秋末期，奴隸社會開始崩潰，新興的地主階級逐漸抬頭，以至戰國時代出現了封建社會，青銅鑄造技術的一再提高和青銅器新品種的湧現是一個方面，而衝破舊奴隸主的思想束縛必然出現了青銅器新風格又是一個方面。雖然說這時期的青銅器造型較爲富麗，紋樣精巧，佈局綿密，風格和以前稍有不同，但我們還是感到它基本上是穩重、莊嚴的。我看魚形扁壺不是這樣。

如果說，秦漢以後，青銅器因爲已失去了工藝美術主流的地位而風格也由華麗轉趨樸素，由繁密轉趨單純，特別是造型和紋樣的設計部份由神話、想像轉趨以現實生活作依據，西漢初期的魚形扁壺就是這樣的作品。造型如此簡潔而實則表達了複雜的客觀物體，如此渾厚而實則使人感到無比活潑，如此寫實但並非純客觀的寫實而實則是表現了現實生活中魚的形象。這就是它有別於以前各個時期青銅器的非常突出的時代特色的一部份。

作爲一個普通的青銅器熱愛者和欣賞者，當他長期從商代以後的青銅器進行欣賞，面對着古代工匠們所付出了高度

智慧和巨大勞動完成的那些體積龐大、結構複雜、紋樣細緻、形式感豐富得簡直令你無法想像是怎樣創造出來的青銅器時，一面是欣賞上的無比愉快，由於它們無與倫比的精美；另一方面是精神上的負担似乎很沉重，由於它們那有如神聖不可侵犯的莊重、嚴肅之感。當我們接觸到魚形扁壺時，可能感受會有所改變，至少和前者不盡相同。我們從西漢以前的青銅器風格中走出來，接觸到這個魚形扁壺樸素、活潑、單純的形象時不免要另眼相看，甚至對它格外有好感——但這不等於說喜歡它超過了它以前的青銅器，只能這樣說，我們看慣了以前的青銅器一旦遇到代表接上來的西漢時代特色的青銅器時可能會被它的獨特風格所吸引，雖然它不可能離開西漢以前的青銅器傳統。當然，如果說喜歡它的原因沒有個人偏好也是不眞實的，我說過感到它的造型類似新石器時代的彩陶，由於個人對彩陶最是着迷，這樣的偏好正和有人並不那麼喜歡魚形扁壺的理由相同。

三

魚形扁壺有兩隻很小的圈耳，可以用筋或繩穿起來。不論它盛的是酒還是水，總而言之這是一個扁形壺——從美術欣賞出發，我想不忙去追究它的眞正用途，重要的是這個壺怎樣借了現實生活中的魚變爲工藝美術上的魚的形象。能不能說這是藝術上魚的形象呢？雖然不能說不可以，但我想不應該光從藝術方面去要求它，因爲它既是繪畫和雕刻，但不單純是繪畫和雕刻，首先是屬於工藝範疇的實用器皿。我想這樣說是可以的，古代的工匠通過出色的藝術手腕把一件實用器皿塑造成具有高度藝術性的藝術品，它是實用器皿同時是藝術形象，是實用與藝術高度的結合。

面對着這個魚形扁壺，人們可以有各種各樣不同的想法。我忽然想起一個有趣的問題：古代工匠們在製作這件青銅器的時候，是先產生創造魚的形象的意念，還是先接受製作壺的任務呢？第一種說法不能說不可能。有了魚的意念，才想起用壺這個具體實物去適應它。但這是不符合實際的。封建貴族迫使工匠們進行鑄造青銅器而且在技術和藝術上達到很高水平固然是爲了表示佔有這些製作極爲艱鉅的青銅器的主人的地位，但首先是爲了這些東西和生活不可分割的實用品。魚形扁壺是它的佔有者首先因了實用的需要而假工匠們之手進行製作的。這就可以進一步理解，工匠們最初接受的

任務只是一隻可以盛水或儲酒的壺而已，壺是魚形這個意念還不曾出現，甚至壺是圓是扁也談不到，按照創作順序，我想扁形的壺乃是在魚形的壺這個意念出現以後，在進行構思時才決定壺身採用扁形來適應魚的形象。

但隨即我又想起了一個更有趣的問題：青銅器的佔有者封建貴族既然想起了要工匠們製作青銅壺，那麼，以魚作爲壺的形象這個意念是出自工匠還是它的佔有者呢？我們知道，以魚作爲工藝美術裝飾圖案很早以前就有了，我們看到大量這方面的實物是西安半坡村出土新石器時代的彩陶，由於當時的捕魚業已相當發達，魚在人們的狩獵生活中佔了一個重要的位置，因而我們看到的彩陶裝飾圖案以魚紋爲多——單魚、雙魚和三魚紋，人面魚紋、魚頭紋和魚尾紋，這些紋樣往往構成了相當寫實的魚的形象。對西漢時代的工匠來說，魚的圖案已經成爲工藝美術的一種傳統，魚的形象是更爲普遍了。從另一角度理解，魚的形象象徵富裕和豐收，所謂「富貴有魚（餘）」、「年年有魚（餘）」的吉祥話因了魚餘同音而流行了。那麼，以魚作爲壺的形象這個意念出自兩方面都有可能，但不論那一方面，性質是絕對不同的。對工匠們來說，選擇魚的形象是代表了他們的願望，當時他們的處境恐怕連溫飽也不可能，「有魚」已經不易，何況「有餘」？這樣的願望不是等於夢想嗎？眞正「有餘」的是封建貴族即青銅器的佔有者，他們的「有餘」乃是剝削工匠和其他勞動人民得來的。這魚的形象所代表的意義，在兩方面看來是完全不同的。

四

作爲欣賞者，青銅器魚形扁壺是不是可以像一般藝術品那樣對待它呢？在明白了這件青銅器的產生原因即它的實用意義以後，我想是可以的。

事實上，工匠們在製作過程中，也是作爲藝術品一樣處理的時候佔多數，爲了使這件實用器皿的形式更美。可以看得出來，在造型設計上，在形象構成上，在圖案組織上——特別是如何把現實生活中的客觀形象變爲圖案化形象這個創造過程上，都可以看到工匠們付出了最大的勞動，完成心裁別出、簡明新鮮的形象。

這是一尾被誇張了魚。是一尾肚部顯得格外豐滿的魚。這不是現實生活中眞實的魚，而是以眞實的魚爲基礎經過大

胆誇張了魚身的魚。工匠之所以這樣處理的原因是明白不過的：爲了服從這是實用的壺，壺有它習慣上最基本的形態，必須要求設計魚的形象時遷就它。魚身豐滿和象徵豐收富裕以至「有餘」是一致的。壺的頸和口很小很窄，這是一般壺的規格，而魚首就集中在這二寸多長的圓柱體上，工匠在處理時勢必要經過誇張和變形。壺的圈足是魚尾，爲了使飽滿的魚身顯得穩定，圈足特別加闊，相應地把魚尾誇大了。這是魚形扁壺造型結構的大概。

光有造型，還不能在壺身完成魚的形象，在這方面，主要是依靠線刻線條來構成，而工匠的繪畫、圖案、線刻功力，在壺身上表現得最爲突出。魚身的鱗片像信手畫來，它不像眞實的魚鱗，但又實在太像魚鱗。它不是眞實的魚鱗寫照，是經過高度概括單純化和圖案化了的魚鱗，它表達魚鱗的重叠，表達魚鱗裏面是肥壯圓渾的魚身。我想，這樣富於創造性的概括，即使二千二百多年以後今天的設計家也會感到驚奇的吧。

和魚身上的鱗片比較，作爲魚首的壺頸和壺口部份面積是太小了，工匠在這裏刻劃魚首是一種高度概括手法的運用。魚口、唇、眼、鰓、鰭，用最簡潔的線條勾勒出來，把魚首的各個部份集中到這兩方寸地方，但我們却感覺到這個魚首不是細小而是和肥大的魚身相配合的那樣大。尾部的梳形的線刻很簡單，它的闊大是支持肥大的魚身所必要，這樣不止使魚身穩定，相對的感到魚身更加肥美。

魚形扁壺是壺，重要的是這壺是魚的形象。更重要的是，這魚不是人們在魚塘和街市上看到的魚而是魚的藝術形象。

魚形扁壺是壺，當使用它的時候是如此。它是魚的形象，是一尾鱗下佈着脂肪，滿肚魚卵，擺尾搖鰭的大鯉魚，當欣賞它的時候是如此。

青銅——主要是銅和少許錫的合金鑄成的魚形扁壺是沒有生命的，但作爲藝術創作，這魚的形象所充滿的生命感却是異常之强烈的。

一九七六年五月十二日

文藝青年的十問

——答馬來西亞讀友龔慶君

金依·

金依先生：

寫這信給你的，是跟你未曾晤面的一個愛好文藝的青年。

請恕魯莽，貿貿然寫這一封文句通順與否還成問題的東西來給你。我說過我是一個愛好文藝的青年，自然也就曾在書堆中打滾着，在文藝的海洋旁邊拾過貝殼。在衆多的港版文藝書籍中——特別是小說，我覺得先生的作品是十分特出的。我先後讀過先生的《迎風曲》、《還我青春》（四部）、《怒海同舟》、《知心友》、《同心結》等多部，因此，很想對先生有一個認識，希望先生能撥出一些寶貴的時間來回答我下面的一些問題：

一、你在寫出了較受人注意的作品時，在有關文學創作的各方面已有了哪些準備？它們是經過怎樣的努力達到的？你在這中間有些什麼體會？

二、你大約是在什麼時候練習寫作的？所採用的文學形式是否一開始就是小說？你的第一篇小說是在什麼

時候寫成的？叫什麼名字？在什麼報章上刊登？

三、你是男性還是女性？爲何你前期的著作很多是以婦女爲主角？你是在那一間學校畢業的？是什麼地方人？有多大年紀？現在的職業是什麼？什麼時候起而又爲了什麼用金依這個筆名？

四、你的作品取材很廣，像電子廠、紡織廠、漁村等都是你作品中的背景，請問你是怎樣得到這些創作的素材呢？你是否曾經到過上述地方生活過、工作過呢？

五、《迎風曲》這部小說你是怎樣創作出來的？是真有其人其事嗎？其中像杏心、蘭憶這兩個人物，你又是怎樣創作出來的呢？你是怎樣刻劃和表現出人物的精神面貌？

六、你在最初發表了一些作品之後，是否有過不能突破原有水平的苦悶時期？如有過，回想起來是由於那些原因造成的？以後又是怎樣突破的？

七、你在生活裏一般是怎樣積累素材和發現題材的？在這中間你認爲什麼樣的是重要的？在創作的時候，是怎樣據以進行構思和想像的？

八、你閱讀過那一些文藝作品？其中又以那一些作家對你影響最大？

九、你是否有用過其他的文學形式，如詩歌、散文來從事寫作呢？

十、你從事創作以來是否讀過一些談創作經驗的文章？對你有無作用？那一些經驗對你是重要的？你又如何在自己的創作中加以運用？

啊，真對不起，一口氣就對你提了十個問題，真是不應該。不過，請先生相信，這都是本着熱誠的真心而寫的，決不是無端給先生惹麻煩。希望先生能體諒一個對文藝愛好的青年求知的饑渴，浪費一些寶貴的時間來回答它。

敬祝

進步

龔　慶敬上　一九七六年四月十五日

龔慶讀友：

《海洋文藝》編輯先生把你的信轉來，囑針對所問，一一詳爲作答。拜讀了你的信，很感謝你眞誠的鼓勵。你提出的十個問題，也很有助於我的思考，事實上我也很需要這種思考，更需要朋友們的幫助。

不過，在這封信裏，我却未必能夠滿足你，因爲我還是在寫作的道路上摸索，自己也還有好些問題需要解決，而還沒有解決得好。年來本地也有些朋友叫我去講一講類似的問題，我總是不敢應命。因爲我恰恰想聽一聽別人對這些問題的意見，以助我的思考。現在，收到你這封懇切的信，編輯先生又一再吩咐，只好硬着頭皮寫一寫，以就教於你和廣大的讀者之前吧。

我只是一個業餘的寫作者，我能寫點東西，跟生活的接觸，朋友的幫助鼓勵，特別是時代的變化，是很分不開的。

像你一樣，我也曾是一個愛好文藝的青年，也曾在書堆中打滾，在文藝的海洋旁邊拾過貝殼，而且非常醉心。現在仍是如此，只是年紀稍爲增長了一些，人當步入中年之際，事務也紛繁起來，也許就沒你那樣殷勤了。但這是我最大的喜愛，只要有可能，我還是喜歡鑽鑽書堆，拾拾貝殼；同時，我也不願意放下筆桿，準備寫它一輩子！但這也許只算是我的一個心願吧。

我從五十年代開始學寫小說。五十年代，是跟三十年代、四十年代都不同的一個年代。時代的變化，使香港的年青人也發生很大的衝擊，我是其中的一個。年青人們在探索人生，追求眞理，但他們的道路也不是一帆風順的。在這裏，還有各種各樣的阻力，各種各樣的誘惑，使一些青年朋友徬徨歧途，不易找到人生的路向，從而發生各種各樣的苦悶心情。

這時候，有一位前輩俞遠先生，寫了兩本以香港青年生活爲題材的書，一本叫做《思前想後》，一本叫做《峯迴路轉》。（這兩本書在星馬各地也很受青年歡迎，你有沒有注意到呢？）我讀了這兩本書，認爲對於解決當時青年人的苦悶心情，使他們能找尋光明的道路，是頗有幫助的。而在我所接觸的同輩青年朋友中，正好也有着類似的種種問題。我想：我何不把這些問題、事件、人物、和我對他們的設想，都寫了出來呢？

於是我就嘗試模仿這位前輩的形式，寫我的第一批小說習作，寫年青人的前途、友誼，也涉及戀愛和婚姻。這些習作，爲了表達的方便，都是用第一人稱來寫的。也許

現在還可以在星馬找到這些舊作，當時的筆名叫做「芸芸」。這筆名也沒什麼特別用意，不外要寫芸芸衆生之意。

但當時這些習作，由於對社會認識不深，對文藝的方向和任務也不夠理解，多着重於描寫人們心靈的美醜，却沒寫出其美醜是怎樣來的，因此即使自以爲也頗有動人之處，也收過一些讀者鼓勵性的來信，但實際上並不是深刻的東西，其對人物對社會的描劃，對問題的剖析，遠沒達到我模仿的那位前輩的高度和深度。

到了六十年代，跟五十年代又是不同了。這時候，香港的社會環境，發生了比較深刻的變化，由於外資的入侵，銀行資本大量滲入工業界，使香港的小型工業逐漸轉變爲社會化大工業。尤其是輕工業的龐大發展，使女工和童工以較簡單的機械操作逐步代替着男工較複雜和繁重的技術勞動。工資降低了。勞動者家庭也發生了變化，過去作爲主要勞動力的父親收入減少，需要年輕兒女提早出賣廉價的勞動力。加上社會日趨腐化，黃、賭、毒的腐蝕等等，逐步撕去家庭溫情脈脈的面紗，代之以赤裸裸的金錢關係。資本越來越集中，而勞動者却越來越貧困化。

我是經歷着這些變化的一個，變化得比較大的，有我做過的行業，有我的師傅們，親友們，有和我一同學過手藝的少年朋友，和我比較熟悉的一些人。

變化的另一方面，是生活在更加深重的壓迫下的香港勞苦大衆，特別是有傳統反抗精神的香港工人，在這個新的時代裏，在新的環境條件下，壓迫越重，也就越能覺悟，由六十年代到七十年代，這個矛盾一直在日漸尖銳和激化中。

朋友鼓勵我，把我熟悉的寫出來。

我也讀談創作問題的文章，接觸到一個「文藝是爲什麼人的」這一個問題。

作爲一個文藝工作者——即使是業餘的——當着這些變化，在這日益尖銳的矛盾中，我應該站在那一個方面？是同情者、旁觀者、還是參加者呢？

由於長期生活的接觸，我有一些工人朋友，他們都是普通的勞動者，在時代變化中，他們也是歷史車輪的推動者，他們還領帶着廣大的同羣，艱苦地使這歷史車輪滾滾向前。我常常爲他們忘我的工作精神所感動，在共同生活和共同工作中，爲他們崇高的志氣而受到激勵與鞭策。

作爲了一個文藝工作者，怎樣去反映這些？怎樣盡自己一分力量，去參與勞動大衆爭取光明前途的奮鬥？怎樣去反映一個時代，揭露黑暗、歌頌光明，把工人們由苦難

到覺悟的過程寫出來，把先進人物的形象介紹出來呢？這不是一個值得深思的問題嗎？

由一九六八年開始，我開始記錄我這些朋友們的事跡，而成爲小說。說是「記錄」，也眞只是記錄而已。雖然也並非眞人眞事的照搬，其中有創造，有虛構，但也不過是運用積累的素材，經過一些加工罷了。小說的來由，是廣大勞苦大衆自己的事跡，而在我的記錄中，比起他們實際上的事跡，又何止相形見拙而已！

你問我，在寫一個作品的時候，在有關文學創作的各方面已有了哪些準備？經過怎樣的努力達到？這中間有什麼體會？

很慚愧，我是遠不如你想像中的認眞了，而這種認眞是十分需要的。

每一個作品，我是會作準備的，但每一個準備看來都是很不夠的。例如有朋友批評我的小說藝術構思粗糙，章節安排平均，缺少一個有力的、深刻的、尖銳的矛盾衝突貫穿全書，語言過於樸素，人物的對白缺乏性格特點等等。這都是很中肯的分析。也說明了準備工夫實在做得很不好。

因此，這一方面我可以告訴你的，大概是缺點方面比較多了。

通常我的準備，是先有了一個主要事件的主要人物——就說是主角吧，然後圍繞着這主要事件和人物，列出一個人物表，寫上每個人的關係和特徵，然後就寫一個簡單的故事大綱。

在構思人物的時候，我比較注意的是他對生活的態度，在事件中的地位和處境，以決定他在矛盾衝突中所起的作用。對人物性格的構思就少了些，其實性格是可以加强表現人物的思想的，使人物更加生動，矛盾更加尖銳。在這點上，語言的豐富也是很重要的，而這些方面，都是我的弱點。

這又常常因爲，在構思人物的關係、思想境界、精神狀態等方面，用了較多的注意力，而這些問題，又還有好些得不到很好解決的。例如對正面的人物，要寫到一個怎樣的高度呢？我自己對這樣的人物有沒有充分的了解，而把他有血有肉地描劃出來呢？在我來說，這是一個比較艱苦的過程。上面說，在我的「記錄」中，比起廣大勞苦大衆自己創造的事跡何止相形見拙，就是這個意思。我筆下的人物，往往遠沒有達到先進人物原來的高度，遠沒有達到他們的思想境界。我只有從每一個熟悉的人物中，由看

到和聽到的故事中，盡自己的能力和理解，描劃他們的優秀品德，希望通過他們崇高的行爲，他們的成長和進步，鼓舞更多的人跟他們一道走向光明。

對反面人物，同樣有一個理解的過程。

這樣，廣泛的接觸和觀察，就是很重要的，我只有用盡可能多的接觸和觀察，這一點，在下面「積累素材」這一問題時再說說吧。

你問我的體會，我的體會是我還不夠認眞，對小說這種形式還需要努力研究。例如對故事的結構、情節安排以至伏筆等等。但最重要的還是對人物的理解，人物與社會關係的深入分析，而又要表現出其豐滿生動的形象。這對我來說，還是化很大的功夫。以上是你提的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問題，上面已經說到一些了。不過可以補充一點的是我開始練習寫作時却不是寫小說，而是短劇。現在有時也跟朋友們一道搞些話劇劇本、說唱材料，偶而也寫些閒雜文章，恐怕沒什麼好說的。

第三個問題關於我本人，除了前面已說過一些，就更沒有什麼好說了。可以補充的是我自幼在香港生活，唸過初中。而前期作品多以婦女作題材，這是因爲接觸面的關係，我做過的行業多是女工。而上面說到香港社會發生的變化，以女工童工代替男工，女工和童工所受到的壓榨和摧殘也是最嚴酷的。女工和童工，被壓在這社會最底的一層，而幾千年來直到今天，世界上大部份地區，勞動婦女還是最受壓迫的，地位最「卑賤」的，魯迅曾生動地揭露中國奴隸社會勞動婦女被踩在最底層的情景，當時社會分十個等級，最低一級叫「台」，而「台」有比他更悲苦的妻子供他驅使勞役。今天世界上許多地方，儘管有人吹噓「婦女解放」。但勞動婦女的地位又何曾有所改善？香港也是如此。但在我接觸到的人，最低層的勞動婦女羣中，却有不少爲我們欽敬的人物。如果我能夠寫好她們，對廣大的勞苦大衆，可能是一個更大的激勵。這是我多選擇婦女爲主角的原因。但我還沒有把她們寫好。金依這個筆名是一九六八年起用的，當時本來是準備寫製衣、電子兩個行業（即「還我青春」四本）。電子屬五金製品，就用個「金」字作姓，「依」是「製衣」和「人」的意思。

第四個問題，我只是在其中一些地方工作生活過，不是在每一個地方。但這些不同地方工作生活的人之間，有越來越多的來往，我也有機會結識到我所不熟悉的行業的人，他們知道我有業餘的寫作活動，都很樂意把他們的狀況、事件、人物介紹給我，讓我去熟悉。有時他們需要一

些文藝方面的東西，編編寫寫，我不時也參加，作爲其中的一分子。不過，我的活動範圍還是有限，我已對你說過，我是業餘寫作者，同時，主觀努力還很不夠。

第五個問題，你提到《迎風曲》。這是可以談一談的。

關於《迎風曲》的創作，首先得感謝一位搞電影編劇的朋友，他一次對我說起一個青年編劇者寫的故事，寫的是一雙勞苦姊妹，姊姊希望妹妹「讀書成材」，以改善生活環境，很艱苦也要讓妹妹多唸幾年書。但唸了書的妹妹却要走同工人結合，回到工人中同甘共苦的道路。這個故事啓發了我，在我的接觸中，却有不少唸了幾年書便不認窮父母的例子，勞苦家庭出身的年青人，在有了一些文化知識之後，要走一條怎樣的道路呢？「唯有讀書高」、「學而優則仕」、「學歷就是本錢」等種種傳統觀念，使他們不僅忘記了上一代的苦難，反而嫌棄鄙視。但在這個等級的社會中，他們却又常常爬不上去。社會上出現了不少這種苦悶的年青人。但他們應是有路可走的，而且是一條康莊大道，也是個人名利無法比擬的遠大志向和前途。在這個意念底下，就來構想《迎風曲》的人物和故事。在構想過程中，也得到我的電影編劇朋友的幫助和鼓勵。這裏頭還有一個小插曲，《迎風曲》第一個故事大綱寫好，颱風襲港，我把它遺失在風風雨雨的路上了；重新再寫，請我的電影編劇朋友提意見，他却在車上讓扒手拿走了。只好再寫一次。但這却有一個好處，經過再三構想，反而較爲認眞一些，而這又和朋友的幫助分不開的。

杏心和憶蘭並無其人，亦無其事，但在我的接觸中，這樣的人和事却是有的，我只是把這些人和事集中起來，按照上述主題的需要，把這雙姊妹描劃出來。對於杏心，是有這樣忘我的工作者，熱情愛護下一代，不是溺愛，却有她堅定的原則。我遇到的這種人不止一個，他們的經歷和表現也不是一樣的。我把他們的優點集中起來，選取幾個家庭的經歷，整理加工，創造了這一對姊妹。她們的精神面貌，也是同一類人的集中。

有人把這種方法叫做「藝術的概括」。但要進行概括，必須有可供概括的較多的形象作選擇，因此熟悉生活和人物是最重要的，這是唯一的泉源。但日常生活是平淡的，文藝却是集中的，典型化的，也帶有理想化的，在生活中提煉出來，却因此更有普遍的代表性。這方法我還在學，還學得不夠好。有些作品的人物還是血肉不足。上面我提到有朋友對我的批評，指出的缺點，至今還沒改正得

好。

因此，這就接觸到你提出的第六個問題。不能突破原有水平的苦悶，在我也是存在的。一九六八年在我是一個轉變時期，比較明確文藝的路向，研究一些社會科學，試行結合實際環境，對當前世界的動態，我們所處社會一些問題的實質也作了一些探討，這與作品的深度是很有關係的。我以前只會寫些社會現象，後來略爲接觸到一些本質的東西，但仍是不夠深，有一些問題仍不會分析，找不到實質，寫不出來，因此仍需進一步的探討研究，才能進一步的提高。如曹雪芹，他在「紅樓夢」中深刻反映了腐朽沒落的封建社會的實質。而我對當前社會認識的深度，與他對他的社會的認識，實在無法相比。在藝術表現方法上也如此。這除了不斷的探討，不斷的實踐之外，我找不到更好的辦法。現在，我恰恰又陷在這種苦悶之中了，我又要進一步的去探索，認識這個時代，更深入這個社會，了解更多的人，把自己的思想境界也提高一步。同時又要向你學，繼續在書堆打滾，繼續在文藝的海洋旁邊拾貝殼，多看些好作品，吸收有用的東西，把藝術手段也提高一步。

不然的話，我跟你說過的那個心願，就要放下了。但你知道，那是一件多痛苦的事呢！在這個時代，在每個地方，需要我們拿起筆桿去反映的，不知多少，我們能辜負這個偉大的時代麼？

這就迫使我們不斷的提高，不斷的突破原有的水平。

這個問題，你給了我很大的啓發和鞭策，如果我能突破一點點的話，我決不會忘記你的鼓勵。

但這要很大的努力，在我來說，眞是要排除萬難呵！

你的第七個問題，關於積累素材和發現題材，上面已經談過一些了，我主要還是通過接觸，這裏頭有一點就是朋友的交往，不能只爲了找素材，要有平日生活的聯系，特別是香港勞苦大衆的災難很多，好多時我的朋友們也會不幸遇上這種災難，火災、風災、水災、海難事件、工傷事故，知道了消息，可能範圍內就跑到現場，看看我的朋友，也看看其他的不幸者。來不及到現場，就到收容所、到醫院等等地方去。有時有些較大的災難，那些地方沒有我相熟的朋友，但也跑去看看。受災的人，都是苦難深重的勞動大衆，他們是這個繁華都市的建設者，却常遭到家破人亡的慘痛，他們有什麼想法呢？當我沒跟他們一起受難的時候，還不能「感同身受」，但多關心一下，至少能使自己的感情接近些，距離縮短些。例如一個風災後，你到「永別亭」弔唁那一批批的罹難者，看那一排排棺材，

在孤兒寡婦的嚎哭聲中，你有何感想呢？這不光爲了搜集素材，倘沒有與勞苦大衆相近的感情，素材也無從找起，題材也沒法發現。想來，這恐怕是比較重要的一點吧。

除了突然事件之外，日常生活跟這些朋友緊密一些，也是一件很愉快的事情。跟他們一起活動、旅行、遊戲、參加他們的婚禮，弔唁他們的先人，探望他們的疾病，祝賀他們的生育，爲朋友們做些瑣事，介紹相熟的醫生，介紹藥物……總之生活關係密切了，來往自然，互相了解也深些。你不是爲了去找素材，但素材自然到手了。有時朋友會提醒你，有一件這樣的事，或有一個這樣的人，是不是可以寫寫呢？有時朋友偶而說出一件事，即使是簡單的片斷，也很有啓發性，可以繼續追尋，這也是發現題材的過程。

對於搜集素材，我也注意報紙，把我認爲有用的新聞、特寫，和我認爲有用的知識性東西剪下來。例如在《海洋文藝》刊出的中篇《火海》，一部份得借助於這些資料。

一個人接觸的範圍有限，間接的體驗也是很有用的。在別人的作品裏，也可吸收許多的東西，特別是人物形象方面，這也是積累的一部份。

至於什麼是重要，什麼是不重要的呢？我想，應該是選取反映社會實質的東西，有時代特徵的東西吧。這是有感於社會不斷的變化，腐朽的在沒落，新一代在成長，怎樣才能揭露黑暗，歌頌光明？對表現這些有幫助的就是重要的了。

但有時也未必那樣準確，都選了重要的，都能反映實質的東西和時代特徵，這是有些問題還抓不住，深入不下去，我只是盡力的這樣去選擇。

關於怎樣構思，上面已說到一些了。要補充的是未必每個作品都一樣，有時把一個人或一件事作主要模特兒，用其他人物和事件來豐滿它，有時是把許多人物或事件集中起來，加以組織剪裁，一般都是先想好人物，再鋪陳故事，搭好了架子，邊寫邊描劃。具體的構想，還是在寫作中進行的。人物形象在腦子裏，事件的發展和景象像電影一樣在腦子裏出現，就用文字把這些圖景寫出來。

對於構思，我還是很粗糙的，大都由於寫作時間的匆忙。我並不是每天都有許多時間來構思的。因此，這一點我沒有什麼好的東西可以提供給你參考了。實在非常抱歉！

你問的第八點，讀過哪些文藝作品？正如你一樣，我

少年時期就愛在書堆中打滾，那時是三十年代，我寄居在一個親戚家裏，他家中有很多書，差不多齊備了所有的章回歷史說部，還有當時許多作家的專集、選集，有魯迅的書，有翻譯小說，也有一整套《中國新文學大系》。那時候我失學，這些就成爲我少年時代的課本。我深深地入了迷，幾乎每一本書都讀好幾遍。但那是沒有選擇，沒有分析的。因此，既吸收了好的，也吸收了不好的；既有精華，也有糟粕。現在看來，糟粕也許還更多吧。

當時我喜歡魯迅的小說，喜歡郁達夫、郭沫若，喜歡張天翼和茅盾，也喜歡端木蕻良。愛讀冰心和朱自清的散文，也愛讀鄒韜奮的遊記。這些書有揭露醜惡、歌頌光明的，開了我的眼界。外國譯本也很有興趣。因爲那時還在少年，《苦兒努力記》之類對我也有很大的吸引力，但這類書寄托個人努力的幻想，對洞察世界的實質，是造成阻力的。章回小說中，就有更多糟粕了。

那時候，我並沒有想到我將來要寫東西。那時正是日本侵略中國的時候，生活也不安定，到有機會繼續升中學時，一位講課生動的化學老師吸引了我對自然科學的興趣，我又去讀些自然科學的書了。戰後生活仍不安定，做過幾個行業，讀書機會不多，直到五十年代來臨的前後，時代變化的衝擊，才使我再接觸到書本，讀了一些作品。

我還是喜歡魯迅，他的小說愛憎分明，深刻反映了一個時代，他鍥而不捨的戰鬥精神，永遠值得我們的追隨。

第九個問題，上面已經說過。

最後一個問題關於創作經驗的文章，我是讀得不多的。魯迅在「讀書雜談」中說：「我也嘗見想做小說的青年，先買小說法程和文學史來看，據我看來，是即使將這些書看爛了，和創作也沒有什麼關係的。」事實也是如此。不過，在一些前輩談創作經驗的文章中有些基本的東西都是有用的。例如寫你熟悉的東西，圍繞着主題裁去無關的——即使是自己很喜歡的東西等等。但最主要的還是一個根本問題：爲誰而寫作？文藝爲什麼人服務？在這方面我吸收的經驗，上面也談到一個大概了。

我很抱歉，實際上我的經驗不多，也很不夠認眞。編者希望我按你的問題寫一篇結實的「創作心得」或「寫作體驗」，這肯定使他失望了。因此也一定不能滿足你。而以上所談，也不少是不足爲範的，也有糟粕，請你注意。

手此敬祝

進步！

金依　一九七六年五月四日

人物形象的商榷

憶揚

如果說：「舞台上要表現的是人。」那麼，劇作者的工作是：從觀察人生的結果，積聚一定的生活資料，藉着想像、創作的能力，把人物形象刻劃出來。這些人物被安排在適當的環境裏，在使人置信的程度內，有所行動。於是人物成爲有血有肉的形象，呈現在讀者與觀衆之前。某作家說：「我們藉着筆下的人物以反映周圍的生活，——我們稱之爲形象化。」

沒有生活體驗，便不能創造人物。任何人生活在社會

裏，都可以積聚若干生活資料的，是不是任何人可以創造人物，從事編劇呢？答案應該是肯定的，祇要努力學習，耐心觀察，用腦思考，執筆嘗試。

當然，並不是任何人都可以創造完美的人物形象，寫成啓人深思的劇本。我們並不是毫無目的地創造角色，我們該創造的，是典型環境的典型性格。

怎麼叫做典型環境與典型性格？這些專有名詞這裏暫且按下不談。爲着避免誤入歧途，我們不妨先談談幾種曾經流行一時的人物形象，而它們却是值得商榷的。

一 類型化

甲君描寫一間商行的情況，他筆下的人物不多：一個經理，兩個職員和兩個工友。作者把經理描寫爲刻薄寡恩、視財如命的上層人物。他還賦予他一般人認爲洋行經理常有的外型：手持「士的」，口啣雪茄，行路時昂首闊步，對下屬呼呼喝喝。兩個職員都是入息低微、生活僅足餬口的小人物。其中一個終日胆戰心驚，恐防被「炒」。另一個善於逢迎，對經理唯唯諾諾。兩個工友是正派的青年，肯吃苦，敢於抗爭。在第一幕裏，他們在經理與職員下班後一邊打掃，一邊交談。其中一人表示決定辭職不幹；但無意中發現經理桌上一宗文件，認爲事有可疑。於是搜抽屜，開夾萬，發現了經理是國際走私集團一份子，利用商行來掩護販毒的罪行。到第二幕，他們商討行動，但事爲向上爬的職員所悉，密告經理。於是經理與職員聯同一起，實行威逼利誘。兩工友正氣凜然，不爲所動。經理計不得逞，頽然坐下；而該劇便在工友歡呼中結束了。

這個劇本題材老套，結構平淡。現在我們略而不談，祇評它的人物形象。

劇本的經理，是一般人心目中所想像的經理；可是，祇是舉止行爲像經理，除了外型，作者沒有刻劃他的內心和他的性格。兩個工友形象也犯了同樣毛病，祇具一般正直工友的類型，缺乏個性刻劃。兩個職員比較好一點，同樣是生活壓迫下的小人物，一個吹拍逢迎，一個逆來順受。也許這些人物作者比較熟悉，故頗具眞實感。但個性刻劃仍感不足，祇着重他們同樣的怕事、畏縮、唯經理之命是從。這仍不免是類型化的寫法。

類型的人物只着重一般性，但我們該創造的是一般與個別統一的典型。換句話說，既有强烈的一般性，也具備突出的個性。否則人物形象是刻板、呆滯、毫無生氣的。

我們不妨以《紅樓夢》作爲參考：寶玉和黛玉屬於同一種社會力量，在思想上、情感上、品性上，亦屬同一類型；因而意志相投。可是他們除性別不同，還有不同的個性，所以不時鬧彆扭。鳳姐和寶釵屬於另一種社會力量，思想觀點相同，但作風却不一樣，這又是同類型而不同個性的例子。如小心研究這些人物形象，可以看出典型的創造，既具一般性，亦有個別性。

二　自然主義

乙君描寫的是安置區某戶一家人的生活。那裏沒有正常的水電供應，居民們不得不到街喉取水與向附近的商戶「搭私電」來解決水電問題。作者刻意描述當地的困境，地上堆積垃圾，天空懸掛着一束束的電線，像蛛蜘網似的。屋外的街喉附近，整天有人排長龍，而且不時因爭水而吵鬧、動武。劇情發展，「搭私電」惹出麻煩，當局派人來截斷電線，並以危害安全的罪名加以控訴。劇中人焦急煩憂，不得不向高利貸借債以應付困境。到第二幕，舞台改用大光燈和蠟燭照明，因爲不敢再「搭電」了。爲了還債，父親眉頭深鎖，借酒消愁；母親由於操作過勞，胃病復發；兒子不能上學，並且鋌而走險，投入了黑社會組織，帶毒走私。劇本將結束時，兒子被捕，母親病危，高利貸又使人前來催債，「屋漏更兼連夜雨」，作爲一家之主的父親受迫害而致發狂，而該劇便在「秋風秋雨愁煞人」的情況下閉幕。

本劇描寫安置區的的情況較爲落實一點。作者希望給我們看到被遺忘的一羣的生活圖畫，用意不錯。雖然這些被侮辱與被損害的人們很少有機會到劇場看看自己的形象，但讓其他市民看到他們的處境，進而對社會有較深的認識與關心，未嘗不是一件好事。可是，劇裏的人物未免太消極了。他們祇是沉默地忍受一切，宿命地聽候安排，甚至盲目地墮入更黑的深淵；這樣，他們即使得到觀衆的憐憫，也不該獲致觀衆的贊許的。還有，作者讓人物在困境中再碰到逼債、病危、被捕……這種手法已經成爲老套了。雖然「禍不單行」是常有的事，但作者蓄意加重壓力，觀衆可能感到事情過於湊巧而報以一笑，說服力反而相對地不强。

我們不否認劇裏所描寫的現象是眞實的，但藝術的創造並不是機械地、照相式地把生活的現象呈諸舞台。劇中人物與環境是自然主義式摹擬，既未究其本質，亦未提供

出路，祇讓劇中人物在窮困的環境裏掙扎、呻吟。難道安置區所有的人都是這般消極、無望、坐以待斃麼？

這幾年來，我們在香港的舞台上看見若干類似的劇本上演。無可否認，它們反映了一定的眞實情況，而且把幾年前那種莫名其妙的、故作神秘的、無病呻吟的灰色作風扭轉過來。無可懷疑，這些自然主義的劇本已作出一定的貢獻。但不能停留在這階段，應該不斷提高。

據我們所知，這些劇本的年青作者曾進行「社訪」，實地觀察，纔開始編寫。有些還經過交流經驗、討論，纔集體創作。他們所走的路是對了，應該繼續這樣幹。但要怎樣才能走出自然主義的圈子呢？答案是：除了觀察、社訪，還要有豐富的生活經驗與認識生活的能力；不僅描寫生活現象，還要抓着社會本質；不僅表現人物的現在，還要暗示它的未來。

三　種子論

丙君在劇本裏附言：企圖透過劇中的主要人物來探討人性。劇中主要人物有三：一位富商，一個青年和他的愛人——那是富商收養的孤女。

富商身兼兩所慈善機構的董事與值理，表面上是社會名流、大慈善家，實際上進行的工作是一個謎。作者賣弄關節，故意不點明他目前進行什麼勾當，祇提到他過去經營出入口生意，現已退休居家。但從他看信時不時翻閱密碼與處理文件的神秘性，加上若干詭秘約會，可見並非善良份子。劇本開始時，家裏傭婦的窮親戚身故，無以爲葬，請他幫忙。他慷慨解囊贈送棺木，並收養死者的孤女。可見這個奸險人物很有「人情味」。他在家內是一個賢夫慈父，對生病的太太體貼入微，對兒女從不疾言厲色。作者費了不少筆墨來表現他的雙重性格：險惡而又慈祥。

另一個主要人物是正直的青年，聰明能幹，有正義感。他對富翁的行藏有所懷疑，混入他過去主持的商行內工作，目的在揭發他的陰私。可是，當他抓到若干蛛絲馬跡的時候，富翁利用孤女把他羈絆着。於是他猶疑不決，自言「負着丹麥王子的重担，爲了『幹下去還是不幹下去』而徬徨。」

孤女亦有雙重表現。她一方面因受恩深重，發誓對富翁報恩；另一方面又受良心驅使，不願干擾青年的正義行爲。劇本建築在這三個雙重性格的人物上，在相互的矛盾

與和解中開始，也在同樣情況下結束，到下幕時，劇裏的矛盾還沒有解決。

丙君的人物使我想起抗戰期間一個演出頗頻的劇本。劇情敘述一個女間諜和她的漢奸丈夫的鬥爭。那個漢奸是很有「人情味」的。他熱愛女兒，劇作者費了不少筆墨描敘父女間的「天性」，讓觀衆覺得漢奸仍具優良本質。作者進一步說出他的爲虎作倀，實因懷才不遇，久已渴望施展雄才，故不能抵受敵人的威迫利誘。據云這種慾望也是屬於「人性」。劇裏還有一個地下工作者，熱情、愛國；但柔情萬種，對舊愛（女間諜）雖可忘懷，對新歡（漢奸之女）萬難擺脫；於是我們看戲時不免對民族敗類產生同情，而對「愛國志士」莫名其妙。據說這是描寫「人性」，人性中有「善」「惡」兩種不同「種子」，創造人物形象時該讓它們「黑中帶白」、「白中帶黑」，不能全部肯定，亦不該全部否定云云。

我不否認，我們這些人，尤其是知識份子，常有動搖性、妥協性、兩面性等等弱點。我完全同意，在描寫正面人物的時候，不妨把它的弱點同時展示出來。但人物是發展的，我們應該讓觀衆看到缺點可在人物發展中得到矯正，並且看到矯正的過程。但如果服膺「種子論」的指示，優點缺點平放，那麼，劇本的主旨與人物的鮮明性便有問題了。就丙君的劇本來說，作者不是有意無意間誘導我們對僞善者加以諒解，並對他所進行毒害衆生的勾當予以容忍麼？

況且，所謂「探討人性」，實是值得商榷的問題，因爲人性並不純是基於遺傳或與生俱來的天性，也不是固定不變的。舉個顯淺的例：世上曾發現若干狼童，他們原是人類，但由於在嬰孩時給豺狼帶走、撫養，便沒法回復人的生活。這說明人是受環境影響的，環境變了，一切隨之而變，又何況「人性」！

魯迅先生說：「如果生物眞會進化，人性就不能永久不變。」又說：「在階級社會裏，斷不能免掉所屬的階級性。」世上祇有受着社會、階層……影響的「具體的人性」，絕不會有普遍而固定不變的「抽象的人性」。可是，丙君以爲世上所有的人，不分性別、職業……都有共通的人性，具備「善」、「惡」兩種不同的種子，讓他的人物受着這兩種種子的支配而矛盾、徬徨。這項企圖，當然不會得出任何結果。

我在上文曾經說過：我們這些人具有兩面性，是不足爲奇的。高爾基在論戲劇的一文裏曾說：「我們知道人是

多方面的，有的人是饒舌的，有的人是沉默的，有的是執拗而利己的，有的是胸無成竹的。文學家恰如生活在鄙吝漢、俗物、熱狂者、野心家、空想家、快活的人、勤勉的人、怠惰的人、善人、惡人、以及任何事無所關心的人的輪舞中。但這些各種性情，不能完全決定一個性格，這理由就是人往往能兼有這些不相融的性情，極其明白地暴露了他的兩重性——二重人格，這是我們日常所見的事實。」

高爾基說明人所暴露的「二重人格」，實基於生活在各式各類的人的輪舞中而受其影響。主要的影響當然來自所屬的階層。因此，當我們描寫人物雙重性時，不該忘却有其主導的一面，而且是會發展、轉化的。

四 結語

綜看三個劇本，甲乙兩君的人物形象雖較膚淺，但改善的可能性很高。他們沒有走上歪路，只是經驗所限，修養未足而陷入一般化、類型化或自然主義的描寫。一旦認識生活的能力加強，理論與實踐提高之後，自然能從現象看到本質，從現況看到發展，那就能夠創造具典型性的人物形象了。

丙君的修養有相當基礎，待提高的是批判的能力。首要解決的是對「人」的認識，否則可能陷入各式各樣的沒落思潮中。比方有套頗爲人稱道的電影「奔」，據說深刻地描寫「人性」——人在患難中必然表現的「自私性」。假使「人性」確實如此，那些在艱危中奮不顧身、犧牲自我的英雄、烈士，豈不是沒有「人性」麼？相反地，孟軻說：「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果如是，中日戰爭期中那些日本兵把嬰兒拋在空中，用刺刀活活刺死，又作何解釋？

最近香港上演意大利作家皮藍德婁的「六個找尋劇作家的劇中人」，作者說：「我們每一個人都以爲自己是『個人』，實是錯誤的想法，其實我們每一個人都是許多的，許多人就像我們內在的性格一樣的多」。據說該劇便是表現人的「自我」不是一個而是許多個。篇幅所限，我不準備討論他的觀點，我亦不是說他的意見一無是處。但我奉勸青年朋友不要迷信西方名家的意見，應該經過分析、批判，才可以接納其中值得肯定的部份；否則很容易誤入迷途，做了沒落思潮的傳聲筒而不自覺。

江西詩派的始祖黃山谷

思嚴

宋代文壇出現一個大詩派，叫做「江西詩社宗派」，這一詩派，是以黃庭堅爲首，結合和他同時代的好友，和比他稍晚而受其影響的詩人，由陳師道數起，一直至最末的一位呂本中，一共二十五人。這一派的詩，對兩宋詩壇發生極其重大的作用，也是人數最多的一個詩派。由北宋末期起，佔據了詩壇的重要地位，一直到南宋時候，中興幾大家的詩人，如范成大、陸游、蕭德藻、楊萬里，以及較晚的姜夔等，都受到這一派的影響，入手便學「江西」。不過後來這些人都擺脫了這個束縛，創造出自己的風格來，但也可以看出這一詩派，對兩宋文壇影響的深刻了。

江西詩派始自黃庭堅，但正式定名的却不是他，而是最末的那個呂本中。據《雲麓漫鈔》說：「呂居仁（本中）作『江西詩社宗派圖』，其略云：『古文衰於漢末，……五言之妙，與三百篇、離騷爭烈可也。自李杜之出，後莫能及。

……元和之末，無足論者，衰至唐末極矣。……至國朝文物大備，歌詩至於豫章（黃庭堅）始大出而力振之，後學者同作並和，盡發千古之秘，亡餘蘊矣。錄其名字，曰江西宗派，其原流皆出豫章也。宗派之祖曰山谷（黃庭堅號）其次陳師道無已、潘大臨邠老、謝逸無逸、洪朋龜父……凡二十五人，居仁其一也。」

看呂本中這段吹噓的文字，把江西詩派捧得像天上的日月星辰那樣高，簡直是詩啓「八代之衰」了。但是否如此？呂本中以自己作爲詩派的殿後人，他的評價未免有偏見，要談論這一詩派的風格，還得從它的始祖黃庭堅說起。

黃庭堅（一〇四五——一一〇五）字魯直，號山谷道人，江西分寧人。英宗「治平」四年登進士第，但他在仕途中並不得意，開始做地方小官，神宗「熙寧」時，除北京國子監教授，和蘇東坡認識，遂成莫逆，互相以詩唱好，當世以蘇黃並稱。在王安石變法時代，他和蘇東坡同一命運，遠謫外地。哲宗即位，以秘書省校書郎召入館，一直做到著作佐郎，不久又坐修神宗實錄失實，再遭貶謫外放。到徽宗時代，死在宜州任上，卒年六十一歲，著有「豫章詩文集」行世。

從這位江西詩派創始者的生平，大體上可以理解他的思想傾向和文學創作的途徑。他的詩，自謂是學杜甫的，而且是家學淵源。據《陳後山詩話》，以爲得自其父黃庶和外舅謝師厚，這兩人也都是學杜詩的。其實黃庶很早便死去了，黃庭堅學杜詩爲本，可能還是出於自己儒家的思想傾向。他對於杜詩是五體投地的，有過這樣推崇的話：「老杜作詩……無一字無來處，蓋後人讀書少，故謂杜自作此語耳。古之能爲文章者，眞能陶冶萬物，雖取古人之陳言，入於翰墨，如靈丹一粒，點鐵成金也。」

他就是這樣的運用杜詩的「點鐵成金」和「脫胎換骨」，同時還吸收了韓愈的峭硬而恣博的文風，結合他在政治上的嚴刻和拘泥的思想，形成了他在詩歌方面的特殊表現手法。這一派的特點，概括來說，就是用典多而晦澀，峭健而帶生硬，曲折而有冷雋的韻味。此種詩風，在當時來說，也還是毀譽參半的。

捧場者的話，如《西清詩話》說：「山谷詩，妙脫蹊徑，言謀鬼神，無一點塵俗氣，所恨務高，一似參曹洞下禪，尙墜在玄妙窟裏。」曲高和寡，詩歌的創作脫離了現實的生活，而無一點塵俗氣，這實際就是宋代士大夫醉心追求的理學玄虛，在詩歌方面的有力反映。

還有一位捧場者的話，也可以說明這一點。《敖陶孫詩評》說：「黃山谷如陶弘景抵召入宮，析理談玄，而松風之韻故在。」雖有詩的韻味，但却是「析理談玄」的詩，這和南宋中興詩人憂國憂民的詩篇，反映現實生活的堅强鬥志，相去不可以道理計。

即使是與黃庭堅唱和最多、交情最好的蘇東坡，對他的詩的評價，也還是有揚有抑。《苕溪漁隱叢話》說：「蘇東坡嘗云：『魯直詩，如蚌蜡江瑤柱，格韻高絕，盤餐盡廢，然不可多食，多則發風動氣』。」最上等的佳味，其他的菜餚都不能比擬，但仍然要淺嘗即止，不能多食，多食反而有害了。這裏面，不言而喻，一定有它的不健康的因素存在。蘇東坡爲山谷的同路人，對黃詩尚且有彈有讚，那些一味捧場的，如《劉後村詩話》把他說成是「本朝詩家宗祖」，《詩林廣記·豫章先生傳贊》說是「天下之奇作，自宋興以來，一人而已」。這些評語，未免有點言過其實了。

既然如此，爲什麼「江西詩派」在當時能夠影響這麼多人，在宋代詩壇中起了那麼大的作用呢？這就不能不聯繫到當時的政治、社會背景各方面的複雜因素來看。北宋初期的大夫們，經過了殘唐五代的一番動盪和不安定之後，普遍表現了一種追求享樂、宴安鴆毒的太平觀念，大名鼎鼎的歐陽文忠，以嫖妓入詞，享樂思想和消極腐朽的生活作風，不可避免地影響到文學的各個方面。二程的理學也就在這個時候出現了。經過了王安石變法失敗之後，這種消極、墮落的社會風尚，更是發揮到巔峯狀態，道君皇帝就是一個荒淫昏瞶的嫖妓皇帝，士大夫們爲了逃避現實，都鑽進理學的牛角尖去。江西詩派的表現手法，正是以高古、玄虛、新奇，如「蚌蜡江瑤柱」那樣「美味」，來迎合一般士大夫的口味，所以自然趨之若鶩了。

《豫章詩文集》包括了「內集」、「外集」和「別集」三大部，是洋洋巨著，這裏只能引述他有代表性的一些作品，看他那「脫胎換骨」、「點鐵成金」的本領。

「病起荆江亭即事」律詩十首，是他晚年貶謫在湖北江陵時的作品，也可以說是最成熟的作品了。其中兩首說：

「翰墨場中老伏波，菩提坊裏病維摩，近人積水無鷗鷺，時有歸牛浮鼻過。」

「閉門覓句陳無已，對客揮毫秦少游，正字不知温飽未？西風吹淚古藤州。」

學杜是黃庭堅的看家本領，還有的是把禪語入詩，或者引用稗官小說的事故，以示其涉獵的淵博，這些都是黃庭堅詩中的特色。在這兩首短詩裏，他就利用「點鐵成金」的本領，把前人的陳言「脫胎換骨」。第一首他顯然很自負，自負是文壇老將，像漢代的馬援一樣，六十多歲還能上戰場。跟着他就滲進了禪語，佛經裏說如來佛在菩提道坊得道，黃庭堅說他又像得道寺院中的病和尙了。最後一句，用的是唐人陳詠的詩句：「隔岸水牛浮鼻渡」，這就是「點鐵成金」了。

後一首，用的是杜甫「存歿口號」的格式，四句詩裏，兩句講一個死去的朋友，兩句講一個生存的朋友。陳無已就是陳師道，是江西詩派中僅次於黃庭堅的「一宗」，秦少游就是秦觀，和蘇東坡、黃庭堅都是好朋友。這時候秦觀已經死去了，陳師道尙在做「正字」的小官，因爲家道很窮困，做詩又要雕琢那些「高古」的詞句，怕人擾亂他的詩思，作詩的時候，把家中的孩子和貓狗都趕出門去。所以黃庭堅說他「閉門覓句」，還嘲笑他那「正字」的小官，不知能得到溫飽否？至於秦少游，早就死在藤州任所，故有「西風吹淚」之句。這種襲用杜詩的格式，大概就是他的「脫胎換骨」了。

這兩首詩只能說明他學杜的成績，還有他的得意佳作，是「登快閣」那一首：

「癡兒了却公家事，快閣東西倚晚晴。落木千山天遠大，澄江一道月分明。朱絃已爲佳人絕，靑眼聊因美酒橫。萬里歸船弄長笛，此心吾與白鷗盟。」

這首詩，雖然在思想意識方面，仍然是消極的，但從抒情寫景來看，不失是一首佳作，也是黃庭堅詩中最少用典，沒有晦澀而一氣呵成的代表作。不過這樣的詩篇，在黃庭堅詩集中，是很少有的。至於他的古詩，正如張巨山批評的話：「雄健太過，遂流入於險怪，要其病在太著意，欲道古今人所未道語耳。」這類「險怪」的詩篇，佔黃庭堅詩集中最大的比重。

對於江西詩派，其創始人的風格大致如此，其他自陳師道以下，概可想見矣。

詩有派，猶之人有朋黨，人與人在政治上的觀點相吻合，互相推崇，互相引荐，便結爲朋黨。文學也是如此，創作

觀點和愛好相似，互相揣摩，互相學習，或步前人之格調，或取法前人之所長，融會貫通，加以發揮，這樣的派，是無可非議的。

詩派之由來已久，也許古代不叫做派，而叫做「體」，例如「騷體」是學習屈原的，學杜甫的也可稱爲「杜體」，學李商隱的叫做「西崑體」等等。但「體」與派畢竟還有不同，「體」只限於體裁的繼承和發揚，派是集合一羣人在一起，有了人的因素，不管這一羣人是同時代或略有先後，總之，在文學的表現形式上，聲應氣求，好惡相同，便自然而然結成爲派。但往往却因爲有了這個派，就會產生另一種情況，由於「文人相輕」，或者是由於門戶之見，捧一派，抑一派，這樣就會流於主觀偏見，入者主之，出者奴之。對自己的派，說得天花亂墜，對別人的，却嗤之以鼻。這樣的派，就不能兼收並蓄，融化前人各家之所長，對文學的繼承和發揚，反而有害。這樣的派，有派不如無派了。

獲得今年普立茲獎金的文藝作品

秦毅

一九七六年美國普立茲獎金(The Pulitzer Palze)獲得者的名單業已公佈，文學藝術方面的部分獲獎者有以下幾位：

小說家索爾·貝洛（Saul Bellow）寫的小說《漢博爾特的禮物》（Humbaldt's Gift）獲得文學獎。貝洛現年六十歲。他曾經獲得好幾次美國和國際文學獎金。但獲得普立茲獎還是第一次。

詩人約翰·勞倫斯·阿什伯里(John Lawrence Ashbery)的詩作《凸面鏡中的自畫像》（Self-Partrait in a Convex Mirror）也獲得了文學獎。阿什伯里是一位英語教師，在布魯克林學院任教，二十三年來發表了不少詩作。

美國《費城問詢報》的東尼·奧瑟（Tony Auth）題爲《噢，遼濶天空多麼美麗，金黃的麥浪……》的漫畫，獲得了諷刺漫畫獎。

在雅魯大學執教的英語和美語研究教授劉易斯(R.W.B. Lewis）寫的傳記《伊迪絲·澳頓傳記》（Edith Wharton: A Biography）也得了獎。這是他寫的第四書本。

七十二歲的保羅·霍根（Paul Horgan）寫的《聖菲的拉米》（Lamy of Santa Fe）獲得了歷史獎，寫的是有關美國西南部第一個天主教大主教珍·巴普蒂斯特·拉米的歷史。這是霍根獲得普立茲獎的第二本書。

特別獎是授給已故美國「拉格泰姆音樂之王」斯科特·喬普林（Scott Joplin）。他的最後作品是歌劇《特里莫尼薩》（Treemonisha），於去年在百老滙上演。喬普林約六十年前因家困死於紐約醫院。

現年五十二歲的作曲家內德·羅雷姆(Ned Rorem)的作品《空中音樂》獲得音樂獎。

現年三十二歲的舞蹈家貝內特(Bennett)也是獲獎的藝術家之一，是舞蹈《合唱行列》(A Chorus Line)的創作者、舞蹈設計人和導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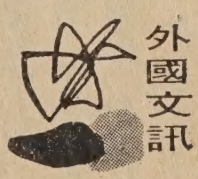

奧·亨利和他的短篇小說

高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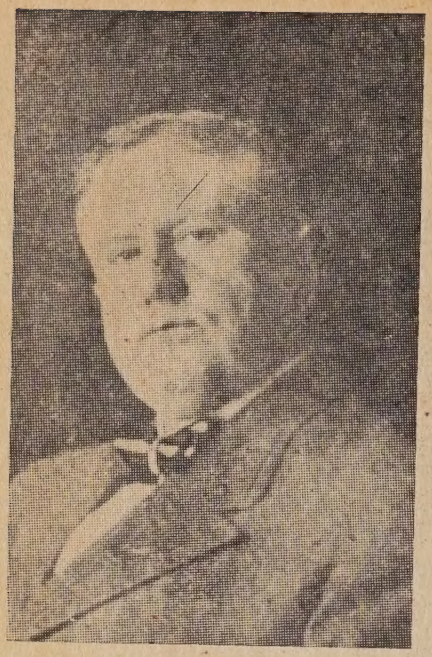

有一個看起來很奇怪的現象，是在一些關於美國文學概論或者文學史的著作中，奧·亨利幾乎沒有什麼位置，甚至完全不被提起。在我們看來，這和他在美國近代短篇小說創作上實際所起的重大影響作用，是完全不相稱的。只就這個現象看，就可以發現一些問題。

奧·亨利（O.Henry 1862-1910）原名威廉·雪德

尼・波脫爾(William Sydney Porter)，是美國南部人。美國的南部，除了少數大莊園主之外，絕大部分中下層的民衆，生活都是困苦的，奧・亨利的一家也不例外。他的父親是一個貧窮的醫師，也只能爲窮人治病，得到的是微薄的報酬，一家大小，僅能過活。因此，奧・亨利的少年時期，只受過很少的教育。稍爲長大之後，便到紐約去找生活。他做過地產公司和銀行的小職員，却被人牽累到錢銀的糾紛中，被判坐牢。也不知道是爲禍爲福，在監獄中他寫起短篇小說來了。這些作品寄到一些雜誌去，刊登了出來，並且受到讀者的熱烈歡迎。於是就開始了他的寫作生涯。以後，他成爲擁有大量讀者的短篇小說作家。

奧・亨利作品的題材，絕大部分是近代都市中的下層受薪者——工人、小職員、小公務員的生活，這些正是他自己經歷過的，耳聞目覩而十分熟悉的。但是他善於把握最平凡的素材，用輕描淡寫的和略爲有點俏皮的手法，揭出其中的社會意義，因而絕不枯淺。讀他的作品，很容易便被吸引了，而且讀下去會發出忍俊不住的微笑，然而接着不知什麼時候你的眼眶潤濕了，或者眼角瑩着淚珠。比較起來，他不像馬克・吐溫那樣，把强烈的諷刺和抨擊直接指向社會現象，也不像提奧多・德萊塞（註一）那樣用嚴格的眼光對人生和社會作剖析。也許正因此，有人會覺得奧・亨利的短篇小說不夠「分量」，只是一個流行小說家，未能列入「大師」之林。其實，這不是皮相之談，就是用資本主義的商品價值來做評價的標準。如果從眞正深刻地剖析美國社會矛盾的實質來說，不論是馬克・吐溫、奧・亨利、德萊塞，以及後來的辛克萊・路易士、斯坦貝克（註二）等人，都是說不上的，因爲他們沒有能夠掌握眞正的科學世界觀，沒有這種銳利的思想武器。他們都只能用自己在社會中歷練所得的體會和感受，努力去反映和加以分析。因此，當辛克萊得到了一九三一年的諾貝爾文學獎金，斯坦貝克被大老板所收買之後，他們便起了變化。現實對於他們，再不是值得不滿的了，他們遺忘了以前曾經强烈地引起他們注意的人物和事件（這些是使他們得到名利的東西），也遺忘了他們自己。

幸而奧・亨利並沒有這樣的「幸運」。盡管他在發掘題材的敏銳性上，在小說佈局的技巧上，在人物性格和精神狀態的刻劃上，都可以說是達到了美國短篇小說的高峯，甚至有人稱他爲「美國短篇小說之王」，可是大老板們並不把他放在眼內，文壇的新貴們也認爲他的作品不能登大雅之堂。因此他窮愁潦倒的一生，倒使他一貫保持了自

己的本色。

後來在美國的報刊上，有不少人表面上似乎走奧·亨利的路子。他們擷拾一些社會現象，敷衍成文，用名爲「幽默」，實則無聊的手法，以博讀者一粲。這就是所謂「都市流行小說」，其餘風現在還可以見到。這些作者往往是坐在有冷氣的茶座裏，啜着高級咖啡，隔着玻璃門扇來「觀察」社會的。他們所寫的也只是商品社會的需要，和奧·亨利並不相同。對於「都市流行小說」的出現，奧·亨利不應該負什麼責任。

現在我們看着奧·亨利的作品。

爲許多人熟悉的一篇，是《耶誕節的禮物》。事實上，這篇小說具有典型的奧·亨利的特色：非常簡單的情節，在平凡的小人物身上發生的微不足道的小事件，這些人和發生在他們之間的事件，可以說對他們周圍的事物毫無影響。然而它却能引起人們的深思，發生一種使人不能不發生共鳴的力量。

故事的主角是一雙年青的美國夫婦。男的叫哲姆，二十二歲，他的妻子蒂娜，年紀更小一點。哲姆是個低層的受薪者，也許是個工人。他曾經有賺三十塊錢一星期的時候，可是現在進款減到二十塊錢一星期了。住的房子是最便宜的，每星期八塊錢，剩下來的維持兩個人的生活，實在十分困難。用蒂娜的感覺說，是「雖說未到完全行乞的地步，然而也相去不遠了。」

現在，哲姆還不曾回家，蒂娜手上只有一塊八角七分錢，這是她千方百計才省下來的。而明天就是耶誕節。

按照美國的民俗，在耶誕節的前夕應該送禮物給自己最親愛的人。可是她有什麼辦法呢？只有一塊八角七分錢！

她有一把美麗的棕色的長髮，正如哲姆有一隻祖傳下來的金錶一樣，是他們家庭裏最值得驕傲的。她決定爲了哲姆而犧牲自己的長髮——

現在蒂娜美麗的頭髮垂在她後面，輝耀閃動着好像一股棕色的流水。頭髮一直長過她的膝，披在肩後差不多成了一件大衣。然後她又很快繫起來，呆呆的站着，身子有點戰慄，一滴兩滴眼淚掉在破舊的紅桌毯上。

她穿上舊的棕色大衣，戴上她那舊而棕色的帽子，眼睛裏仍舊閃着光輝，裙子一擺，走出了房門，飛奔下樓到了街上。

她停在一個這樣的舖店面前：「買賣各種女子頭髮」。蒂娜跑進去喘息着。店主是一個身材肥大臉情冷酷的女子。

「你肯買我的頭髮麼？」蒂娜問。

「我買頭髮，」女店主回答着。「把你的帽子取下來打散讓我看看。」

美麗棕色的頭髮像流水一般散下來了。

「二十塊錢，」女店主很熟練的拿拿她的頭髮這樣說。

「趕快將錢給我。」蒂娜說。

以後兩點鐘之內，她是十分高興的走着，忘記了她那難看的樣子，各店裏搜尋哲姆的禮品。（註三）

蒂娜最後爲哲姆的金錶選購了一條白金的短錶鏈，她認爲這是對於哲姆最適合的，他的皮錶帶已經很舊了。

但後來怎樣呢？哲姆回來看到剪去了長頭髮的蒂娜，完全呆住了。事情很快就弄清楚：哲姆賣去了金錶，爲她買了一套美麗的梳子，和她的長頭髮正相配合的梳子。

這樣的禮物交換是多麼不幸啊！他們捨棄了自己最寶貴的東西，而送給對方完全沒有用處的禮物。但是，奧·亨利告訴讀者：這一對青年夫婦是最幸福的。他在這篇小說的最後說：「我上面所講的是兩個蠢人的一個平凡故事，他們把自己最寶貴的東西都傻子似的犧牲了。但是我不得不對現今的一般聰明人說，凡是送禮物的，算是他們這兩人最聰明了。凡是送禮或受禮的人，他們也是最聰明了。無論在什麼地方，他們是聰明人。他們是博士。」這裏所說的博士，是基督教傳說中的「三博士」（The Three Magi）即所謂「東方三聖人」，曾經送禮物給初生的耶穌。奧·亨利所指出的，是爲對方而犧牲自己最寶貴的東西，才是最深刻的愛。而這種愛，在富有的階層中往往是缺如的，因爲他們的一切都可以用金錢來代替，包括愛情在內。

小說的佈局，是集中描述蒂娜的思想和活動，使讀者對蒂娜的賣去頭髮而購買禮物，賦予同情，受到感動。讀者期待着哲姆回來，看到了禮物而非常欣喜，但又担心他見到妻子剪去長髮會有什麼反應。然而意外的是，哲姆的想法做法完全一樣！新的矛盾出現了，却因此而更加證明了他們之間的愛是那麼徹底地眞誠。兩件禮物的一致，可以算得巧合。這巧合，讀者是可以接受的，由於他們的窮，也由於他們互相間無保留的愛。

有理的巧合和誤會，是短篇小說情節不能太複雜的條件下通常要運用的手法。有時要力求其自然，如《耶誕節的禮物》，有時又要極度誇張，如《警察和讚美詩》。

後者的主角是一個流浪漢蘇貝。他每天晚上睡在廣場的長凳上。夏天沒有什麼，可是到了冬天，他就呆不下去

了。多年來，監獄成了他的冬季寓所，正如那些比他幸運的紐約人每年冬天到南方的棕櫚海灘，或到里維拉去享受陽光一樣。爲了達到「到島上去」（紐約的監獄設在布萊克衛爾島）的願望，他必須想辦法把自己送到警察手裏，然後自然有一個識趣的法庭推事來爲他安排。

他首先走到百老滙街一家燈火輝煌的飯館前停下，準備進裏面白吃一頓。可是他剛踏進門口，侍者領班看到了他的舊褲子和破皮鞋（盡管他的上衣還比較像樣），便一手把他推出門外。

蘇貝轉到另一條街，拾起石頭打破了一家舖子的玻璃櫥窗，然後安詳地站在那裏，等候警察到來。但警察不相信砸穿玻璃的人還會等着他，他把蘇貝的自我承認當成開玩笑，抽出警棍，向半條街前面一個奔跑的人趕追過去了。

兩次失敗使蘇貝有些喪氣。他走進一家低級的餐館，這回沒有人攔阻他。他吃了牛排、煎餅、餡餅等等，然後向侍者透露眞相：「快叫警察來。」然而侍者對警察並沒有興趣，兩個人揪着他扔到門外，跌了個不亦樂乎。

蘇貝再走了五個街口。看見一個少婦站在商店前，附近有一個大個子警察。他作出一副色胆包天的樣子，走上前去調戲，以爲只要少婦一招手，警察走過來，他的願望就可以實現。但這少婦原來是兜客的，使他後來不能不撤開腿跑，擺脫少婦的糾纏。

實在沒有辦法，他想到「擾亂治安」，於是在一家戲院前大叫大嚷，胡說八道，手舞足蹈，想盡辦法鬧得天翻地覆。滿以爲在那裏巡邏的一個警察必然會垂青。然而警察背着他，揮動警棍向市民解釋：那是一個耶魯大學學生，因爲球賽勝利而狂歡。雖然鬧得兇，可是不礙事，警察奉命不必干涉。

蘇貝似乎擺脫不了「自由」。他去拿走別人的一把傘，還罵人家是小偷。可是傘主人却向他賠罪，因爲傘是檢回來的。

蘇貝茫然走到一家老教堂的外面，在幽靜的夜色中傳來風琴所奏的讚美詩。這使他回憶起過去曾經有過的美好日子，又燃點起新的希望。他還年輕，還可以奮鬥，還有希望。他決定明天要去找工作，脫離墮落的生活，重新做人。……可是就在這時，警察把他拘捕了，第二天被判入獄三個月。罪名大概是所謂「遊蕩」吧！

讀這篇小說，我們很快就會在腦海中浮現出差利·卓別靈的電影，例如《城市之光》中的流浪漢與醉酒的富

豪，《差利與小孩》中的流浪漢與無家可歸的小孩。蘇貝或差利電影中的流浪漢，是經濟危機下的產物。也許可以說，卓別靈是從奧·亨利的小說中取得靈感。《警察和讚美詩》以鬧劇的形式，結局一轉，却給讀者帶來惆悵的哀愁，也是對社會的無言控訴。其實我們相信，縱使蘇貝當天晚上沒有碰到警察，到了天明夢醒，他還是只能繼續尋求「到島上去」的途徑。

有工作做的人又如何呢？當人成爲被金錢支配着的社會的奴隸的時候，他就等於一部機器。《忙碌經紀人的浪漫史》寫的就是這樣的一個典型。

情節是非常簡單的。證券經紀人哈維·麥克斯威爾，在早上九時半回到他的事務所之後，便忙得一塌胡塗。他曾經吩咐秘書畢丘爲他僱用另一個女速記員，來代替現任的女速記員萊斯蕾小姐。可是當應徵的女郎來到之後，他却否認有過這樣的事情，粗暴地叫人家離開。他在股票市場的風浪中，只有一個辦法，就是投入了全部的精力。他緊張萬分，開足馬力，正確精密，從不猶豫，一切就像鐘錶的機件那樣恰當而迅速。除了「生意」之外，麥克斯威爾的世界裏，只有證券、公債、借款、抵押、保證金和担保品，其餘什麼也放不進去。

直到中午休憩的時候，他才有片刻的寧靜。他忽然想起，應當向萊斯蕾小姐求婚，這是他早就應該做的。

當他衝到女速記員的桌邊，匆匆地向她表白：希望她成爲他的妻。他沒有時間照普通的方式跟她談情說愛，只能在這個剎那的空閒中跑來，希望她立刻答覆。因爲那幫人正在搶購太平洋鐵路的股票，而又有電話找來了。

女速記員起初平靜，後來驚愕，繼而流淚，最後笑起來。她終於明白了一切：生意使這個人把一切都忘了。她伸出胳臂圍着經紀人的脖子，告訴他：「我們昨晚八點鐘在街角的小禮拜堂結過婚啦！」

把一個奇特的誤會放置在每分鐘爲個人利益而搏鬥着的股票市場之中，本來似乎不可能的事情，變得很有可能了。奧·亨利的手法是誇張的，誇張的程度達到使人難以置信——昨晚結了婚，今天就忘記了，再向妻子求婚。但在特定的場合、條件、氣氛下，人們可以相信，這會是眞實的。人就是這樣，徹頭徹尾成爲被金錢所支配着的動物。這到底是人類的光榮，還是人類的悲哀？奧·亨利沒有作出答案。他只是描繪了這麼一個形象，然後說：「呶，你看，就是這麼的一種人！」至於怎樣去理解，就是閣下自己的事了。

奧・亨利的筆觸，也用深厚的同情渲染着，刻劃着生活在底層的人們。那些人在沉重的職業和生活壓力下，過着枯燥無味、沒有理想的日子，生活像一潭死水。但由於他們到底是人，有思想、感情，却沒有正確的理論指導，看不到前途，因此在死水之下，有波瀾，也有漩渦。當我們讀到這種灰黯的人物時，心情是沉重的，雖然奧・亨利寫來，仍然用他熟練的帶着俏皮的筆調。

《動搖》與其說是短篇小說，不如說更像一篇抒情的散文。約翰・普金斯是一個天天擠着架空電車上班下班的人，生活刻板得像一張規定了的時間表。他結了婚兩年，和凱蒂住在公寓裏。每天下班之後的每一個細節，包括晚報上的消息、晚飯吃的東西、周圍環境上的一切聲音、動態，都會照時間表出現。於是到了八點一刻，他就不能不鼓起勇氣，去拿起帽子，忍受着凱蒂不滿的說話，到麥克洛斯基家，和朋友打一兩盤彈子。生活就是那麼乏味，無聊，包括凱蒂在內。他甚至估計到他們的感情難免褪色，因爲實在再沒有什麼可以發生刺激的了。

但今天回家，凱蒂並沒有在門口等候他，屋子亂得一團糟。她留下了一封信，說接到電報，她母親病得很重；弟弟山姆在那邊的火車站接她，她必需回去一趟。在這個時候，他才發現，結婚以來，他和凱蒂沒有離開過一晚。而現在凱蒂忽然不在他的身邊，使他那刻板的生活產生了混亂。他這才感覺到他實在不能缺少她，像不能缺少空氣一樣。他後悔平日對凱蒂不夠好，晚上寧願去打彈子也不陪伴她。他甚至流出了眼淚，決定以後一定要彌補所有對不起她的地方。

但是，凱蒂打開門走回來了。她母親的病並不嚴重，所以她又趕下一班車回來了。

於是，一切又回復了原來的時間表。約翰・普金斯看看鐘：八時十五分。他伸手拿起帽子，在凱蒂不滿意的詢問下，到麥克洛斯基家打彈子去了。

如果約翰・普金斯有一點對前途的希望，有一些爲本身以外的人們奮鬥的理想多好啊！然而他沒有。這不是我們現在可以想到的問題嗎？至於奧・亨利有沒有這樣想，我們不知道。

《有罪的當事人——東區悲劇之一》，寫一個「紅頭髮、沒刮鬍子、懶散的男人」，在下班之後，回到家裏，最大的興趣就是坐在窗邊的搖椅上看報紙。他的十二歲女兒麗茲希望他如果不太累的話，跟她下盤棋。他搖搖頭不肯：「一個人辛辛苦苦幹了一天活，難道回家來也不能休

息一會兒嗎？你幹嗎不出去跟別的小孩在街上玩呢？」

他在煮飯的女人也認爲他應該勻出一些時間陪女兒玩玩，因爲到街上玩會學壞。但他的答覆是：「別來煩我。」

於是麗茲就到街上玩了，一直玩到長大。她和流氓氣的青年們混在一起，然後捲進了感情的糾纏，然後殺死了她以爲對她不起的未婚夫，然後跳到河裏自殺。

奧・亨利在小說的最後站出來表示態度。他認爲麗茲沒有罪，有罪的是「紅頭髮、沒刮鬍子的懶散的男人」，他「寧可脫了鞋子，坐在窗口讀報，讓他的孩子在街上亂闖」。可是，奧・亨利的這個結論恐怕要斟酌。那個男人不能說完全沒有責任，然而，製造悲劇的到底是誰呢？看來還是需要深思的。

這個故事，在此時此地，特別是和紐約東區情況相類似的徙置區（現在叫做「新區」），像麗茲這樣的女孩子，恐怕並不陌生。如果光把責任放在她們的家長身上，大概不公平，也不符事實吧！

從這些地方，我們不能不發現，奧・亨利還只是抓住了現象，而抓不住問題的實質。在這一點上，和卓別靈也正復相同。也許，應當諒解的是，奧・亨利生長在那一個時代。而今天，我們要求自己去理解問題，就有理由比奧・亨利深刻了。

正由於發現了問題而沒有解決的途徑，揭露了，有憤怒，有同情，也有憐憫，往後怎麼辦呢？如奧・亨利這樣的作家，只能達到人道主義的高度。這個答案，是他在《最後一葉》這篇著名的作品中提出來的。

蘇艾和瓊娜，是兩個女畫家，合住在紐約市西區的格林威治村一座矮閣的三層磚屋的頂樓裏。這年的十一月，瓊娜染上了流行的肺炎。蘇艾盡力去醫治、照顧她。醫生說，病人的心理，對病的前途有重大的影響。

瓊娜數着窗外的一株老長春藤的葉子。三天前差不多有一百片，現在陸續掉下。她數着：「十、九、八、七、六」，「現在只有五片了！」

她告訴蘇艾，等最後的一片葉子落下，她「也得去了」。

蘇艾對她沒有辦法。她急切要找一個老頭兒貝爾門來做模特兒，並且把瓊娜的古怪想法告訴他。

過了一晚，居然還有一片葉子沒有落下。第二天晚上，北風怒號，傾盆大雨，可是到了早上，瓊娜拉開窗帘，還是看見那片葉子。她驚奇，認爲冥冥中有什麼使那最後一片葉子不掉下來，因此她不想活下去是個罪惡。有

了信心之後，瓊娜的病況迅速好轉，脫離險境。

可是老頭兒貝爾門却突然患了肺炎，而且不久就死去了。他本來是個潦倒的老畫家。他冒着風雨，用梯子爬到牆上去，在黑夜裏畫了一片不會落下的葉子。他救了瓊娜，却犧牲了自己。

這顯然是一個虛構的故事，而且在風格上和奧·亨利的其他作品有很大的區別。在這篇作品中，奧·亨利的俏皮和輕鬆都不見了，文字上很嚴肅。可見他對於提倡老貝爾門的犧牲精神，來得很認眞。但是，在人與人之間，就這麼一點犧牲精神，能眞正解決問題嗎？

不過，在美國作家當中，在那個一切只講金錢的社會，奧·亨利已經是可貴的了。對於他，只有放在他的時代和社會裏，我們才確認，應當給予比其他作家高一些的評價。而在他的本國，反而受到權威們的冷落，也就是應有之義了。

（註一）提奧多·德萊塞(Theodore Dreiser 1871-1945)，被稱爲能够充分把握住近代美國氣息的第一位小說家。他筆下常以粗獷的句子去描述悲慘的事實，著有《一個美國的悲劇》等作品。

（註二）辛克萊·路易士（Sinclair Lewis 1885—1951），小說家，著有《大街》、《巴比特》等長篇小說，以中下層社會及工人爲題材。約翰·斯坦貝克（John Steinbeck 1902—），小說家，在作品中曾反映美國三十年代「大不景氣」時期，以《人鼠之間》、《憤怒的葡萄》知名。後來却成爲他抨擊過的那個社會制度的擁護者了。

（註三）本段引文採自傅東華、于熙儉的譯文。

下期部分篇目預告

現實生活的現實典型（評論）　憶　楊

生活的風風雨雨（報告文學）　謝君誼

淡水湖（短篇創作）　阮　朗

一座舊鋼琴（翻譯小說）　杜　漸

牛仔褲（短篇創作）　懷　焰

樸素的光華（讀詩小札）　汪浩瀚

上了一次教堂（散文）　正　羣

關於武者小路實篤

于　思

《愛與死》

今年四月九日，日本老作家武者小路實篤病逝於東京，享壽九十歲。（再過一個月，就是九十一歲）。

像武者小說實篤這樣享譽文壇達七十年而又得以善終的作家，在日本並不多見。他在世界上的名氣，也許不及芥川龍之介、川端康成這些人所熟知的日本作家，但他的結局，却似乎比後者好得多了。後者以及近代的一些日本知名作家，不少是以自殺方式來結束自己的生命的。——這簡直成了日本作家的一個特點！

武者小路實篤能夠生活了近一個世紀，飲譽文壇幾達一個世紀的四分之三，而又始終比較平靜地渡過，這與他的性格，他的人生觀念，不能說沒有關係。

關於武者小路的作品，雖然早在五十五年前，就有魯迅先生把它介紹到中國來，但在這之後，其作品的中譯似乎便很少見了。不久前，香港上映的一齣日本片子——《愛與死》，就是由武者小路氏的原著改編的。（此片在香港上映時，易名《生死戀》。）

《愛與死》是一個溫馨而又悲凉的愛情故事。今次武

者小路氏臨終，也頗有這麼一點味道。在今年初，其七十五歲高齡的夫人安子因癌症入醫院治療。武者小路到醫院探望老妻，見她日漸消瘦，生還無望，因而精神備受打擊，觸發和加深了自己的病情。後來，安子夫人先於二月六日病亡，但家人怕他受到太大的刺激，始終瞞着他，因此，直至他撒手人寰，仍不知道老妻的噩耗！

托爾斯泰

武者小路實篤，生於一八八五年（明治十八年）五月十二日。他的家庭，是東京的一個貴族世家，父親武者小路實世，有子爵勛銜。在實篤三歲的時候，父親去世了，他是由母親一手養大的。

日本的「明治維新」發生於一八六八年，即武者小路實篤出生之前十七年。武者小路成長過程的青少年時期，也是日本社會迅猛變革，日本資本主義迅速發展的時期。舉個例：在一八八八年，日本的資本家只有一三〇〇〇人，工人只有一三六〇〇〇人；但到了一九二〇年，資本家的數目已增至三〇六〇〇〇人，工人四六六〇〇〇人，增幅都達三十多倍。（注）

社會的大變革，不能不反映到武者小路這個末落貴族家庭出身的青年的頭腦中來。在「明治維新」之前，日本是個等級森嚴的封建社會，苛捐雜稅和徭役繁重，民不聊生。將軍、大名、武士以及天皇、皇族公卿構成的統治階層，荒淫橫蠻，他們公然聲言：農民和芝麻一樣，是「越榨越出油」。明治維新以後，日本的統治權轉移到地主、資產階層的代表武士集團手中，雖仍保留了大量的封建殘餘，但隨著日本工商產業的發展，各種思潮也洶湧而入。在這種社會潮流的冲擊之下，青少年時期的武者小路，對於自己出身的貴族階層的優渥、專制和殘暴，也大有不滿。因此，當他讀到俄國托爾斯泰的著作時，便深深爲之傾倒，他說：「因爲看了托爾斯泰，才全盤否定了自己的生活」。對於托爾斯泰提倡的博愛主義，禁欲主義、社會救濟等主張，更是引以爲同調。

據說，武者小路接觸托爾斯泰的書，還是在他第一次失戀的時候，由他的叔父小路資承介紹的。那時候，他還在唸中學。

《白樺》與《新村》

明治三十九年（一九〇六），武者小路實篤進入東大修社會科，但第二年就退學了。他與他的同學志賀直哉、木下利玄、正親町公和都是志趣相投的「同道中人」，爲了宣揚他們的理想，他們熱烈地計劃出一本雜誌。一九〇八年七月，他們籌辦多時的周刊《暴矢》終於創刊了。《暴矢》後來易名《望野》，旋復易名《白樺》（一九一〇年四月）《白樺》雜誌風行日本文壇二十年，武者小路實篤等一羣《白樺》雜誌的作家，也被稱爲「白樺派」，對日本近代的文壇，有一定的影響。

以武者小路實篤爲代表的「白樺派」同人，多出身於社會的上層，但對社會有所不滿。他們遣責利已主義的醜惡；他們反對專制，强調自我；他們摒棄享樂主義，强調田園的閒適；他們有理想，但顯得蒼白。

武者小路實篤在這一個時期發表的著作如《桃色之室》、《不知世間》、《樂觀者》、《其妹》、《芳子》、《一個青年的夢》等等，都表現了這種混雜着人道主義、理想主義和田園主義的思想。他所要表現的，可概括爲六個字：自然、人類、個人。

俄國十月革命之後，社會主義的思潮流進日本，武者小路又受到了若干影響。一九一七年七月，他繼《白樺》之後，創辦了《新村》雜誌，這一時期的作品，便是他那人道主義、理想主義、田園主義再加上社會主義的蕪雜思想的表現。這一次，他們不但在言論上鼓吹，而且要身體力行。同年十一月，武者小路與他的一羣同道，共十五人，到宮崎縣的山中建立一個所謂「新村」。在這個「新村」中，各人都要獻出自已私產，從事一定的義務勞動，免費得到衣食住，過一種原始的、共產社會式的生活。他們企圖從庸庸碌碌的塵世生活中解放出來，尋求個性的發揮與自由。數年之後，「新村」的成員發展至五十人，大多是文學藝術家。

然而，事實證明，這末一個「新村」，並非「世外桃源」，而是烏托邦式的無根之國。這樣的理想，只是空想！在「新村」中，人與人之間一樣有磨擦、對立。一樣有難題——經濟危機。甚至武者小路本人與他的第一任夫人竹尾房子也鬧不和，結果以離婚告終。在這重重打擊之下，到了一九二六年，武者小路黯然離棄「新村」，遷居奈良。

在這時期，他主要的著作有小說《幸福者》、《耶蘇》、《友情》、《友之話》，戲曲《人間萬歲》、《愛慾》……。

《一個青年的夢》

在《魯迅全集》第十二卷中，收入了魯迅先生早年翻譯武者小路實篤的一個四幕話劇：《一個青年的夢》。在《後記》中，魯迅先生說：

「我看這劇本，是由於新青年上的介紹。我譯這劇本的開手，是在一九一九年八月二日這一天，從此逐日登在北京國民公報上。到十月二十五日，國民公報突然被禁止出版了，我也便歇手不譯，這正在第三幕第二場兩個軍使談話的中途。

「同年十一月間，因爲新青年記者的希望，我又將舊譯對訂一過，並譯完第四幕，按月登在新青年上。從七卷二號起，一共分四期。但那第四號是人口問題號，多被不知誰何沒收了，所以大約也有許多人沒有見。」

後來，《一個青年的夢》輯印成書，前面還附錄了原作者的《自序》及《與支那未知的友人》兩文。——這便是我們今天在《魯迅全集》中所見到的了。

《一個青年的夢》原作發表於一九一六年三月——十一月間，在《白樺》雜誌分期刊登。

在《自序》中，武者小路實篤說：

「我要用這著作說些什麼，大約看了就明白：我是同情於爭戰的犧牲者，愛平和的少數中的一個人——不，是多數中的一個人。我極願意這著作能多有一個愛讀者，就因爲借此可以知道人類裏面有愛平和的心的緣故。」

《一個青年的夢》是作者經歷了第一次世界大戰，目睹戰爭的殘酷和人命的浮賤，深受刺激之餘而寫的。第一次世界大戰是一場不義的戰爭。顯然，這是作者站在和平主義和人道主義的立場的一個反戰的作品。

在爲本劇中譯本而寫的《與支那未知的友人》一文中，作者對他的反戰觀點又作了闡述。同時，也談了他對當時的中國的看法：

「在現今的獨立國的中間，支那要算是最古的國了。雖然受了外國的作踐，像埃及、希臘、印度那樣的事，不至於有罷。我覺得支那的少壯時期，正在漸漸的回復過來了。我想，如諸君蓬勃的精神發揚起來，這時候，便是支那的精神和文明『世界的』再生的時期了。人類對於這個時期，懷着極大的期待。想諸君決不會反背這期待吧。

「『落後的往前，在前的落後了。』第一落後的俄國，現在將第一的在前了。更落後的支那，到了覺醒的時候，怕更要在前了罷。但我絕對的希望這往前的方法，要用那人類見了說

好的方法才是。」

上述這些作品和言論，反映了武者小路思想中比較可取的一面。

可是，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也即是日本侵華期間，這個人道主義者，和平主義者竟然也做了軍國主義者的幫閒；他那支曾經寫過反戰作品的筆，一變而寫出了爲軍國主義者歌功頌德的《大東亞戰爭我感》。

於此可見，這個理想主義者的「理想」是那麼蒼白無力，多麼動搖不定！

日本投降之後，武者小路因爲戰爭中的助虐言行而遭盟軍處分，被迫辭去貴族院議員和藝術院會員的職位。這可說是他人生中最失意的時期。

一九五一年，盟軍對武者小路氏的處分才告解除。同年，他接受「文化勳章」的獎賞。翌年恢復藝術院的會員資格。

從四十年代中期至五十年代，他的主要作品有《眞理先生》、《山谷五兵衛》，以及短篇集《馬鹿一》、《空想先生》等。並創辦《心》雜誌。

武者小路實篤是小說家、劇作家，同時也是一個畫家。他的畫，受歐洲印象派的影響較深。一九二六年，他曾遍遊歐洲各國，研究各國的美術，回國後並寫了許多介紹文章。

在晚年，武者小路氏對於他的「新村」，仍未能忘懷。他創立的那個烏托邦式的「新村」，在一九三九年遷往崎玉縣毛呂山町後，便凋蔽零落了。至一九五八年，武者小路氏一度加以振興，靠養鷄自給自足。到一九七一年末，「新村」已擁有一塊不小面積的土地，設有公會堂、幼稚園，住宅二十一棟，牛鷄舍一百棟，並正式註冊成立「財團法新村」，武者小路氏自任理事長，會員共計五十人。

然而，由於時代已經前進了，武者小路這些不切實際的嘗試已經起不了多大的影響而變得沒有意義了。而他，也就在平靜中渡過了晚年。

在他心臟停止跳動的一剎那，未悉是否仍懷著他那「理想」的「夢」呢？

注：上述數字據大橋隆憲編著：「日本之階級構成」，日本岩波書店一九七一年版。

買屋

陳不諱

帶着一身疲累，老潘自工廠放工出來。走了幾步，他便站住了。

該走去哪裏？他拿不定主意。

如果眞的要買那間木屋，便要去落定金了。——已經比約好的時間遲了兩天。二百元定金也帶備在身上。這二百元中，有一百元是老潘的長女小淑的學費和雜費。一貫以來，老潘千方百計，克服一個又一個困難，都讓小淑準時交學費和雜費。

小淑讀上中學一年班了。

小淑以下的三個弟妹都在某一類小學讀書，那裏教學質量的低劣，已經成爲生活在這個城市裏的人們的一種常識。然而這類小學至少有一個優點，就是不收學費，對清貧學生還贈送書簿。

但他們還沒有辦起免費中學。

小淑讀上中一後，每月學費連雜費便要一百元。是交學費的日子了，這次老潘破了例，沒有準時把錢交給小淑，雖然他身上本來有錢，而且有二百之多。

老潘以爲小淑會向他追討。但小淑沒有這樣做。

這樣，老潘心裏便更難受了。

本來，老潘是爲了幾個孩子才生起買木屋的念頭的，這時，他又正是爲了幾個孩子而未能下決心前往落定金。

他也不想回家。

孩子都是好孩子，他正是爲了這個原因而不想回家。

他不忍心使孩子們難受。

這些日子以來，孩子們正在高興當兒。

終於，他決定去一個地方。

那是海旁的一張長櫈。

他懷着深厚的感情，坐下來。

這張長櫈對於老潘來說，是有特殊意義的。

老潘坐在這張長櫈上，彷彿就坐在亡妻身旁。

婚前，他和後來是妻子的戀人常常肩並肩的坐在這張長櫈上談心；婚後，家裏遇上什麼困難，爲了不使孩子們的小心靈受影響，他和妻子都喜歡跑到這兒來談商。

一年前，妻子病逝之後，老潘有什麼解決不了的問題，還是習慣性地來到這裏，輕聲細語地同妻子訴說。

「萍，」他唸着妻子的小名。「孩子們這些天來都是高高興興的，你知道嗎？」

老潘的妻子很疼愛孩子，她病了，還是瞞着孩子，還是嘻嘻哈哈的與孩子們笑在一塊兒，甚至臨終的時候，她也盡了能力，擠出了最後的笑容，留給丈夫，特別留給將要失去母親的孩子們。

「他們爲了能夠住上廉租屋而高興。喏，那是建築在附近的愛秩邨第二期工程。萍，你當然會記得，當愛秩邨第一期工程進行時，我們便申請入住。嗯，我們住的徙置區單位是只供三個人居住的，那時只有我、你和小淑，後來，他們都來了，我們便成爲一家六口了，還是住在那個小單位裏。小淑是十多歲的女孩子了，到現在還是睡地板，天冷的時候只能坐着睡。她一向是個很懂事的孩子，現在更懂事了，也長得更像你了。準備申請二期工程的時候，你便對小淑說，住上廉租屋之後，小淑啊，你便可以跟媽媽一起，睡到房間去，這末一個大女孩子，睡在人人都要經過的地板上，是不好的。但，申請的計議終於吹了。

「……上次我跟你說過，小淑和其他幾個孩子都不願意睡上你的床，他們說，那樣做，會使他們整晚掛着媽媽，整晚淌淚，睡不着。到現在，你的床還是空着。孩子們常常記得把它收拾得整整齊齊。

「上個月，管理處確實通知，我們住的那座徙置大廈要拆卸、改建，愛秩邨第二期工程已經完成了，我們得以搬到那邊去住。孩子們是多末的高興啊！老實說，小屋搬上大屋，誰會不高興哩！萍，你猜猜孩子們怎麼說？

「小淑對我說：『爸爸，讓我跟媽媽睡進房間裏吧，媽媽說過的！把媽媽的床也搬到新的房間裏去。可以嗎？』怎麼不可以呢？以前，地方那末小，你的床也能夠在房間裏佔上一個位置，你病了，大家都要讓你躺得舒舒服服。聽說，新建成的愛秩邨第二期廉租屋地方是挺大的。

「小媚聽說那裏有升降機，高興到了不得。萍，你是

知道的，小媚從來沒有坐過升降機。

「兄且，那裏有獨立水厠，有自來水。如果搬到那裏住，孩子們也不必使用公共浴室了。

「小淑確實是個大女孩子了，她雖然只得十四歲，但比一年前又長高了許多，一年前，她才及上你的肩膀，你已經常常呼她做大女孩子了，現在，她已經長得比你還要高了。正因爲這樣，她更害怕使用公共浴室了。昨天，我們對面的那座徙置大厦便發生了一樁强姦案，那個受害的女孩子比小淑還小哩。她在公共浴室洗澡時，幾個十六、七歲的飛仔跑了進去，就是這末一回事。現時，這樣的事情比過去更多了。以前，萍，小淑還有媽媽陪她去浴室，現在，是爸爸陪她，爸爸站在浴室門外等小淑。萍，你一定問我，我今天爲什麼到這個時候還不回家？是的，我知道小淑等着我，孩子們在等着我。

「我害怕回去。

「我怎能對孩子們說這樣的話：我們到底不能住那些廉租屋了！爸爸找到了一間木屋，我們搬到木屋去。那木屋是爸爸借錢買的，爲了能夠在限期之內還錢給人家，小淑啊，你要停學，到工廠去做工。萍，我怎能對孩子們說這樣的話？落定的期限已經過了兩天，我不能不對孩子們說清楚便落定的，兄且，定金裏的一百元是小淑這個月的學費與雜費。

「萍，你也在點頭吧？我怎能對孩子們這樣說！我實在害怕看見孩子們難受的情形！萍，你在離開我們的時候還要擠出笑容，我明白你的心意，你是不想傷孩子們幼嫩的心！

「孩子們很懂事，但他們不知道那裏其實不是廉租屋。愛秩邨第一期工程的樓宇的租金他們知道，是我們對他們說的，我們還說：讓我們申請愛秩邨第二期工程的樓宇吧，即使那裏要付一百二、三十的租金，爸爸媽媽也還付得起。後來我們並沒有申請，因爲你病了，而且是重病。但你比我們更堅强，你不能做工廠工，便拿手作回家做，你許多次鼓勵我去申請，我沒有依從你，你說：不必太多顧慮，爲孩子們着想呀！但起了變化的家庭經濟，使我始終遲疑不決。你也了解我的心思。漸漸，你連手作也不能做了，只能躺在床上了。你也不提申請的事，我常常看見你抱歉的目光。萍，我也很抱歉，不能請較好的醫生給你醫理。但是，從那時起，孩子們便不提申請的事了，他們懂事啊！

「料不到，雖然我們沒有申請，但住的徙置大厦要拆

遷重建，我們便獲得遷移到愛秩邨第二期樓宇去，據說這是特殊的照顧哩！

「孩子們當然高興。萍，你看不見了，愛秩邨第二期樓宇比它的第一期樓宇更爲吸引人，二十多層高，宏偉壯觀，每部電梯可容五十個人，咳，孩子們什麼時候會想到居然能住上這樣的大厦。徙置大厦雖然叫大厦，但不過七層高，像白鴿籠。那才是眞正的大厦啊！

「孩子們是有他們的計劃的，他們說拿手作回家做，還開始去找有外發的工廠。

「他們想也想不到屋租會那麼貴！現在我們一家五口，月租要二百四十五元。

「我去看了，地方是寬闊的，設備也是齊全的，在我們看來，那地方太好了。但，租金是無法負担得起的。手作能賺得多少錢，一大籮，手也捏得腫痛，才不過五、六元。裝修費就是二千元。孩子們會日漸長大的，生活開銷便日益龐大。說到底，我們是住不起的。

「孩子們不知道。

「徙置大厦要拆了，『廉租屋』租太貴，又住不上，外面的房子更貴，就算找到負担得起的房間，人家看見我一個男人帶着四個孩子，也不會租給我們。我只好去找木屋。喏，余海介紹我找到一間，那是在馬山山頂，不過是要買的，二千元。我那裏有錢？如果有錢，我便會給你看名醫了。還是余海答應替我想辦法。我是打算這樣買了那間木屋的。正因爲它是在山頂，才不會那末容易拆遷。現時，政府不再建徙置大厦了，給拆遷，一是要搬到那些我們住不起的『廉租屋』，——嗯，好像現在也不叫『廉租屋』，叫什麼『公營房屋』了。或者給遷到『安置區』去，現在的『安置區』木屋也收租了，按人口計算，每個人十元，比住在徙置大厦還要貴。或者，命你到老遠老遠的地方去再搭木屋。總之，世道是越來越艱難了！

「萍，住木屋的滋味，我們是一同受過的。

「我原本以爲，孩子們是不用再受我們受過的這種苦了！

「萍，你會記得我們結婚的那個晚上吧！

「人家是『幸有香車迎淑女』，我們怎樣？記得結婚那天晚上，我們擺了兩圍酒，散席之後，我們還是乘搭巴士回到山脚，然後步行上山，我們的新居，就是一間破爛的木屋。半夜，刮起了大風，潑下了大雨，我們才收拾好東西，就要忙着用繩子、用重物固定木屋，還要用大小桶子、盆子盛載自屋頂漏進屋內的雨水，直忙到天明才告一

個段落。那時候，你只來得及對我笑一笑便倒在床上昏睡過去了。那一笑，眞使我難忘，它使我累意全消；那一笑，到今天我還記得清清楚楚的。

「木屋當然是不好住的，如果木屋好住，有錢人都會住進木屋裏來。

「萍，你應該知道我確實不願意孩子們再嘗我們嘗過的苦，但現在，我就是不能讓孩子們高高興興地住進『廉租屋』了，我還要讓他們住上木屋，還要讓小淑停學，做工掙錢，幫我還債。

「萍，孩子們有什麼錯！

「當年，我們的木屋終於在颱風吹襲中坍塌了，我們只失了木屋，失了一些財物，已經是幸運的了！在那次風災之中，有一戶木屋人家，因爲山泥傾瀉，走避不及，全家六口人都活活給生葬了！

「住木屋，既怕風雨，也怕火。小淑還要踩着山路，到老遠的地方挑水、洗衣服……

「那次風災之後，我們獲得徙置，住進了現在的徙置大厦，雖然地方淺窄，並有種種不便，不過總算不用再受風暴的威脅，火災的危險性也降低了。

「萍，你說，是不是一種什麼災，現在又要把我們迫回去住木屋呢？……」

就這樣，老潘輕聲細語地給他約在一年前病逝的妻子訴說。訴說，老潘也不是沒有別的人可以訴說，例如他提到的余海，就是挺關心他的工友，老潘也喜歡跟他訴說，余海也幫了老潘不少忙。但是，給亡妻訴說，總是另有一番感受的。他其實不相信什麼冥冥之中有「神靈」，可以求亡妻的「神靈」助他一臂一力，他給亡妻的訴說，其實是一種思索，希望尋求解決問題的方法的思索。每次，他總是仔細地訴說，即是說他的思索是仔細的而不是粗率的，這往往有所收效。即使問題不一定解決了，但他的心往往因此踏實了，眼睛往往因此明亮了。這是因爲在這樣的仔細思索中，通常包括了把工友們跟他分析過的話語加以咀嚼消化的過程。

夜了，海洋也停起了夜曲了，老潘告別了那張長櫈，踏上歸程。

海洋在睡覺的時候也是不平靜的。

這幢即將拆卸的徙置大厦也是這樣。

就是老潘的幾個已經入睡了兒女，也是不平靜的，只是老潘看不出來吧了！

枱上，擺着老潘的碗筷；枱的中央，放着一碟小菜，

上面小心地用另一隻碟子覆蓋着，以防什麼沾汚了。老潘用手觸摸它一下，發覺還是温熱的。但這時已經是深夜十一時。老潘不僅觸摸到温熱的碟子，更觸摸到兒女們温熱的心。叫他既感動又驚奇的是，碟子旁還放着一樽啤酒。

啤酒樽下還壓着一張字條。

老潘連忙拿起它，在燈下讀着。

「親愛的爸爸：

我們等了你一晚，都等你不着。

你快點吃飯吧！吃了飯，記得把電飯煲的電掣拔出來。

（老潘想：這多麼像萍的語氣呀！）

這是一碟你最喜歡吃的栗子猪肉。是媽媽靜靜教會我煲的，媽媽說：爸爸雖然喜歡吃，但不要常煲，煲多了，爸爸就沒有那麼喜歡了，還是讓他保留這一個喜歡，在你認爲需要的時候才煲給他吃吧！你的爸爸得不到他喜歡的許多東西，這個可以使他得到。要謹愼對待，不要挫傷了它！」

老潘的眼睛濕潤了。

字條繼續寫道：「爸爸，還有這樽啤酒，是我們送給你喝的。我們知道媽媽是不允許你喝酒的，但這一次，媽媽準不會反對的。」

有兩滴豆大的淚水，落在字條上。

字條逐漸變得模糊起來，但還看得見：

「爸爸，我們希望你快樂起來！不要愁悶下去吧。爸爸，雖然你沒有說什麼，但你心裏的苦惱，我們是知道的。」

老潘想：「原來這幾天來，孩子們都注意到我心情上的苦惱，他們在暗中關心我。眞是好孩子呵！」

老潘讀下去：

「爸爸，今晚有一位叔叔打電話來找你，我說你不在家，但我追問他爲什麼找你。爸爸，我們担心你啊！他說，你在馬山買了間木屋，原本要先落定金的，現在已過了期兩天。他說，如果你明天還不落定，那就拉倒了！爸爸，你是因爲這個而愁悶嗎？爸爸，媽媽都說我是大女孩子了！媽媽曾經囑咐我，要我今後多些關心你的。爸爸，我已經長大了，我也懂得想辦法的。我們當然喜歡住愛秩邨，但我們更喜歡爸爸不愁不悶。我知道爸爸愛護我們，我們也愛護爸爸。爸爸，你有事情却放在心裏，我們只好在左猜右量的，眞是十分不快樂！今晚我到樓上找萍姐，央她替我在廠裏找個工作，她答應了。我問她一天可以掙

到多少錢，她說我不夠年紀，但她說會幫我找一個滿十六歲的兒童證，很可能找不回一個也是姓潘的，那我在廠裏便要改姓了。她說，例如那個兒童證是姓馬的，那末我在廠裏便是姓馬的了。爸爸，你說多有趣呀！萍姐說這是平常的事，管工知道也不怕，求其瞞過有關的官家衙門就是了。要緊的是長得夠高大，萍姐說我差不多了，爸爸，我多末高興呀！萍姐說童工一天約有十二元，一個月有三百多元了，這當然及不上媽媽，總也有點用處吧！爸爸，很多謝你讓我讀到中一，萍姐也不過讀到小學六年班，爸爸，你不是小學還沒讀完麼？爸爸，我很興奮。……」

老潘把字條貼着胸膛，緊緊地擁抱着它。

一貫以來，老潘和妻子都不在家裏談家事，這已經成了習慣，他倆就是不想讓孩子們過早接觸家事、分担煩憂，不想使孩子們那純潔、寧靜的心湖過早地泛起了漣漪。老潘也知道孩子們懂事，但由於沒有跟他們談過「屬於大人的事」，他料不到孩子們成熟到這個地步。小淑讀書一向都是很用功，也喜歡讀課外書籍，所以她的中文程度是超過她就讀的班級的。這是這個字條能一再感動老潘的一個原因，另外也是由於她的「成熟」，字條裏，「有趣」、「高興」、「興奮」這些字眼，一而再地强烈刺激了老潘的感情。

他喝光了孩子們買給他的啤酒，「栗子猪肉」却只吃了一點點，小淑弄得很好吃，但他知道孩子也喜歡吃，所以留下了大部分。

問題似乎「輕易」地解決了，不用他說半句話就「解決」了，然而他的心情却更沉重了。

孩子們對於住木屋、不住「廉租大厦」沒有意見，小淑也輟學，做工幫補，那限期償還的二千元看來可以如期繳付了，他原本是希望這樣的。

希望達到了，他唯一的感覺是：殘忍。

他甚至希望這都是假的，沒有買木屋這回事，也沒有小淑輟學這回事，然後，他再另想辦法，能夠領着孩子們高高興興地搬去地方寬大、設備齊全的「廉租屋」，讓小媚他們天天都可以乘搭那可容五十人以上的自動升降機、讓孩子們不必去登高涉遠挑水，不必爲洗澡而吊胆提心——像犯了什麼罪那樣……

他的心在刺痛。

倏然，在床上熟睡的小媚驚呼起來：

「爸爸，爸爸，我要爸爸，我要爸爸！」

老潘連忙跑過去，抱起小媚。老潘感到小媚的體温比

正常高出一些。小媚病了？小媚在爸爸的懷裏，仍然沒有醒來，還是喊着：「我要爸爸，我要爸爸！」這時，其他幾個孩子也給驚醒了，小淑連忙弄來一杯温水，給小媚喝下去。小媚這才清醒過來，她張開眼睛，看見爸爸，接着便放聲大哭。

其他幾個孩子也低聲啜泣起來。

這幾個孩子輕易是不哭的，只是一點委曲、一點困難，他們是不會哭的。媽媽死的時候，他們哭了，很傷心地哭了，這是誰都可以理解的。此後，孩子們便沒再哭了。

老潘柔聲地問小淑，到底發生了什麼事？

小淑勉强控制住自己的感情，說出了這一件事：

這天，小淑帶着幾個弟妹，來到愛秩村第二期工程的樓宇那裏。她想來想去，懷疑爸爸的愁悶可能與這樓宇有關，便帶着弟妹來看個究竟。當他們抵達時，樓下辦事處門口正圍了一些人。孩子們既好奇又愛看熱鬧，小淑便和弟妹走過去看看。聽了一會，小淑已經得知一個梗概，原來是一家人來尋人。這家人住在木屋區，不久前發生一場大火，住的地方給燒掉了，後來有關當局安排他們搬來這裏居住，由於他們一家十口，便配給一個大房。他們付不起一個月三百多元的租金，這天，他們的戶主——一個五十多歲的瘦削男人，便來與辦事處的人商量，希望能改住最小的一種房間，而小房也要一百九十元。這家人等了他好久，還不見他回去，便前來查問。辦事處的人說，已經拒絕了他的要求，人較多自然要住較大的房，這才合理，也符合居住衛生標準。這人被拒絕後，已經走了半小時有多。

說話之際，半空中忽然墜下一個物體，觸地時隆然有聲。原來有人跳樓，細看之下，竟就是那個人家的戶主。他血肉模糊，氣絕身亡了。……

小淑他們目覩了這宗慘事，更担心起來。孩子們想：我們的爸爸也很不開心，他……？其實，老潘回來的時候，除了小媚可能因爲給嚇病而墜入惡夢中之外，其餘幾個孩子都是裝睡的，他們那裏放心得下？待爸爸回來了，他們這才陸續地睡去了。他們也相信那字條上寫着的東西是有力量的。

「爸爸，你不會離開我們的，是嗎？」小淑輕聲說。

老潘點點頭，深有感觸地想：孩子們究竟還不了解我，看來，「大人們的事」也該適當讓他們知道一些了，他們實在已在關心着了，余海不是說過：窮人的童年特別短嗎？

迎接

（外二首）

何達

迎接一切的變化
迎接一切的可能

晴天有晴天的好
陰霾有陰霾的妙

大風有大風的舒暢
大雨有大雨的豪放

鳴雷使我們的生命發出轟響
閃電給我們添上耀眼的光芒

讚美有讚美的熱情
批評有批評的火力

思考有思考的神威
實踐有實踐的浩蕩

迎接一切的變化
迎接一切的可能

危險都在我們的射程之內
困難早列我們的預算之中

歷史也已化作我們的血肉
經驗給我們添上十雙翅膀

想起我們的朋友
感到無限的温暖

想起我們的敵人
更加百倍地昂揚

迎接一切的變化
迎接一切的可能

迎接來深沉的痛苦
當做我們生命的炸藥

迎接來充沛的歡樂
帶着我們向勝利飛翔

批評

反覆地反覆地反覆地反覆地反覆地
分析比較之後
我批評

再三地再四地再五地再六地
檢查了自己之後
我批評

擦亮了眼睛
擦淨了眼鏡
使頭腦像黎明那樣清醒
我批評

燃燒起燃燒起燃燒起燃燒起燃燒起
大無畏的烈火之後
我批評

放眼看
大地的風雲
怒海的波濤

太空的飛箭
水底的潛龍
飛沙走石和鶯歌燕舞
我批評

傾聽着
牧笛的悠揚
鐃鈸的吶喊
筆墨的放歌
機器的轟響
以及針鋒相對的砲火紛飛
我批評

接受着
太陽的熱力
月亮的叮嚀
江河的傾訴
山嶺的祝福
以及雷電的鞭策
我批評

積聚了積聚了積聚了
理論的力量
道德的力量
思考的力量
情緒的力量
神經、血管與肌肉的力量
我批評

笑過
哭過
愛過
恨過
後悔過
希望過
受傷過
掙扎過
再接再厲地
而且越來越響亮
越來越舒暢地歌唱過之後

我批評
我批評
以正義的莊嚴

我批評
以科學的精密

我批評
以瀑布的冲激
以地震的威力
以摧毀舊世界的激情
以對光明的熱愛
以對勝利的信心
我批評
我批評

時間雖然過得飛快

時間雖然過得飛快
可也無須暗自焦急

有時我們的進步
也會非常神速

輕談淺笑之間
一飛就是萬里

一衝就是如電
一躍就是冲天

偶然

余盈

偶然發現了一抹美麗的夕陽。

說偶然一點也沒有錯。如果換一個日子，在同一個時刻來到這個地方，我也未必會遇見這樣的夕陽。

美得多麼使人震懾！

那色調配得如醉如癡，奪人魂魄。它們明明遠在天邊，但那美艷却使你感到非常貼近，貼近你的心，溫暖着你的心。

天邊與我的心，這之間的距離，是難以數量的、天文

數字的距離啊！

然而，如今，這美却把這距離拉近，拉近，近到那麼一種程度，似乎沒有了距離了。

偶然在巴士上遇到了一顆吸引我的心靈。

說偶然一點也沒有錯。如果換一個日子，按照同一個時刻來到這個車站登車，即使我居然能登上同一輛車子，也未必能遇到那同一的乘客。

眞是一次叫我難忘的偶遇啊！

起初，我是用手扶着一張椅背，站在她身旁。她抱歉地望着我笑了笑，不知所以地摸了摸那張放在她身旁的空位上的三輪車子——一張給幼童乘坐的舊車子。

不知道是不是我的批評性的眼光，對她有了壓力。她似乎越來越不安了。終於，她把那輛小車搬到她腿部上面，讓出一個位子，請我坐下。我也就不客氣地坐下了。

從此之後，她就不停地向我有所自辯，有所剖白，有所傾吐，一直到我下車爲止。

她剖白什麼呢？她用怯然的聲調，說：「我其實已經多付了一份車錢的了，因爲要放這輛小車子啊。你明白麼？我付了兩份車錢，我其實並沒有多佔一個位子。我問過站長才上車的，否則他們不會讓我上來。我是在總站上車的。我告訴你是怕你誤會了我多佔一個位子，車上人那麼多。」

她似乎是個慣於自我反省的人，她似乎不只用語言解釋，還幾乎用整個身子來解釋，我還看見，她不只滿臉瀰漫着質樸的抱歉，她整個體態都在道歉。

她明明沒有做錯什麼，她只是怕人家誤會她做錯了什麼吧了。其實，即使她眞的多佔了一個位子，也用不着那麼隆重地道歉，那麼隆重地解釋的啊！

可是，她抱歉得很深很深哩！於是乎，她的解釋便越來越長了。她繼續跟我解釋，她爲什麼要把這輛小車子從香港搬到九龍。

可是，爲了圓滿這個「解釋」，她又必須講起她的環境，她的居住條件，與及一些生活上的事情。

她越說越心急，急於希望我瞭解得明白些，簡直似乎要我瞭解她的一生似的。

這一來，她倒使我抱歉了，抱歉我不能在那短短的時間裏，好好瞭解她了。

眞的，如果不是因爲我必須下車，如果那車子可以不停地行走一天一夜，我相信，我也會安心樂意地傾聽下去，傾聽她一天一夜的。

她滿口鄉音，說話不大有條理，而且，完全不懂得講究辭令，也顧不得我這個陌生人怎分得清她生活裏那好些人，那好些人的身份地位，與及相互的關係。

老實說，她講的一切，我許多都弄不明白。只是，有兩點，我却是弄得非常明白的。頭一點，就是：她急於要向我解釋，她是個很公道的人，絕不欺負人，絕不損人利己。

其次呢，就是：似乎，她的生活圈子裏有些人很不公道，欺負他們一家，還常常誣賴她不公道，使她一輩子也分辯不清，十分委屈。

多麼可憐的一個老太婆！她告訴我，她是耕田的。

我相信她一定是十分委屈的。要不然，她就不會爲了「小車子」這件小事，就解釋得那麼隆重，而且引起了一連串的傾吐。

我相信她是十分委屈的，要不然，就絕不會向一個陌生人像倒水那樣地傾吐。

她使我一下子想起了好幾個與她遭際相同的親友。一個是少年時代的同學，一個是如今已經是七、八十歲的老人……

想起他們，因爲他們都有同樣的委屈。她們都是老實善良的人，可是，不幸，却遇到一種專門與善良過不去，專門戲弄善良，污衊善良，用種種手法，使善良被誤會，使善良上當，使善良蒙不白之冤的人。

想起他們，還想起了他們受了害却不知如何有效地自衛，只能一勁兒替自己辯解。而又不知道，這種辯解，往往白費氣力，往往惹得那些陷害她們的人更加自鳴得意，更加起勁去淆亂是非。

世間的不幸，多種多樣；世間的醜惡，多種多樣；世間的不平，也是多種多樣。比起整個國家的被侵略，整個民族的被欺侮，這些個人的不幸，又算得什麼呢？

然而，我不認爲個人的不幸是可以與社會的原因分割開的。我認爲，任何個人的不幸，追根究柢，都有其社會的淵源。人心裏的惡意，不是天生的，它們植根於生活。當社會包庇着大奸大惡，當社會存在着大規模的不平等，當社會上那些顚倒黑白，淆亂是非的言論滿天飛的時候，我們又怎能防止這種腐蝕心靈的醜惡不至於沁透到種種範疇的個人生活裏呢？

偶然遇到這麼一個老人，偶然興起了這番感慨，回家之後，又偶然翻閱起哲學家羅素的一篇文章，題目叫作「知識與智慧」的。在這篇文章中，有這麼一段話：

「……智慧能夠被教導嗎？倘若能夠，那麼，它必須成爲教育的目的嗎？我對兩者的答案都是肯定的。在禮拜天我們聽到『愛鄰如己』的教訓，在該星期的另外的六天，我們被鼓勵去恨鄰人，也許這僅是胡扯，因爲我們被鼓勵去恨的對象並不是我們的鄰人。許多人都認爲作惡者應該被人所恨，可是，我不認爲如此。倘若你恨他，你祇會和他一起變壞，而極不可能因爲你的規勸使他放棄罪惡的行爲。痛恨罪惡這件事的本身，正是一種維繫罪惡的行爲。解決之道是瞭解而不是恨。我並不是歌頌『無骨氣』，我只是認爲，『骨氣』如果確實阻礙罪惡的發生，它應該是最高度的瞭解與最低度的武力的相結合，這樣才可以保住許多我們希望保住的好東西。」

羅素是一個有地位、有廣泛影響力的哲學家。不過，他的哲學觀點並不能說服我。他這篇文章的主旨，我也不同意。他把小惡、大惡，私仇公仇，都混成一體，又把那由於人間的不平所做成的所謂「恨」這一類的使人不愉快的心理現象，在一片和藹中，籠籠統統地加以否定。

他把這種「和藹」的抱負，稱爲「智慧」。

我想，人間最高度的罪惡，應該是大規模的殘酷的侵略戰爭了。難道這種侵略戰爭一旦發生了，也可以用「瞭解」和最低限度的武力來制止的麼？

偶然遇到一個陌生的老太婆，偶然扯到羅素的這篇文章。不過，我這種感想，却並非偶然的產品。

生活上常常有許多「偶然」。但「偶然」中，却又往往包含着許多「必然」。

人間的大大小小的罪惡，很使人痛恨，很使人搖頭。這些罪惡的產生，有它的偶然性，也有它的必然性。不過，在對它們痛恨與搖頭之後，我並不悲觀。

我覺得，人心基本上總是傾向於求好求美的，有如人人都不會不喜愛一片好風景，或者一園美麗的花樹一樣。而且，人心也總是喜愛正直的。

例如我，不就被那車上的老太婆所感動麼？儘管她已經被欺壓得其貌不揚，被欺壓得囉囉嗦嗦，很不討人歡喜，可是，在這種種不討人喜歡的外表下面，隱藏着的，却是一顆善良的、美好的、正直不屈的、出汚泥而不染的心。

她這顆正直的心，力量並不大。因爲她對生活知道得不多。她知道圍繞在她身旁的一切，却不知道社會和世界。然而，正直本身就是美的、可愛的，比美麗的花朵美得多，可愛得多，不是麼？

何況，我又知道，世界上有很多、很多正直的心，正在發揮巨大的力量。這些力量，不單只是一種對人間的瞭解。這些力量，是具有很强的行動性的。這些力量，才是整個人類生活的眞正支柱。

這些力量，全都會互相貼近，互相縮短距離，變成混成一體巨大無比的力量的總和，把世間的不平，統統掃去。那時候，人間沒有了不平，正直普遍存在，正直便不是那麼難能可貴了。

那時候，人間已經非常美好，人們便又會忙於創造更美和更好的未來。

昨天，我遇見的斜陽多麼美麗！它把我吸引得如醉如癡。但有一天，我一定會遇見更美更美的斜陽的吧？

麗莉·龐瑪寫自傳

洛文

麗莉·龐瑪（Lilli Palmar）是英國著名女演員，她的丈夫就是英國著名演員歷士夏理遜（Rex Harrison），去年年底麥美倫出版社出版了她的自傳《換龍蝦和舞蹈》（Change Lobsters and Dance），描寫了她自己從事舞台及電影藝術的經歷，其中不少片段寫得極爲生動有趣。例如她去見蕭伯納的記述，就很能傳神。

"我丈夫歷士夏理遜認識蕭伯納，我去見他時他已九十二歲，我是去請准他讓我演他的戲的。他曾對歷士說過，歷士能演他的任何一齣戲，因爲他使他記起自己是個年輕人。歷士後來在《窈窕淑女》中扮演教授喜金斯，就是以蕭爲樣板的。"

"講到我去見蕭，男僕人打開了他書房的門，他背對我們坐着，穿着舊式服裝，並未設法站起來迎接我們。我說：'蕭先生，我來請你准許我扮演《埃及妖后》的角色在百老滙演出'，他冷冷地望着我，弄得我不知所措，我口吃起來：'我……我不知道，你有沒有看過我的戲，或讀到任何有關我的事呢。'

他只答了句："任何人都能演克拉奧佩特拉，這角色本身就是演戲。"

"我站起來，他奇怪地問我：'怎麼？你準備走了嗎？'我高興極了，連忙坐下說：'蕭先生，你肯讓我多坐一陣嗎？'他考慮了一下說：'不行，客人走了我總是高興的。'雖然不再提那演戲的事，我知道他答應我了。據說英皇喬治五世訪問他時，逗留了很長時間，蕭老頭拿出金錶來一直注意地看了很長一陣時間。他就是這樣一個有趣的人！"

諸如此類的小故事，在麗莉·龐瑪的自傳中很多，所以對於英國文藝界的名人軼事有興趣的讀者，一定能在這本書中獲得滿足。

外國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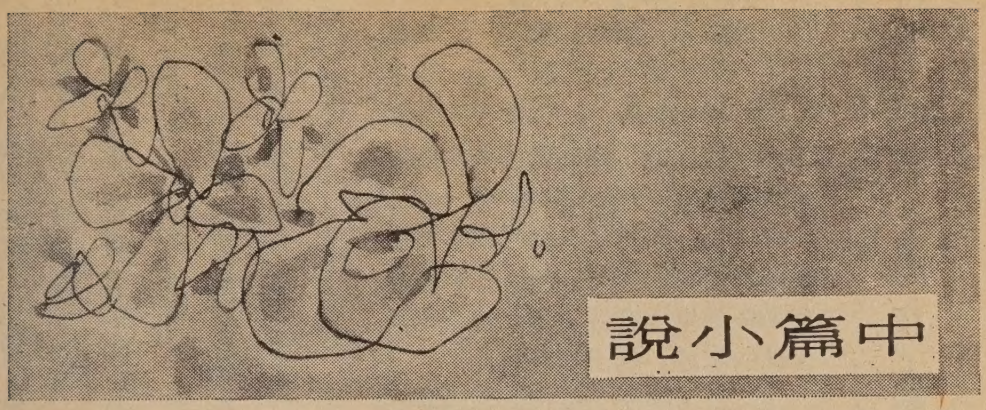

中篇小說

眼淚帶來的人

金依

友誼，應是温暖朱秀梅的心的唯一的東西了。

玲姐和劉潔心，不約而同地由她的眼淚帶來，在朱秀梅來說，是她人生中的奇遇了。

但是，當她第二天回到製衣廠開工的時候，却不見了劉潔心，她對面的座位是空着的。

黃寶瓊是比她更早回去開工的一個，低着頭，一個勁

的在做，好像釘牢在櫈上的一樣。

朱秀梅像昨天那樣開工，她覺得熟手了一些，也覺得好像做得快了一些。

文哥叫另一個人坐了劉潔心的車位，朱秀梅這才在他們的言談中隱約聽見，劉潔心請了病假。

坐在劉潔心車位上的是個男孩子，一頭長髮，不停的在嚼香口膠，在嘴裏打得「迫迫」作響，他還帶着個小小的收音機，放在車枱上，開着了，聽那嘈嘈吵吵的流行曲。

朱秀梅禁不住抬頭看他一眼，這男孩子也覺察了，也拋過來一個笑容。

朱秀梅趕緊低下頭繼續做工，她還是有些害羞。不過，這一眼，她覺得這男孩子打扮得好像是那一個電視明星似的。

這男孩子跟別的人說話，朱秀梅才知道他叫小馬，本來是雜工，文哥叫他做「士啤」位（即後備），那個部門有人請假他就去頂，他是日薪的，不是計件工。

「無怪他做得這樣輕鬆了。」朱秀梅想：「他不像我們這樣，多做才有多些錢。」

小馬的收音機在播流行曲，因爲小馬坐在朱秀梅對面，那收音機也像是開給朱秀梅聽的一樣。

「寂寞的人生，空虛的人生！

「我的苦悶向誰傾訴？向誰傾訴？

「孤獨的心，孤獨的心！

小馬的收音機在播流行曲，像是開給朱秀梅聽一樣。

「我的眼淚，我的眼淚，
「只有我的眼淚，温暖我的心！
「寂寞的人生，空虛的人生，
「我的苦悶，向誰傾訴……」
一個男聲在唱，趁着嘈雜的音樂。
這些歌，是朱秀梅在家裏常常聽的，一聽，她的心就不免愁然，有些想哭了。
她不禁有些分心了，動作也好像慢起來了。
她趕緊把精神集中起來，因爲她記起昨天文哥對她說過的話：「明天，你可得設法做快一點，不然，你不要搵食，公司也得落貨呀，知道嗎？」
「知道！」她自己對自己說，於是，懾緊心神，緊張地按照規格，把一個個「嗲頭」縫上去……
午飯是一個人自己去吃的，黃寶瓊比較遲落樓，也比她早上樓，屁股釘牢在櫈子上，雙眼釘牢在車枱上，雙手好像是縫衣車的一部份，朱秀梅沒見她停過手。
小馬一直似乎是輕輕鬆鬆的，他跟着收音機唱流行曲，唱廣告曲，挃別人談笑，但好像並沒什麼人答理他。
於是，他自己又唱：「寂寞的人生，空虛的人生」了。
朱秀梅有一點可憐他，這一個寂寞的小子，爲什麼沒人理睬？
她爲了要趕貨，但實在也是難爲情，所以她也沒答理小馬。
「世界上，只有你一個，
「我心中，只有你一個，
「世界上，還有些什麼？
「爲了你，我活一天就夠，
「活一天就夠！
「你是我心中的寶石，
「你是我眼中的淚花，
「我給你、奉獻、奉獻、最寶貴的一切！」
一個女聲似哭非哭的又在唱着。
這好像是一首新歌，但又像舊歌。
這是什麼歌呢？誰在唱呢？朱秀梅很想問問小馬，但她又不敢。他只看了小馬一眼，看他却好像很陶醉的樣子，咪着眼，偏着頭，欣賞入神呢！
朱秀梅不禁呆了一呆，她想：「難道小馬也有什麼心事嗎？」
但當她看見文哥遠遠的走過來，她又趕緊集中精神做

工。

快要收工，文哥又來看她，點一點她的小紙籤，比昨天多不了多少。

文哥又去點小馬的，朱秀梅想：「他不會比我多吧？」但是，文哥點下來，却比朱秀梅多了兩倍多。

「小馬，你別再懶懶散散了。」文哥道：「要這樣，你幾時才能坐牢一個位置呢？只怕連士啤都做不成了！」

小馬聳聳肩，作了一個無可奈何的表情，爭取同情般看了朱秀梅一眼，帶了他的收音機走了。

文哥也看了朱秀梅一眼，這一次却沒話。但朱秀梅却看見他離開時，輕輕嘆了一口氣，搖了搖頭。

文哥爲誰嘆氣？爲誰搖頭？

爲了小馬？還是爲了自己？

朱秀梅心中很是不安，因爲她是做得不快——儘管自己覺得比第一天好多了，但到頭來還是差不多。

她有些心慌了，她很知道自己一向手脚慢，剛才文哥對小馬的一番話，好像是對她說的。因爲她成績比小馬差得多。

「……要這樣，你幾時才能坐牢一個位置呢？」

朱秀梅心裏很徬徨，今天又沒有劉潔心在一起。

「我的苦悶向誰傾訴？向誰傾訴？」

歌在她身邊迴響。

在工廠門前，她又遇上小馬，小馬正哼着歌：「你是我心中的寶石，你是我眼中的淚花……」

朱秀梅看看小馬遠去，她心中忽然有一個奇奇怪怪的感覺，小馬好像知道她的心事，還是與她有同樣的心情？她跟小馬，好像會是知音。

可惜，她又不敢跟小馬談上一句。

第二天，小馬也不見了，車位換上另一個人，劉潔心仍然沒有開工。

朱秀梅做的工沒有多大進展，文哥在收工時來看她，還只是嘆氣、搖頭。好像很有點委屈的樣子。

這在朱秀梅來說，比當面罵她還難受。因爲媽媽說過，不要使文哥難做。

她顯然是使文哥難做了，文哥只是看在表姐面上，才不來責備她的。

總之，朱秀梅的心情，十分不好受。

過了兩天，劉潔心還是沒回來，而黃寶瓊也病倒了。

小馬又來頂了一天，還是那個樣子。第二天，又換了別個人。

小馬總是坐不牢一個位置，像她一樣。

「我的苦悶向誰傾訴？向誰傾訴？」

腦子裏飄落這曲詞，朱秀梅就想起小馬。

於是，又飄出：「我心中只有你一個……」

朱秀梅迷迷惚惚的，心情煩亂。她想起了玲姐說的：「到處楊梅一樣花」，她想：做工，眞是苦惱的事，她幾時可以不做呢？

一個晚上，她發了一個夢，夢見跟小馬在一起，小馬抱着個結他，輕輕彈着，低聲哼着：「你是我心中的寶石，你是我眼中的淚花……」

這是一個奇異的二人世界，使她永遠不願離開。但是，一覺醒來，她還是要回到那使她苦惱的工廠裏。

這一天中午，她去吃飯，劉潔心却找她來了。

劉潔心看來消瘦多了，但仍是那樣神采飛揚，十分愉快的。

「我病好了。」劉潔心道：「但我的車位已讓別人坐了，現在在你上面一層樓，你怎樣了？還好吧？」

「還是做不快。」朱秀梅頹然道：「文哥很不滿意，我恐怕做不下去了。」

「別担心！」劉潔心道：「他們對那一個滿意過呢？像黃寶瓊，又勤又快，好了吧？但常常請病假，他們又說她是個藥煲！」

「爲什麼我老是這樣慢呢？」朱秀梅道：「連小馬都比我快。」

「那個小馬？」劉潔心忙問：「是那個做士啤的飛仔？」

「就是他。」朱秀梅道：「文哥也不喜歡他的。」

「他對你說過什麼？」劉潔心趕緊問。

「沒有。」朱秀梅道：「你認識他嗎？」

「秀梅，社會複雜，知人知面不知心。」劉潔心說道：「要帶眼識人呀。本來這都是老話，可能你比我更知道，不過，我們有時也要互相提醒一下。」

「他是——」

「社會上，各種各樣的人都有的。」劉潔心道：「有些人也身不由己，受人牽制。秀梅，我們自己要堅定，要有意志，不要幻想多多呀！」

朱秀梅覺得劉潔心的話不簡單，她做工日久，很知道劉潔心的話是什麼意思。而爲什麼又說得這樣含蓄。

再見了劉潔心，她的心也安定了一些，雖然劉潔心不跟她在一層樓上。

她對劉潔心道：「我在電子廠結識一個好朋友，像你一樣的，她也很想跟你做朋友呢？」

「是嗎？」劉潔心笑道：「怎麼跟我一樣呢？」

「她也是給我的眼淚帶來的。」朱秀梅道：「也像你這樣，叫我不要哭，不要有那樣多的幻想。」

「好吧，我喜歡結識她。」劉潔心笑道：「讓我們都來做姊妹吧！」

「她也這樣說的！」朱秀梅道：「我已對她說過你了。」

只有這樣的友誼，朱秀梅最愉快了。

只是，這個晚上，朱秀梅又遇上一件不如意的事情。

阿姨生日，媽媽赴宴，回來還未及換衣服，就向她說：「你不要再到那製衣廠做了！」

朱秀梅吃了一驚，她不知道發生了什麼事。

「表姊跟文哥吵架了，爲了你！」媽媽說：「你眞是個蠢貨，電子廠做不快，製衣也做不快，害得人家文哥十分煩惱。起貨慢，受上頭責罵，但他又不好意思責成你，因爲你是他女朋友的表妹。他在你表姊面前申訴了幾句，你表姊就罵他不會照顧你，大家鬧得很不愉快，就是爲了你！你知道，他們快要結婚了，如果爲了你，婚事拉倒了，你的罪名就大了！」

朱秀梅默默地聽着，她哭了。

「你就是沒用！」媽媽仍在罵，當着弟妹面前在罵。

「人家女兒，每個月賺一千幾百很平常，你却哪個位置也坐不牢，你看你表姊吧，她多有本事？你姨媽也捨不得把她嫁出去哩。像你，只怕貼錢也沒人要！」

「我又不是不去做。」朱秀梅忍不住，邊哭邊說：「那些工，很難做的。」

「你還駁嘴呢！」媽媽更高聲了：「一點不受教，你那樣有本事，自己出去搵食好了，不要帶壞弟弟妹妹！」

「算了算了！」平日很少出聲的爸爸來打圓場：「你叫她哪裏去？秀梅，找過別間廠吧，熟人不好做，是非多，知道嗎？」

爸爸媽媽都叫她別回製衣廠去，那當然是爲了表姊的關係。

但她將何去何從？

剛剛找回劉潔心，得到愉快的友誼，但她又要離開了。

世界上，她還有什麼呢？眞的，不如死掉了的好！

「世界上，還有什麼？
「爲了你，我活一天就夠……」
但是，她能爲了誰？
爲了小馬嗎？多麼虛無縹渺！
「寂寞的人生，空虛的人生，

朱秀梅回頭一看，是親切向她笑着的玲姐。

「我的苦悶向誰傾訴？向誰傾訴？」
凄凄怨怨的歌曲在她耳邊響了一晚，她也哭了一晚。
早上，她起床梳洗，像平日去開工那樣。
「告訴你，別回製衣廠去！」媽媽喊着，自己先出門開工去了。媽媽每天都很忽忙，爸爸更忽忙。
「我去死！」朱秀梅在心裏應了一聲。
她出門，茫無目的在街上走。想死，又不想死。
找劉潔心吧，她不知怎樣向她解釋。
找玲姐吧，又怎樣呢？又回到電子廠去，捱那「老太婆」的臭罵嗎？
但她還是不知不覺的走到那家電子廠前。
在那裏，還貼着：「招生熟手裝配員」的招紙，她隨時可以再進去的。
但她又怕……

「喂，怎麼在這裏看見你！」一隻手輕輕搭上她肩膊。

朱秀梅回頭一看，是玲姐，親切地向她笑着的玲姐。眞是一言難盡。

「玲姐，如果我回去，又不想遇見老太婆，」朱秀梅囁嚅地道：「你說可以嗎？」

「老太婆給炒魷魚啦！」玲姐道：「不過，換了別個，還不是一樣？秀梅，不要怕，上去吧，我帶你一道上！」

奇怪，玲姐沒有問她製衣廠的事情，也沒問她爲什麼吃這根並不好吃的「回頭草」。

她跟着玲姐，覺得安心。

電子廠趕貨，她是熟手，雖然是出名的「猪油包」，但也用了她、只是不同那條生產綫，也不同管理人。

她仍然是「猪油包」，但她發覺，不止她一個「猪油包」，還有別人像她一樣，被那機械的聲調咒罵着。

玲姐在她不遠的地方，有玲姐在，她不怕。

她推機，也給罵了幾次，但她這次却有新的感覺，「到處楊梅一樣花」，她覺得她跟身旁的人，跟同一條生產綫的人並沒有兩樣，「老太婆」都給炒了魷魚，罵人者不外如機器。

收工，玲姐跟她在一起，好些女孩子，也跟玲姐在一起，談着開工的事情。

「他們當然希望我們越快越好，」玲姐說：「給了我們盡量微薄的工資，就要我們做盡量多的工，讓他們賺盡量多的錢。這就一時裝白臉，一時裝紅臉，一啖砂糖一啖屎，我們都看穿了，怕他怎的？」

「對，機器也有個限度，何況我們是人！」有人說。

「秀梅，製衣廠怎麼樣？跟我們說說！」玲姐這才問。

「還不是到處楊梅一樣花！」朱秀梅眞的懂得了，她不用說太多的話。

「不過，到處都有好姊妹，」玲姐說：「你不是說，給我介紹一個好朋友嗎？」

「是呀，我跟她講好了，這就去！」朱秀梅把玲姐帶到製衣廠前。

製衣廠比她們遲收工，她們去等劉潔心出來。

劉潔心終於出來了，看着玲姐，高興地說：「原來是你！」

「你們認識的嗎？」朱秀梅高興地問。

「是的，我們常在一起，旅行、遊戲、談話。」玲姐笑道：「現在，還有你！」

「我一定跟你們在一起！」朱秀梅忙說：「我以後再也不哭了！」

「眞的嗎？」玲姐笑道：「只怕聽見那『愛你・恨你』，『寂寞・空虛』，你還是哭！」

「不，有了你們，我怎會寂寞空虛呢？」朱秀梅道：「你們不相信嗎？」

「不是的。」劉潔心道：「秀梅，我從前也像你一樣，也給那些東西弄得暈頭轉向，悲悲苦苦。不過，有了我們的友誼，我就不需要那些了，我就去找尋那些像我以前那樣的人，讓大家一起脫離苦海！」

「怪不得你對我的眼淚那樣注意！」朱秀梅恍然：「玲姐，也怪不得你說，你有這個本事，跟着人家的眼淚回家。」

「你也將會有這個本事的，秀梅！」玲姐呵呵笑道：「我們都是苦海來的人呵！」

朱秀梅又高興又慚愧，她想：「不錯，我也要學學這個本事，幸好我沒有去尋死。不過，我再也不要聽那些叫我去死的東西了！」

她心裏慶幸着。

友誼，溫暖着她的心。她彷彿又踏入一個奇異的世界裏，覺得快慰，而永遠不願離開。

但這不是夢，因爲她緊緊抓着這兩個好朋友的手。

（下）插圖：阿立

印尼作家當前情況的調查

禾子

印尼作家雅格・蘇瑪爾佐(Jacob Sumardjo)向四十六個印尼作家所作當前情況的調查結果，已在印尼《指南針報》上發表。

據稱：今天印尼的作家有百分之七十是來自高等院校的。當前約三百名印尼作家中，只有百分之三十留居爪哇島以外的各城市，如棉蘭、南榜和烏宗班丹等地方；另外百分之七十的作家却住在爪哇島的各大城市，如雅加達、萬隆、日惹和泗水。其中尤以集中在雅加達者爲多，約佔百分之三十四。

雅格在調查文章中指出；到目前爲止，印尼的最受注目的作家要算普拉姆第亞・阿南達・杜爾(Pramoedya Ananta Toer)。他是《逃亡者》一書的作者。

但雅格婉惜地說：“可是普拉姆第亞的小說如今已不見出版了。”

長處和短處

白繁茹

各種藝術形式，都有長處和短處。有趣的是有時短處却正可成爲長處；或者，對於這種藝術是長處，對於另一種藝術却可能是短處。

*

鉛筆畫只有一根筆，一種顏色。它不像油畫、水彩畫那樣能夠直接表現出各種各樣的顏色。這是它的短處。

然而高超的畫家能夠利用一枝筆，同樣把這個世界的多姿多采傳達給觀者。當人們看到一幅鉛筆畫而能給人傳來燦爛多樣的感受時，人們會特別欣賞。

這時，它的短處似乎正成了長處。

反過來，油畫、水彩畫，能夠直接把各種色、光都表現出來，這是長處。然而若果把色與光一個勁兒的往畫面上堆，人們就不欣賞，反而會覺得雜亂無章，看不出這是長處。

爲了發揮這長處，反而要求有一個中心，把這些多樣的色澤統一起來。最好是叫人乍一看時，彷彿並不覺得有很多顏色似的，慢慢的，才覺得一層層的顏色被發現出來了，好似可以發挖個無窮無盡。這時，它的長處才又成爲長處。

*

電影與舞台劇似乎是一對兒。

舞台劇只能表示有限的地點。如果不改佈景，那就只有一個地點了。劇作家創造了種種方法，使這個唯一的地點不覺得單調。例如甲從A地來了，帶來了A地的事；甲下去，乙却來了，他要到B地去；丙則在那裏打電話到C地；打開窗子，外面的遠景是D地，……等等。這時，它就使觀衆很爲滿足，在這有限的場地上，竟能看到出乎意料地廣闊的天地。短處成了長處。

但這個方法，若果簡單地運用到電影上，弄不好又成了短處。觀衆知道電影這個藝術形式，技術條件上可以表現天南地北。因此，若果看到類

乎舞台劇的手法，不但不因此佩服編導，覺得他們能夠利用一個地點而聯繫到廣大的地方上去，反而覺得是拘束在一個地點上了。

電影要在藝術上見其所長，就又得抓住它的長處去發揮。不過，同樣也要提防長處變成短處。如果過份强調了電影技術的方便，天南地北，硬拼硬凑，那又變成另一種賣弄了。

看來，每一種藝術形式，都有自己之所短，自己之所長。也許，正因爲這個緣故，各種各樣的藝術形式，才都有它存在的價值。

照片·生活·美

林泥

在兩份不同的攝影刊物上，我注意到兩幀不同的攝影作品，令我尋思。

一張很寫實。

那是一幅在工廠裏拍的照片，工人正在操作着一台機床，來參觀的客人在旁邊看着。照片拍得不錯，車間中的天然光線從高處投射下來，人物和機器都是半側光，很有氣氛，又有層次。傳達出工廠裏的一般氣氛。構圖也很勻稱而又有變化。

在技術上，挑不出毛病來。但看了半晌，總覺不怎麼滿足。

我尋思的問題就在這上面：爲什麼它不能使人滿足？還有什麼不夠的地方？

我於是想到了以前見過、印象深刻的一幅攝影作品。那是一個窮山溝中，人們在改造自然。一位上了年紀的老農，正奮力在推動一塊巨石。這張照片技術上並不十分完美，人物背景有點雜亂，照片的曝光程度與光源可能都不理想，立體感不夠，粒子很粗。但是它有極吸引人的地方。

吸引人的就是那位老農的神情，他有一股要克服一切困難的精神。照片的剪裁好，畫面的主要部份讓那巨石把這老農佔據了，所以欣賞照片的人，沒有例外，首先都爲這個人物的精神吸引住，受到了感染。

從這幅照片，想到此刻我看到的那幅照片，就明白它缺少什麼了。它缺乏一個中心。工人的精神狀態比較一般，攝影者沒有注意捕捉他的神

情。比方是很細心，或很認眞，很集中，都好，應當有一種突出的神情，成爲照片的中心。這在勞動過程中是一定會有的，它有代表性。缺少了這個，雖然構圖、角度、光的處理，人物位置等等都照顧得很周到，照片却流於一般化。

這也可以說是缺少了提高。攝影機是很忠實於周圍的事物的，它拍下來的是眞實的景象。但對它也應當提出提高的要求。

提高，又存在着問題。

我看到的另一作品，畫面是三個建築工人在棚架上工作。這照片在技術上是更完美了，棚架與日光照射下的影子構成了美妙的畫面，加上了人的動作，更多變化。剪裁得很好，除了符合畫面上美的要求，別的東西全剪裁去了，而且用了不知什麼黑房技術，使得這畫面上的人與物，帶有剪影的味道，而又有濃淡之分。攝影技巧上的趣味是很濃厚的。這，在藝術上，應當說是一種提高。這張照片，既是反映了生活，在美感上，又比生活中的事物要高一些。

不過，它的提高，重點却是放在畫面構圖、光與影等等上面。因此，提高的結果，似乎生活味反更淡薄了。不知道這是工作在什麼地方（畫面剪裁得很乾淨，處理得像圖案一樣美，但正因此，連這是鬧市還是別墅也看不出來），也不知工人是工作得很辛苦還是很歡樂。……它被抽象化了，一切只成爲抽象的構圖美。

到底還是應該承認它是一種提高，但不是從內容上做到更集中、更强烈，而是把本來可能有的生活內容，被藝術上的美掩蓋了。

這也不能令人滿足。

攝影藝術，它的基礎是最爲寫實的了。但要進入藝術的境界，沒有提高，是不行的。提高，又不能只求形式上的提高，更不能單純向「美」字鑽牛角尖。

兩幀照片，給我的是這麼一個啓示。

從思絮到作品

李幸

思維往往是流動的，不受拘束的，在休息狀態時，尤其如此。

根據某一派的心理學家的說法，人們的心理活動，從最低層的意識到

最高層的意識之間，存在着無數的層次。這些層次之中，有兩個層次叫作「語言層」和「先語言層」。「語言層」是指可以用語言來表達的意識，「先語言層」是指不合理念的，不合乎時間與空間秩序的，無從用語言表達的意識層。

我想，對於一個從事寫作活動的人來說，一部作品或是一篇作品的形成過程，中間也可以分成許多意識層次，這些層次，應該從最初步的「語言層」開始數起，一直數到一個可以自圓其說的高度爲止。

國文教師教學生作文時，就常常指導學生以作文的層次，例如教他們如何搜集材料，如何擬出大綱等等。

但是，國文教師在課堂上所教的，顯然比較簡單，一個從事文藝創作活動的人，他的思維活動的範圍與層次，一定比課室裏的學生豐富得多。這一點，我們常常可以從某些名作家的筆記本中，略窺端倪。例如，「契訶夫的札記」，從這個角度看來，就是很有參考價值的。

契訶夫的遺稿中，有一叠字紙，上面加了一個封面，寫着：「主題、思想、札記、片斷。」他的妻子也有他的札記簿，在那上面，分別記載着他將來的作品主題，他所喜愛的單句章節。後來，人家便把這些札記出版了。

如果細看這些札記，我們便彷彿魚游水中似地，深深游泳於一種活生生的思維活動中，而這些思維活動，是具有濃郁的契訶夫的藝術風格的。說得具體一點，那就是，我們彷彿鑽到契訶夫的腦子裏了。

這些札記，這些思想片斷，使我們瞭解契訶夫式的接觸生活的態度，他的明察秋毫，一針見血，他的訕笑，他的滑稽感，他的幽默，他的苦笑，他的哈哈大笑，他的感歎，他的搖頭，他的悲天憫人，他的哀愁，他的消極，他的積極，他的冷靜，他的冷中之熱，他的美感，他的一縷柔情……。

如果我們看別的作家的札記，自然又可以領悟到另外一種作家的思維活動。

看作家們的寫作札記，雖然未必就可以使我們把握到創作活動的意識層次，但却可以豐富我們接觸現實生活時的感應角度。

其實所謂意識的層次，我們也不必太認眞、太執着地去管它的，我們的腦子是一副頂完善的自動化機器，只要有材料供給它，它便會自動地、一步一步地弄出一個完整的東西來。

有一個哲學家在一篇「我如何從事寫作」的文章中說：「當我就某一

個題目思索我某一本將要寫的書的時候，我於認眞地作一番初步的研究之後，便需要一段時間，好把它在潛意識中孕育出來。在這個階段中，既不能催促我自已，也不能有意識地加以思考——這樣做，反而會產生反作用。」

大抵不只這個哲學家如此，不管哪一類型的作者，都可能有過同樣的經驗，當一個構思有如一顆種子化爲將成未成的果實的時候，往往先得把它擱下。之後，便會有那麼一個時刻來臨，在這個時刻，水到渠成，腦中豁然開朗，出現了一個成形的作品。這時候，彷彿只要把腦中的一切紀錄下來便可以了。

這種腦子裏的自動化式的活動，大概就是某些心理學家稱它們爲潛意識的心理現象了。

接觸生活，接受刺激，有意識地思考問題，整理材料，然後，經過一段不自覺的醞釀過程，於是，一部具有個人特點的作品產生了。產生時，往往以「靈機一動」的姿態出現；有時，似乎只是由一股情緒；有時，似乎只由於一句什麼巧妙的句子；有時，似乎只由於一種節奏感，一種籠籠統統的風格上的想像，……一句話，這是一個「萬事俱備，只欠東風」的階段。東風一來了，作品就瓜熟蒂落了。

文藝書訊

■欣賞獨白　黃蒙田著。美術欣賞文集，收輯了作者關於現代畫、古畫、出土文物及談論畫家四個內容的文章。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四元五角。

■寵物　江杏雨著。小說。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六元四角。

■變　夏易著。長篇小說。內分三部。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十元八角。

■叛逆的女兒　海辛著。小說。香港上海書局出版，定價港幣七元。

■鹽　伍蘩著。小說。香港七十年代雜誌社出版，定價港幣七元。

■世界電影藝術史　(法)喬治·薩杜爾著。徐昭、陳篤忱譯。香港宏圖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三十元。

■瑪依莎河畔的少女　東瑞著。中篇小說。香港大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三元五角。

■在祖國的土地上　(泰國)奧·鄔拉功等著，沈逸文譯。短篇小說集。"世界文學選譯"叢書之一。香港大光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四元五角。

■世界名著精華　陳雯編寫。香港中流出版社出版，定價港幣六元五角。

信

（印度）杜麥克吐 作
李昕 譯

杜麥克吐是印度作家 Gaurishanker Goverdhanram Joshi（1892—）的筆名。他的著作很多，包括有四十多種的劇本、小說、傳記、遊記和短篇小說集，也曾寫過一本自傳。近期的作品幾乎全是短篇小說。杜麥克吐被認爲是 Gujarati 語言（孟買地區的一種主要語言）的首席作家。本文譯自作者自己翻譯的英語故事。描寫一位老父親的辛酸的晚年，其背景與情節很有印度的特色。

——譯 者

黎明前天色灰暗，仍在閃閃發光的星星好像是幸福的回憶在照亮快將結束的生命。一位老人獨自穿過城鎮，他不時地拉緊那件破舊的外衣以抵擋刺骨的寒風。從一些房

子裏傳出來風磨的轉動聲和婦女在勞動時悅耳的歌聲減輕了他的孤獨感，支持他一直朝前走去。因爲除了偶爾聽到的狗吠聲、遠處工人上早班的脚步聲和受驚小鳥的嘰嘰聲之外，整個城鎭籠罩在死一般的靜寂中。絕大部份市民仍在酣睡，由於嚴冬酷冷，睡得酣沉，寒威利用睡眠控制一切就如虛僞的朋友用愛撫的微笑來誘惑其受害者。老人不停地發抖，但目標專注，一直走出城門朝大路奔去。現在，他放慢了速度，依恃拐棍，順着大路朝前走。

大路的一邊是成排的樹木，另一邊則是城鎭公共花園。天變得更暗了，天也變得更冷了，北風順着大路直刮，星星的寒光如雪花般灑在路上。花園的一端矗立着一幢最新式的漂亮大厦，從它關閉的門窗縫隙中，透出明亮的燈光。

看到大厦的木拱門，老人滿懷喜悅，好像是朝聖者到達了目的地。木拱門上掛着一塊舊木板，新劃上了「郵政局」幾個字。老人靜靜地走進去，蹲在走廊上。透過牆壁可以聽到兩三個人正忙於常規工作的聲音。

「警察局長！」裏面一個聲音尖叫着。老人聽了心頭一跳，隨即鎭靜下來等待着。如果沒有愛的温暖和堅强的信念支持着，他早就頂不住如此刺骨的寒冷了。

屋裏的職員把信件上的地址一個接一個地唸過，隨後就把信件扔給在一旁等候的郵遞員。長期的實踐訓練使他能在扔出信件時高速讀出信封上的街頭——督察、事務員，大人，圖書管理員……。

在這個過程中，從屋內發出了一聲開玩笑的叫喊：

「車夫亞利！」

老人站起來，抬頭朝天致謝，走前幾步，把手放在門上。

「戈道爾，拜！」

「誰呀？」

「你叫了車夫亞利的名字，不是嗎？我就是亞利，我來拿信的。」

「就是那個瘋子。先生，每天都爲了從未到過的信件來麻煩我們！」文員對郵政局長說。

老人慢慢地走回那一張他已坐了五年長的櫈子上。亞利從前是個能幹的獵手，隨着自己技術的提高，他對打獵的熱愛也增强了，直到後來，一天不打獵他就過不去，好像吸毒者一天也缺不了毒品一樣。人們說當亞利看到了別人難以發現的土黃色鷓鴣時，這可憐的鳥兒就等於已墮進了他的口袋了。他那銳利的眼睛能看到縮成一團的

野兔，甚至當獵狗也看不到躲在矮樹叢中的狡猾動物時，亞利那雙鷹一樣的眼睛却能發現它的耳朵，一剎那間，它就沒命了。除了打獵之外，他還常和那些漁民朋友一起渡日。

但是，到了晚年，他突然來個大轉變，改變了慣常的生活方式，那是因爲他唯一的女兒瑪利安離開了他結婚了，她跟着她那當兵的丈夫到旁遮普去。五年來他沒有得到過女兒的任何信息，而亞利僅僅是爲了她才拖延了自已毫無樂趣的生命。到現在，他才懂得愛和分離的含義，他再也不能從打獵中獲得樂趣，再也不能面對那些父母被打死而驚恐萬狀的小鷓鴣而無動於衷了。雖然，他的血液裏有獵人的天性，但自從瑪利安離開他那一天起，他就陷入了孤獨的生活。他忘掉打獵，只沉醉於欣賞綠色的田野。他在深思，終於得到了結論：宇宙是由愛構成的，而分離的痛苦是不可避免的。認識到這一點，他坐在樹下，痛心大哭。從那一天起，他每天早上四時起床，步行到郵局。他整整一生從未收過一封信，但懷着熱誠的希望與信念，他堅持這樣做，而且常常是第一個到達郵局的人。

郵政局，這個世界上最不令人發生興趣的地方之一成了他的朝聖之地。他總是佔據大廈特有一角中的一個特有的位置。當人們發現他這個習慣時，都取笑他，郵遞員也捉弄他，雖然沒有他的信，也故意叫喊一下他的名字，逗他跳起走到門口來尋開心。但懷着無限信心和無限耐心的亞利每天都來——每天空手離開。

每天亞利在等候時，各公司的僕從也會來取信，他聽着他們在議論主人的醜聞。這些伶俐的僕人，戴着潔淨的頭巾，穿着吱吱作響的鞋子，老愛發表意見。不久，門打開了，看到裏面坐着郵政局長——一個長着南瓜一樣毫無表情的臉孔的人，他五官呆滯，毫無生氣，這類人通常都是當村裏教師，寫字樓文員或郵政局長的。

一天，亞利如常坐在那裏，門打開時他也沒站起來。

「警察事務官！」文員叫喊。一個年青人迅速走向前面領了信件。

「督察！」另一個僕人來了。就這樣，文員像唸經一樣，重覆着他習慣於叫喊的成千個名字。

最後他們全走了，亞利站起來，向郵政局舉手致敬，就當它是什麼寶貝遺跡一樣，然後蹣跚離開。看着這麼一個差不多一個世紀老的老人，眞叫人可憐！

「那個人瘋了嗎？」郵政局長問。

「誰呀？先生，啊，他，是的，」文員回答：「不管

什麼氣候，五年了，他每天都來，但却從來沒收到什麼信。」

「那當然嘛！他以爲誰會每天給他信呢！」

「不過，他是有點不正常，先生，以前他犯過不少罪，可能他在聖地流過血，現在就得贖罪了。」郵遞員這樣說。

「瘋子都是怪人。」局長說。

「是的，一次我在亞米德巴特看到一個瘋子，他什麼也不幹，淨是把塵土堆成小堆。另一個瘋子則天天到河邊，爲的是要把水潑上一塊指定的石頭上。」

「這算不了什麼，」另一個人插話說：「我認識一個瘋子從早到晚不停地踱步，另一個則不停地高聲朗誦詩歌。還有一個，自己打自己的耳光，跟着就大聲哭叫因爲自己挨了打。」

於是郵局裏每一個人都談到瘋子的事。大概一般工作人員都有這種以片刻休息參與議論的習慣吧。郵政局長聽了幾分鐘之後站起來說：

「瘋子似乎生活在他們自己所創造的世界裏，對他們來說，我們可能都是瘋子呢！我想，瘋子的世界大概就像詩人的世界一樣吧！」

他笑着說出最後一句話，眼睛盯住一個專寫無聊小詩的文員。然後他走了出去，辦公室裏又回復了平靜。

亞利好幾天沒到郵局了，沒有人有足夠的同情心或抱理解他的願望去猜測其中的眞正原因，但大都好奇想知道什麼事阻止了老人的習慣性行動。終於他來了，但是他已是呼吸異常困難，臉上明顯地刻着末日到來的跡象。這一天，他再也耐不住了。

「先生，」他請求局長說：「有沒有我的瑪利安寄來的信？」

郵政局長正忙於外出到鄉下去。

「老兄，你眞討厭死了！」他喊道。

「我的名字叫亞利，」老人心不在焉地回答。

「知道了！知道了！難道你以爲我們爲你那個瑪利安註了冊嗎？」

「那麼，請你記下來吧，先生，如果信到了我又不在時就會有用的。」

一個花了四分之三的生命去打獵的村民又怎會懂得除了對她的父親之外，瑪利安這個名字是值不了一分一毫的呢？

郵政局長發脾氣了。「你瘋了嗎？」他大聲叫喊：「滾開！你以爲我們會把你的信吃進肚子裏嗎？」他匆匆忙忙地往外走了。

亞利慢吞吞地朝外走，幾步一回頭看着郵局，無能爲力的淚水湧上了眼睛，他的耐心已經枯竭，雖然他仍有信心，但又怎能希望得到瑪利安的來信呢？

亞利聽到一個文員在他身後走路的脚步聲，就轉身向他說：

「老兄！」

文員感到很驚奇，但他是個有教養的人，於是他就說：

「什麼事呢？」

「看看這個！」亞利掏出一個舊盒子，把五枚金幣倒在文員手裏。「別奇怪，」亞利說：「它們對你會有用的，對我則再也沒用了。但是，你能爲我做一件事嗎？」

「什麼？」

「你在上面看到什麼？」亞利手指天空問道。

「天堂。」

「眞主在那裏，在他面前我把錢給你，當我的瑪利安來信時，你得轉交給我。」

「但是，那裏呢——我轉交到那裏去呢？」那個被弄得糊裏糊塗的文員問。

「我的墳墓。」

「什麼？」

「對，就是這樣，今天是我最後的一天了，但我沒見到瑪利安，也沒收到她的信。」亞利含淚說。

文員慢慢地離開了他，口袋裏放着五枚金幣。再也沒有人見到亞利，也沒有人想到去問起他。

一天，郵政局長碰到了煩惱的事，他的女兒在另一個城裏病倒了。他在焦急地等候她的消息。郵件帶進來了，信都堆在桌子上，看到了一個他所預想的那樣顏色和形狀的信封時，他興奮地揀了起來，但那却是給車夫亞利的信。他像觸電一樣把信扔掉。在他的憂慮中，公務員的傲慢脾氣消失了，是憂慮打開了他的心靈。他一看就知道，這正是老人一直在等待的信：他女兒瑪利安的來信。

「賴斯米·達斯！」局長叫喊，這就是亞利把金幣給他的那一位文員。

「什麼事？先生？」

「這是你那位車夫亞利的信，現在他在那裏呀？」

浣衣（大埔）（油畫）　伍步雲作

「我找找看吧，先生。」

郵政局長等了一整天也沒收到他自己的信。

他一個晚上都愁得沒合眼，清早三點鐘就爬起床，坐到辦公室裏。「當亞利四點鐘來時，」他心裏想：「我親自把信交給他。」

因爲現在郵政局長理解了亞利的心情，經過了一個晚上的掛念和等候女兒的消息，他對那位以同樣的心情一直等了五年的可憐老人產生了無限的同情。當時鐘敲響了五點時，他似乎聽到了輕輕的敲門聲：他覺得一定是亞利來了。他急忙站起來把門打開，以一個痛苦的父親的心靈去接受另一個同樣痛苦的父親。

「進來吧，亞利老兄，」他叫道，並把信遞給那一個站在外面的老得彎了腰的老人。亞利倚着拐棍站着，滿臉淚痕，完全是那一天文員離開他時的樣子，但是那一天他臉上堅毅不屈，現在却變得柔和、仁慈了。他抬頭看着局長，眼中閃耀着一種非人世間能有的光芒，使局長嚇得縮成一團。

賴斯米·達斯從郵局另一間辦公室走進來時聽到局長說話，他就問：「先生，是誰呀？老亞利嗎？」

局長沒有搭理他，眼睛瞪着大開的門，亞利就是從那裏消失的。他到那裏去了呢？

局長終於對賴斯米·達斯說：「是的，我是對亞利說話。」

「老亞利已經死了，先生。但是，請把他的信給我吧。」

「什麼？什麼時候？你沒弄錯吧？賴斯米·達斯？」

「眞的，眞是這樣，」一位剛到的郵遞員插話說：「三個月前亞利死了。」

郵政局長糊塗了。瑪利安的信仍躺在門邊地板上，亞利的形象仍歷歷如在眼前。他聽着賴斯米·達斯講到最後一次見到亞利的事，但仍然無法懷疑剛才的敲門聲和亞利臉上的淚痕。他困惑難解，自己眞的見到亞利嗎？還是想像出來的呢？可能那個人就是賴斯米·達斯呢！

每天的常規工作開始了，文員讀出每封信的地址、人名，熟練地扔出信件。

郵政局長現在却以一種前所未有的特殊心情注視着這種常規工作，他感到每一封信裏都有一顆溫暖的心在跳動，他再也不會把它們看成只是信封、明信片而已，他現在看到一封信的眞正的、對人的生命所存在的價值了。

那天晚上，局長與賴斯米·達斯以緩慢的步伐走到亞

利的墳前，把信放在墓上，然後轉身離開墓地。

「賴斯米·達斯，你今早眞是第一個到達郵局的嗎？」

「是的，先生，我是第一個。」

「那麼怎麼……我眞不明白……」

「什麼呢，先生？」

「沒什麼，沒什麼，」局長簡單地說。

在郵局門前他與賴斯米·達斯分手，自己進入郵局。新覺醒的父親之心在譴責他過去沒能理解亞利焦慮的心情，現在內心却受到了悔恨與疑慮的折磨。他在木炭的火光中坐了下來，靜靜地等待着女兒的消息。

編輯人語

有好幾期沒寫"編輯人語"，說來也不全由於編者的偷懶，主要是沒有什麼特別需要同讀者作交代的事情，能多省下數百字的篇幅，就可以留供作者們多發表數百字的文章。再說總是拿這篇那篇文章來向讀者作可能是主觀片面的推介，每每亦難免蹈入自話自說、賣花讚花香之嫌，把內容攤開來，讓讀者各憑己見自定取捨，也許較爲上算。

時光如流，一年又已過半。半年來我們求進有心，但實行起來，步脚却很迂緩。我們切盼有更多朋友的支持，越是新的朋友，越是來自遙遠的地方，我們便越殷於引領翹企。

這一期，說不推介，還是要提出三幾篇談談。首先，我們頗爲重視《文藝青年的十問》一篇。這是海外一位熱愛文藝、關心文藝創作與學習的青年，向自己心儀的作家金依投函，提出問題請益，然後由金依加以概括認眞的答覆。由於問題提出的具體、切實，回答的明晰、扼要，雖然不算已經解決了若干文藝學習的問題，至少對熱衷於創作學習的青年是有所幫助的。這類聯繫實際的寫作經驗談，我們最爲歡迎。

《西漢青銅器魚形扁壺筆記》，涉及考古的範疇，看是很爲專門的，但黃蒙田用散文的筆調，輕鬆活潑的寫來，教人讀之趣味盎然，從而接受了作爲鑑賞家的他的嶄新觀點與獨到見地。

《人物形象的商榷》是憶揚先生一系列的戲劇工作心得文章之一篇，這項特約稿曾因作者之出國停載了一個時期，現在作者歸來了，將爲我們陸續述作下去。

《買屋》是一位青年作者的短篇創作，這篇作品好不好，留給讀者自己作批評；但要推介一下作者對待寫作的態度。這篇稿子反覆去來，我們提了許多意見，作者不惜一再改寫，從初稿萬餘言，以迄現在以數千字定篇。這樣認眞踏實處理作品的態度，我們認爲值得提倡。

邂逅

古杏

一個偶然的機會，見到了一位二十多年前認識的朋友。當年他還是個十多歲的小孩子，有時見他避過同伴的眼目，悄悄地從口袋裏抽出一塊香口膠，忙不迭地拆開紙包，放進口裏嘴嚼。二十年不見了，其間也沒有通過消息，這次重逢，樣子幾乎認不出來；雖然他眉宇間那種神色，我還能依稀記憶，但整個相貌却是成熟多了。

沒有想到，他學了一門藝術，成了一個樂手。他比較熟習的是鋼琴和手風琴，但精通的是雙簧管。鋼琴、手風琴，誰都知道；雙簧管是什麼東西，我就弄不清楚。原來那是西洋交響樂隊中的一件樂器，拿來獨奏也無不可。這種樂器選用的原料是一種珍奇的木材，又要用手工製造，並且技術一定要精湛，所以每支售價不菲，不是普通的管樂器所能比擬。既然不輕易購置，學這門藝術的人也就不多。雙簧管的音色非常悅耳，在樂隊中好比一個女高音，

如果把它學上了，就怎樣也不願放棄。朋友僅只介紹這麼一件樂器，就幾乎說了半天。

音樂家總是珍貴自己的樂器，有時甚至超過愛護自己的兒女。鋼琴家彈慣一架鋼琴，摸着它的每一個琴鍵都似乎親近着知心朋友，不僅熟悉，而且親切，彈奏起來得心應手，別有一種流暢之感。一個小提琴家曾經告訴我，在抗日戰爭的年代裏，一次徒步播遷，同行的一位朋友最嗜酒，所以保住一個酒瓶不放，大有我在酒瓶在之勢，他則用雨衣把小提琴包裹起來，寧願捱受天雨淋打之苦，寧願丟掉全部衣物。這次遇到的朋友，雖然沒有這麼樣的經歷，但從他那種津津樂道的情景看來，可以想像他對自己那件樂器的愛之深切。

我還沒有看見過朋友的那支雙簧管，也沒有聽過這種交響樂中的「女高音」的聲韻，但從朋友的講述中，却彷彿意識到不論是高亢還是悲切，那樂音總是華麗的。自然，不能說雙簧管具有這麼樣的性能，就誰都可以用它來奏出華麗的樂音，比如二胡的音色也很不錯，表現悽切的調子很傳情，可是放在上海樂團那年少的姜建華手裏，「江河水」才得到滿座知音爲之動容，而且低廻不已。

一個女孩子能從二胡拉出如怨如慕的延綿音韻，也拉出歡歌樂舞般的節奏，你會想像不到，她曾經在一把弓、兩根絃上度過多少時光、費了多少心血。這次遇到的朋友，他也述說了自己學習雙簧管的甘苦，雖然他不大想表露自己曾經怎樣刻苦用功。

他說：在學校時，一起學習雙簧管的，才只有八個人，都是經過挑選的。要學好這門藝術，除了在生理條件上符合要求之外，同樣或更加重要的是意志和毅力。雙簧管儘管音色很美，好手吹奏起來繞樑三日，但對於初學者來說，要在練習中體會到這件樂器原來具有那麼樣的性能和優點，却不是十天八天以至三五個月間之事。要度過這個枯燥無味的初學階段，誰都會經歷多番痛苦的，難以言宣的內心鬥爭，經歷起伏不定、有時甚至令人迷惘的情緒波瀾。

他繼續說：在經過內心痛苦的煎熬，在老師和同學的鼓勵和勸勉之下，好容易才通過初學階段，這比練習游泳學會呼吸要艱難百倍。而且跟着來的還不是海濶天空，任意遨遊，依然是每天七、八個小時的吹奏練習，不斷的修正缺失。本來是人吹奏樂器，但當着還未熟練的時候，一種奇妙的感覺，却是像要使自己的器官變成樂器的一部分，變成樂器的延長，而且受着樂器的控制。只有在基本上擺

脫了這種被動感，轉過來覺得自己是吹奏和控制樂器的時候，才由衷地感到一點樂趣，把手上的樂器看作幾經磨難才結合起來的伴侶。

他興奮地繼續說：他們八個伙伴都學成了，而且都達到一定的水平。如果在是在舊社會中，這很可能是做不到的。首先，學的固然難，教的可也不易。但是，今天的音樂教授就是具有非凡的能耐，在教學的過程中，又向集體講課，又進行個別指導，又作示範，又隨時改正學生的錯誤，有時一直辛勞了半天，可又一直是循循善誘，使人如坐春風，如沐春雨。這是難能可貴到極點啦！如果是那些虛有其名的「專家」，用架子和脾氣來掩飾自己的貧乏，學生不給趕跑，那才怪哩。……

他歇了歇，又興奮地說下去：還有，學生雖然是經過挑選的，但在具體的學習過程中，才眞正分得出誰的本身條件比較好，特別是誰的意志和毅力比較强。當他們遭遇到困難想打退堂鼓時，用什麼來重新燃起力求上進的內心火燄？爲什麼八個伙伴都學好了，爲什麼沒有一個人半途而廢？這又是個多麼值得人去追索的問題啊！

我明白他的意思，一邊聽着一邊頷首。我回想着初認識這個年輕人時，他的一臉稚氣，又想到二十年的學習和鍛煉使他成材，深爲他感到欣慰。

後來話題一轉，他說從學校出來參加工作之後，挾着那支雙簧管跑了不少地方，最難忘的是到新疆去演奏的那一次。

新疆，不是十分遙遠的地方麼？但是他說，乘707大型噴氣客機，從北京起飛到新疆首府烏魯木齊去，才花兩個多小時。飛機一下子就飛過河北、山西的省界，進入西北地區，越過黃土高原，在俯瞰一片褐黃色的大地，這裏那裏出現了茂密的林木、流水淙淙的灌溉渠、生意盎然的村莊的當兒，不多久便說快要進入新疆——國土的西北邊陲了。

他說：飛機在天山南北的上空盤旋，大地上是從未見過的壯麗圖景。在長達數千公里的風沙線上，在各民族的祖先被迫離去的地方，出現了新的綠洲；風沙瀰漫的古城堡廢墟，重新建起了村鎭；出現在沙包叢中的幾十個大小水庫，碧波蕩漾；苦旱沙區縱橫交織的渠道，流水潺緩。

他說：烏魯木齊郊區一帶，風光是說不出的瑰麗，去過瑞士的人，也覺得風景以這裏爲絕勝，那個叫做天池的高山湖，像是藍色的海洋，那裏蘊藏着什麼珍寶，目前還沒有弄清楚。但新疆給大家的難忘印象，不止是江山之

美，還有各族同胞的熱情奔放和能歌善舞。新疆除了維吾爾族之外，還居住着十二個民族，都是豪情滿懷而且像是生來就懂得跳舞似的。……

談到他們在那裏的演奏情況，他說最妙的是在伊犁的演奏，伊犁哈薩克自治州是中國哈薩克族人口最多的地方，又是多民族聚居的地區。那裏建的都是式樣別致的樓房，每個家屋的設備都還講究，幾乎每戶都有收音機、縫紉機。在伊犁的那條大街上，可以買到新疆出產的名貴掛氈、也可以買到土耳其的帽子、有精緻裝飾的小刀、伊朗的色彩斑斕的絲綢。他說：他們就在那兒一個廣場上表演，巨型喇叭筒向着河的彼岸，傳送過去雄壯的交響樂音，引動了對岸的人挨着河濱來觀看。那情景太特別了，也太教人興奮了。「伊犁河水流不盡啊，天山紅花數不清；……」他情不自禁地唱起來了。如果那支雙簧管在他手上，相信他會奏起女高音般的音符，讓清越的音韵飄到伊犁河上去。

二十年的變化多麼大啊！這個變化該把新的一代的產生和成長算進去吧。這次回鄉小住，重逢了這個年青朋友，看他成爲一個這樣的樂手，看他對前景抱着的樂觀，我哪能不感動！

這個短暫時刻的邂逅，將給我以良久的記憶。就在這一幅美滿的、瑰麗的圖景閃現中，一些久經忘却的往事突然在腦海中浮現了。

瘦削的臉龐、短短的鬢髮、有點失神的眼光、滔滔不絕的話語、興奮地不知抑制的狂笑……這不就是L姐嗎！從今天回溯，該是二十多年前吧，在一個光線幽暗的教室裏，傍晚時分，華燈未上，我往往走進去，掀起鋼琴的蓋子，坐在琴椅上，沒有帶琴譜，隨意地彈起來。L姐也往往就在這時走進來，站在琴邊，痴痴地凝望着我，跟着抖擻一下，彷彿有什麼靈感來了，也彷彿是什麼一種情緒喚起來了，便跟着琴音歌唱起來，有時低聲地唱，有時高聲地唱，也不知過了多久。待我說夜深了，拉下鋼琴的蓋子，她便自己鼓起掌來，像要造一點音樂會散場的氣氛。

這位朋友是酷愛音樂的，年青時曾是一家音樂學院的寵兒。她也頗以具有音樂才能而自負，而且看不起時下的一些歌手。可是人有點怪癖，絮絮不休的說話不免使人生膩。她覺得自己對人很熱情，可是却怪責別人爲什麼有點不願同她接近，於是所如不合，有時就落落寡歡。婚姻問題久久不能解決，也使她加添了精神上沉重的負担。後來離開了朋友們，躲在一個離島上教書，教的原先是音樂，

不久被別人接替了，這使她感到莫大的屈辱。韶光易逝，一晃便是十年，沒有她的消息，不久前從另一位朋友口中，知道她精神崩潰了，人世間再聽不到她的歌聲。……這段記憶是令人痛苦的，我還是把它埋掉了，這次該是「爲了忘却的紀念」。

提起這位酷愛音樂的朋友，我更不能忘記那位技巧出色的雙簧管樂手，心境是那樣的迥然不同。沉思中，我想到不同的人生道路，想到毀滅和新生，想到黑暗與光明。

美國小說家米切納着手寫第廿四本書

童曼

美國小說家詹姆斯·米切納（James Michener）是美國暢銷小說作家之一。著作銷行了幾百萬本。他的第一部小說《南太平洋的故事》（Tales of the South Pacific）曾獲得普立茲文學獎，並被拍攝成音樂片《南太平洋》（South Pacific）。

米切納是個講授英語和歷史的大學教授。他四十歲才開始寫作，先後寫出了包括《夏威夷》(Hawaii) 和《源泉》(The Souree）等二十二部作品。

米切納現年六十九歲，但還像過去一樣抱着極大興趣不斷尋找他創作的動人情節。"我已經陷入無法退休的境地，只要有過短暫的間歇，我便呆不住，彷彿有股動力推動我重新撲向工作。"他說。

他自認，四十歲時就已通過仔細的調查，積累了具有堅實基礎的材料足以寫出很多的東西。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他曾在新西蘭、澳大利亞、菲律賓和太平洋上其他四十九個島上工作過。也曾到過廣州。

米切納將於今年六月出版他的新作品，內容有關美國的體育。最近所出版的小說則是《一百周年紀念》（The Centennial）。其他較近期出版的小說有《車隊》（Caravans）、《莎沃娜拉》(Savonara)、《春燄》(The Fires of Spring) 和《托科里的橋樑》（The Bridges at Toko-ri）。

米切納寫的書也曾引起不少爭論和抨擊。夏威夷、緬甸和印尼曾經要他離境。

回到美國後，他將於今年七月着手寫他的第二十四本書，故事內容未見披露。

外國文訊

范劍

苗

一

太陽剛露臉的大清早。

四十多個男女孩子，胸前懸掛着白色的幼稚園圍裙，像一羣綿羊，吱吱喳喳橫過馬路的斑馬線，朝那撐開幾把棕櫚綠傘的新開公園門口走去。

她穿香蕉色的羊毛T恤、外加同色外套，下邊是純白西褲，平底皮鞋，秀髮稍長，雙眉彎彎而濃密，個子稍高，手挽帆布書袋，裏邊放着兩本剛出版的雜誌。

她走在那羣孩子的最後，像個牧羊人。

一壁走路，一壁格外留神打量——那羣嘻嘻哈哈移行在斑馬線上的孩子。她給予路人的印像——是這樣珍愛那些孩子。

「別儘顧講話，要快速過斑馬線！」

話語是教師式的訓誡，但聲音從她的兩片唇瓣跳躍出來，倒有點像在唱歌。清脆，動聽。

一輛貨車開來，停在斑馬線外，很有耐心等候那羣孩子走過去。

女教師帶點焦灼，又高聲嚷：「孩子們，快點過路！」

貨車上駕駛室的中年司機，笑眯眯向她揮手，熟絡地提高聲調：

「麥老師，不用急，讓孩子慢慢過路吧！」

——原來是學生家長，魯志文的爸爸。

她笑着點頭揮手：「魯先生，開工啦！」

貨車上的司機爽聲說：「已走第二轉，儀運第二批水果啦！」

那已過了斑馬線，站在路邊的大耳朵大眼睛魯志文，聽見爸爸的談話聲，敏感地回頭，欣躍地嚷：

「爸爸！爸爸！」

爸爸向兒子揮揮手，高聲說：「志文乖，不要走入斑馬線。」

「麥老師帶我們遊公園，等會兒回去課室，還要講故事吶！」魯志文站在馬路邊，以稚嫩的高音說。

「乖，聽麥老師的話。」司機說。

麥老師和幾個走在最後的孩子，已橫過斑馬線。司機漾開一臉感激、欣悅的笑意，駕駛儀滿了蘋果、梨子的貨車，隆隆開過去……

數分鐘光景，孩子們已在綠色的草場走動奔躍。一幅彩色斑爛，而又有嫩稚音樂陪襯的活動圖畫！

麥老師有話要跟孩子們講，她拿起懸掛在胸前的銀色哨子吹了吹。

孩子們止步，不再吱喳喧鬧。所有的小臉向着她，所有的小眼睛都投射向她。

「同學們，現在我們去遊樂場玩一個鐘頭。大家記得來公園玩，要做些什麼？」麥老師字清句楚，口吻是故意帶一點點童稚氣。

「記得！」四十幾張小嘴喊出這兩個字。

「第一——」她舉起右手，把拇指往裏屈。

「不要採摘花朵！」又是四十幾張小嘴喊出來的聲音。

「第二——」她把食指往下屈。

「不要隨地吐痰丟棄垃圾！」

「第三——」她把中指往下屈。

「玩遊戲不要爭先恐後。」

「第四——」她把四指往下屈。

「要友愛、互助，見到跌倒的小朋友扶起來，見到走路不方便的老婆婆老爺爺，要扶一把！」

「第五——」她把最後的尾指往下屈。

「守時，聽見老師吹哨子，即刻集合！」

她歡愉而愜意地說：「對啦！你們做到那五項，等會兒，我講個精彩的故事！」

孩子們很興奮，開心地直往兒童遊樂場飛……

二

一輛貨車儘運大批樹苗，開到接近公園草場的馬路邊，停下來。司機按響號笛。然後，他把臉兒伸探出駕駛室的窗外，提高聲音喊叫：

「種樹的大佬，樹苗來啦！」

五分鐘後，跑來三個身上染滿泥垢的青年人——一個二十三四歲，臉膛黝黑，穿啡色樽領羊毛衫、外面罩上一件藍布工服、墨灰長褲；兩個二十一二歲，穿的都是騾仔布工服。

貨車司機迅即遞出一個——掀開篇頁的簿冊來：「簽收。」

年紀稍長的青年接過簿冊，低頭看了看上邊寫着的數字。

「一共四十八棵！」司機說：「馬大明，你去點收吧！」

馬大明和兩個伙伴一起躍上車卡，點收樹苗。

馬大明捧着簿冊，朗聲說：「長青樹八棵。」

兩個助手唸唸有詞數着樹苗。數秒鐘後，他們同聲說：

「對了！」

「森樹八棵。」

兩個助手又在數樹苗，片刻工夫，他們又同聲說：

「對了！」

「紅棉樹八棵。」

「對了！」

「石栗樹八棵。」

「對！」

「葵樹八棵。」

「對！」

「尤加利八棵。」

「對了！」

點收完畢，馬大明簽收。他從貨卡跳下來，把簿冊交回司機。

「很粗壯的樹苗。」司機說。

「來自廣東家鄉的樹苗，飄散着鄉土氣味！」馬大明充滿喜悅。

「把家鄉樹苗種到泥土裏去，看着它們長大，綠葉成蔭，眞有意思！」司機說着，把簿冊塞進抽屜裏去。

「你看家鄉那些護理樹苗的人多細心，他們編織禾稈草衣，讓樹苗穿上，防禦霜凍；另外，又用草包、塑膠袋包裹那些連根的家鄉泥土。」馬大明的雙眼閃爍着欽敬與愉悅的光。

「你很在行，」司機說：「年紀青青便懂得種植，而且有經驗。」

「家父是種樹栽花的人。」馬大明說。

他快步跑去和兩個助手一起，把那些樹苗搬下車，然後把它們放到公園側畔，那管理房子對開的鐵絲網邊。

司機閒不下來，他也跑去幫他們一起搬樹苗。——他接到車上一個青年傳下來的森樹，以雙手掮在肩膀上，和馬大明並肩走向鐵絲網邊。

司機很感興趣地問：「你們這工作，要投考的嗎？」

馬大明點點頭。

「在這地方，幹什麼都要畢業證書，幹什麼都要考試，連個種樹栽花的花王，也要考。」中年司機說：「要懂得什麼植物、生物、化學、會計原理、和什麼經驗！」

走在他後面，搬着一棵長青樹苗的青年助手，說：

「馬大明是個吹長笛好手，前兩年的音樂節得過亞軍！」

「別聽李來亂吹牛。」馬大明帶點焦急。

「怎麼不參加什麼樂隊，吹吹打打？」司機打着哈哈。

「說得那麼容易，」馬大明提高聲調：「人家職業樂隊，也風雨飄搖，要收檔啦！我這個吹笛小子，算得什麼？」

他們回頭繼續搬樹苗的時候，司機又問：「種樹、種花、護林的，你們後生有興味嗎？」

「沒興趣，就不幹啦！」馬大明說。

「現在的青年人心頭高，像我兒子，他一心想做工程師什麼的，考了兩年理工也考不上。」司機說。

「我也心頭高的，」馬大明說：「我想過用長笛吹出個彩虹的世界來，但是，在這講現實的地方，我連肥皂泡也吹不起來，便聽爸爸的話，做公園花王啦！」

「我兒子就應該學學你，應該學學你！」司機鄭重地說話喃喃。

「眞的，只要我想到——種出來的樹，將不斷長大，替這不潔的城市增加幾分青綠，便喜歡上啦！」馬大明坦然說。

「有想頭的青年！」司機向他投以歡悅稱許的一瞥。

三

就在他們搬完樹苗，幾個人以手帕揩抹脖上、臉上汗濕的時候，麥老師已帶領那羣小羊咩，嘻嘻哈哈、吱吱喳喳走近兒童遊樂場。

滑梯後面排了一條小小的人龍。

鞦韆後面排了一條小小的人龍。

那些地底隧道、天橋、搖滾盆什麼的，擠滿玩樂的男女孩子。

有孩子發現——遊樂場的水泥路邊挖掘了好些深洞，洞邊推着黃泥……他們很有興趣地蹲下來，要玩泥沙。

麥老師跑去干預：

「孩子們，不要玩泥沙！」

好些已蹲下去的孩子，只好聽命地站將起來，閃霎小眼睛，盯睨着那些泥堆和泥洞。

麥老師說：「這些泥洞，是公園裏的人挖掘種樹的，你們不要搞，別給種樹的叔叔帶來麻煩！」

「麥先生，樹會吃飯的嗎？」有個女孩子問。

「樹不吃飯，但要吸收肥料。」麥老師答。

「樹會笑會講話嗎？」

「不會，但它很有用途。」

「有什麼用途？」

「它們長大了，撐開把綠色傘子，爲你們來遊樂場玩耍的小朋友遮蔭；它們的木材可以做傢具、房子和木船哩！」

「我要撒尿！」有個短頭髮、臉紅如蘋果的女孩子忽然嚷叫。

「距離這裏不遠有厠所，陳妙芬，我帶你去。」

麥老師帶領女孩子朝稍遠處的厠所走去……她這一去，身後邊又跟隨着好幾個要去厠所的男女孩子。

四

麥老師帶領兩個女孩子，從厠所走出來，幾個去男厠的男孩，已經等在路邊。

她們沿小泥路移步。馬大明却和兩個助手，用一輛四輪木頭車，推着七八棵樹苗，和一些圍欄角鐵條，嘰嘰咕咕地望兒童遊樂場走去。

暮春的太陽，已在東面的白雲邊際，散射出暖暖的光

耀來，就像在這海邊新建的公園，撒下一層，透明的金粉。

嘰咕，嘰咕，嘰咕……。木頭車不斷地發出快速馳行的聲音。七八棵橫斜地臥在木頭車上的長青樹苗，在顛簸顫動，兩個助手小心地推着鐵把手。馬大明拿鐵鏟，跟隨在他們後邊急步移動。

「樹苗！」有個女孩子向身邊的老師說。

「爸爸說，種樹最好在春天，爲什麼？麥先生。」有個很懂事的男孩問。

「因爲春天温暖，下過兩三場雨後，所有的花草樹木，都開放成長，這是播種、種植最好的季節。」麥老師很有興趣地字清句楚解釋。

「那些穿禾稈草衣服、包了脚的樹，叫做什麼名字？」有個大眼睛的女孩問。

這可讓學生問倒啦！

睜瞪雙眼，追索着那七八棵在木頭車上顛簸的樹苗，她一時辨認不出究竟是什麼樹？

——她讀過植物學，生活在香港，也認識一些樹木，但僅只限於常見的幾種……現在，那三個種植的人推着的樹苗，甚小枝葉，叫她怎能辨認呢？

討厭在孩子面前不懂裝懂的——「爲師之道」的虛僞一套，她坦率而又歉然說：

「喜儀，先生認不出是什麼樹，讓我替你問問種樹的叔叔。」

話未說完，人已拔腿向前跑，提高聲調問馬大明：

「種樹的工友，請問你們推着的是什麼樹？」

携拿鐵鏟的馬大明笑着回頭看她，他沒有回答竟究是什麼樹？却欣悅喚叫：

「麥海愉！」

雙眉飛躍，狂喜地伸出手來和他緊握。她講話的聲音挾帶輕快的笑意：

「馬大明，原來你在種樹！」

「已種了兩年啦！」馬大明提高聲調。

兩個推着木頭車子的同事，回頭打量他們，彼此咬了句耳朵，嘻笑着，繼續推車向前——

嘰咕，嘰咕，嘰咕……。

六七個男女孩子快步走近老師和種樹的叔叔，許多雙納罕的小眼睛，都投向他們。

做老師的認爲有向孩子說明一下的必要：「他是我的舊同學，又是朋友，快叫馬叔叔。」

六七張小嘴都在喚叫馬叔叔。

「小朋友們，這是長青樹！」馬大明笑着爲孩子們介紹。

「長青樹？」

「長青樹很長命的嗎？」

小朋友們很感興趣地追問。

「長青樹不但長命，它們還長年青綠，」馬大明很認眞地解說：「人們就以種長青樹，表示喜愛友誼！我們把它種在海邊，因爲它經得起風雨，粗生粗長，到明年春天，它們不但青綠成蔭，還開出點點金黃碎花！」

「你們不是在遊樂場種下好多友誼嗎？」一個較高大的男孩子伸長脖子問。

「可不是，就要爲小朋友種下長青的友誼！」馬大明舉起鐵鏟。

「孩子們，去遊樂場玩玩，讓我跟馬叔叔說幾句話！」麥老師揮了揮手。

孩子們嘻嘻哈哈地追趕着那兩個推着長青樹的青年叔叔。

「大明，我們第三次相逢了吧？」麥海愉豎起三隻手指，笑眯眯望他。

沉默，移步，他想了想說：「第三次，對。」

舉步跨踏着暖洋洋的陽光，她說：「三次見面，各人的境況都不同。」

他把鐵鏟揹在胳膊上：「三次見面的情形，我都會緊記在心！」

五

第一次，大概在四年前吧？

那是他讀中學最後一年的春季。

春節過後，他便心不旁騖，把自己關在爸爸、媽媽辛苦經營的花圃裏，緊釘在龍眼樹下，練吹他的長笛。他自己釘造了一個木架子放五綫譜。站在它前面，對着那首自選曲譜，他吹了一趟又一趟，引得鳥兒飛來，在樹上吱吱喳喳應和。

音樂節在三月中旬舉行。——他喜歡吹長笛，受到教音樂的胡老師鼓勵，他報了名，參加管樂協奏曲自選長笛的公開賽。時間的步伐快速，他必須在個多月時間裏，把那首比賽的曲子吹得滾瓜爛熟，他還得顧及吹奏的表情風致，和調子的節拍等等。

參加比賽，必須鋼琴伴奏。在這方面，最花腦筋。胡老師提議：

「找我的一個鋼琴學生吧？」

但求有人伴奏，他沒有選擇。胡老師說：「她是麥海愉，在學校裏，比你低一班的女同學。她去年在音樂節參加學生鋼琴比賽，得第二名。」

「我在你家裏見過她。」馬大明說。

就在一個星期日的上午，胡老師特別再爲他和她介紹。胡老師笑着向麥海愉說：

「海愉，就希望——憑藉你的伴奏，替他在比賽會上爭取好成績！」

「我盡力而爲！」麥海愉笑笑說。

「多謝你的幫忙！」馬大明說。他對這個出落得清秀機靈的低班女同學，且有很好的印象。

「彼此是雙重同學，說什麼幫忙？」麥海愉以她善唱的腔調說。

然後是胡老師的訓誡，他說他鼓勵馬大明參加吹長笛比賽，乃是一種活動，一種鍛煉，一種經歷，千萬別找個錦標包袱往自己身上壓！

以後，一個星期三次——凡一、三的晚上、星期日的上午，他們在胡老師的家裏練習演奏那首曲子。

他覺得她的鋼琴彈得蠻好。

她說：「你的長笛吹得好，在比賽中，會得到好成績的！」

星期日的中午，練習完畢，他送她回家，走在馬路邊上，他問：

「海愉，你雙親幹什麼的？」

「我沒有爸爸，媽媽在中星戲院附近的橫街口，開設個花檔，一家四口賴以爲生。」她一邊移行，一邊說話。

「眞巧，你媽媽賣花，我爸爸、媽媽種花！」馬大明欣然說。

扭臉睨視他，看出他講話是出乎誠意，她忍不住掀動雙眉，說：

「種花比賣花的好吧？」

「種花很辛苦！」他亮開聲調：「爸爸、媽媽一年四季愁風愁雨，憂租憂債，簡直沒過安樂的日子！」

「我們那花檔是爸爸遺留下來，有牌照的。但好些傢伙就時常來攤手要錢！」

她說着，已和他走近戲院橫街口的那個花檔。

一個中年瘦個子女人在花檔吃中飯。麥海愉落落大方和他走近去，把他介紹給媽媽，然後向他揮揮手：

「再見，多謝你送我一程！」

「該我多謝你花一個上午，爲我練習伴奏才對！」

他說着話，就在那笑眯眯的媽媽注視下，快步走向巴士站搭車回家。

那年，在二十多名各校學生參加樂器比賽的情形下，他的長笛吹奏得到個亞軍。胡老師很高興，其他個學校的老師很高興，同學們也很高興。跟他伴奏鋼琴的麥海愉更加高興得什麼似地。

她說：「眞巧，去年我參加鋼琴比賽，也是得個亞軍！」

他說：「彈鋼琴比吹長笛困難得多了！」

她搖頭擺腦不同意：「不，同是樂器演奏，不論大小，要練好它，同樣要付出許多時間，精力和心思！」

那年，他們兩個人的腦子裏，都飄着浮幻的彩雲，而片片的彩雲，都變作各種各樣的音樂符號。

她問他畢業後，還繼續升學不？

他說：「家裏沒有條件，我看九成找點事做，最好晚上讀專業夜校！」

她問：「打算找點什麼事幹？」

他說：「最好能參加樂隊吹長笛。」

她說：「能找到這樣的工作嗎？」

他搖頭說沒有把握。等到詢及她將來的理想，她說：「希望畢業後，多讀兩年師範，做音樂教師。然後再彈鋼琴，能有機會在舞台爲觀衆演奏，最好不過了！」

「你能達到目的的！」

「沒有把握。我恭祝你能做個長笛好手！」

兩人握手告別。

然後，他集中全部精力，應付畢業考試和會考。

六

第二次見面，大概是在兩年前吧？

又是春天。對，那時正值暮春三月。

大清早。他駕駛着放置許多鮮花的小型貨車，携帶記錄好些花檔地址的簿冊，沿西區的馬路開行。每到一處簿冊裏有記錄的花檔，他讓貨車拋錨在路邊，自己匆匆從車卡上取了大紮花束，用個小竹筐放好，帶同簿冊，把花束交到掌管花檔的人身邊，然後讓他或她簽收，便又繼續開車送貨。

貨車開到中星戲院旁邊的馬路口，他仔細審視簿冊，然後從貨卡捧了一籮筐劍蘭、薑花、玫瑰、芍藥，直朝那個叫做「麥雲記」的花檔走去。

把籮筐送到那個捏着一本音樂書、唸唸有詞的姑娘身

邊，放在她脚下。然後笑笑說：

「姑娘，請收花！」

姑娘快速掩上書本，抽身從椅子站起來，帶點訝異和驚喜，盯視着他。

「馬大明，你——」

「給麥雲記送花來，請簽收！」他說，打量花架上插在塑膠桶裏的各種鮮花。

「你送花來？你是——」

「維風花圃的伙計。」他說，動手把籮筐裏的花束，逐樣逐樣插到木架的膠桶裏去，一面數着花款的株數。

「你是馬維風伯伯的兒子？」她像發現什麼似的高聲說。

「就是。」他仍去替她插花。

「你沒有參加什麼樂團做長笛手？」她搖幌着身子問。

「做夢，我連個郵差也當不上，只在一家文具店做伙計，後來因爲要拆樓，便執包袱啦！」

「幫爸爸、媽媽種花、送花，不是很好嗎？」

「不好也得幹啦！」

「多謝你上次送我一束花！」

「那是向你表示謝意。」他說着，帶點靦覥：「你花精神時間，替我做鋼琴伴奏。」

「我媽多烏龍，她見到檔口有束花，便拿來賣掉。」

「我送花來時，只見到你弟弟掌檔。」他臉泛羞意。

「後來，我發現寫着你名字的紙片，問起弟弟，才知道送花的事。要不，眞是埋沒你一片心意！」她的語句充滿了歉意。

「畢業後，你考過師範嗎？」他關切地問。同時已分門別類替她把花放好。

「跟你的命運有點相同！」她不着跡地輕輕嘆口氣。

「考不上？」

「媽媽肺病，入院幾個月、回家休養幾個月。我只好支撐起這個花檔，做賣花女，讓弟弟、妹妹繼續讀書！」

「好女兒！又是好姊姊！」

「沒法子，我這個好女兒、好姊姊是迫着做的！」她無可奈何地苦笑搖頭。

「還在彈鋼琴吧？」他又眞摯地問。

「晚上，我時常去幼稚園借人家的鋼琴彈彈！」她欣然打量那本放在花檔木架上的音樂書。

「只要肯堅持，你能彈出滿園花果來的。」

「能彈出滿園青綠已經不錯了！」

送花、插花、談話，這樣的情況，維持幾個月。然後，在一個早上，他的爸爸繼續駕駛小貨車送花來。大概是女兒家的一點點畏羞吧？她沒有問及馬大明的情況，以爲他忙碌，改由爸爸送花。事實，在過去好些日子，父子倆也經常輪換送花……

等到她要問問維風伯伯——大明爲什麼不來送花的時候，媽媽已可以掌檔，她已去幼稚園教孩子啦！

七

遊樂場的鞦韆在忙碌地爲孩子們搖幌着……

滑梯後邊的梯子上站滿了孩子，前邊的滑板，滑下一個又一個嘻笑歡叫的孩子……

有另外一些孩子在鑽隧道……

有另外一些孩子在爬天橋……

有另外一些孩子在看叔叔們植樹……

兩個叔叔在種植一棵紅棉樹——他們把禾稈草包裹根部的樹頭，往已挖掘的泥洞裏放，然後從籮筐裏抓幾把肥田料，撒在洞穴裏、撒在泥堆上，接着兩個人你一鏟、我一鏟，把泥堆鏟往洞穴裏填塞……繼而又在樹的四周插下圍欄角鐵條，還細上繩索。

「叔叔，種樹要淋水的嗎？」有孩子問。

「當然要啦！」植樹的青年叔叔答。

「明年有花開了吧？」

「哪會這麼容易？孩子們，你們讀兩年書，就會去社會做事嗎？」

「明年有葉子了吧？」

「當然有啦！」高個子叔叔說。

「明年，你們來到這裏，情形已是大不同的啦！」胖個子叔叔欣悅地說。

近海邊的鐵欄之畔。馬大明在種着一棵長青樹，麥海愉興緻勃勃地從旁幫忙，她拿起鐵鏟，把和着肥田料的黃泥，弄到洞穴裏去……她幹得很起勁，很開心。

她問：「這工作蠻有意思吧？」

他伸出雙手扶直樹幹，說：「見到種下去的樹苗發芽生長，很快活，像我用長笛吹出一首美妙的曲子那樣；等到再見到一片栽出來的綠陰，讓許多人們乘涼休憩，我便像參加一個大樂隊，當着許多聽衆，演奏美妙的樂曲了！」

嚓地一聲，她鏟了一鏟黃泥，傾倒向樹苗下的洞穴去。

兩個走近來的幼稚園學生，高興地拍掌。

「麥先生種樹呀！」

「麥先生，瞧你一頭汗水！」

麥海愉笑眯眯，說：「只不過試試，看看我會不會鏟泥？我不信——彈鋼琴的手，不能幹粗工夫！」

馬大明也笑着說：「你教了很久的幼稚園吧？」

她又鏟了一鏟泥，說：「去年媽媽的病全好了，我便接受盧校長的聘請，教起小孩子來啦！」

「幼稚園的孩子也是樹苗！」馬大明說。

「那就看誰快速把樹苗種得蓬勃壯大？」麥海愉笑欣欣。

「別老記着施肥淋水，忘掉拔草除蟲，那是很要緊的。」馬大明說。

「你們不是常駐在這公園吧？」她說。鏟了好一會泥，她已滿臉通紅，汗水從皮膚滲透而出。

「我們幹林務的，經常被調到別的地方去。眞的，有時你去新界旅行，可能會見到我這個花王哩！」

說着，他接過她的鐵鏟，繼續鏟泥。她却俯身取到放在地上的書袋，探手進去，找出手帕抹拭臉上汗濕，說：「你猜，下次我們會在什麼地方會面？」

他想了想，笑說：「你認爲該在什麼地方？」

漾開一抹天眞的笑，她說：「未來的事，很難猜得透的吧？」

「是你問我的呀！」他停止鏟泥，站定睨視她。

片刻的沉默。她忽然記起什麼事來似的，以清脆的善唱聲調說：

「喂，你見過教我們音樂的胡老師嗎？」

濃濃的雙眉在眼上躍動，黑臉膛帶點愧色，他說：「好久沒見過他了！我……」

「他跟幾個同道朋友搞了一家音樂夜學院，專門在晚上教青年人樂理和器樂，他說他們很需要像我和你這樣的人幫忙！」麥海愉欣愉的說，像在示意着些什麼。

「那就讓我們將來在胡老師的音樂夜學院見面吧！」

他說着向她伸出沾滿泥垢的手。

她欣然握着那隻粗糙的手，說：「明天上午，我抄好胡老師的地址，拿來給你！」

「多謝！」他說，粗糙的大手，仍握着那隻白嫩的手。

幾個走近來圍擁着的孩子們，看見老師和種樹的叔叔握手，他們也學樣——彼此握手，不禁騰躍起一陣嘻哈的笑聲。

隱身人·幻想·現實

孟明

我的少年時代是在抗日戰爭中渡過的，那時候跟着父母到處逃難，沒有機會讀書，因此不管是什麼書，只要到了我的手，就視若珍寶，看了一遍又一遍。記得有一位叔伯，送了我一本殘破的《封神榜》，我看了不下五遍，什麼姜太公、妲己、二郎神、雷震子……的故事，背得滾瓜爛熟，那位叔伯有時也跟我聊天，一談就是誰最厲害，誰的法力最高强，我當時對於那些神話故事中的人物，最佩服的就是雷震子，認爲他最厲害，他有一對翅膀，即使是生了個雷公嘴，我也認爲他是好看的。我對他眞是崇拜得什麼似地，主要是他有一對能飛的翅膀。要是我也能飛，那該多好啊！

稍爲長大一點後，看了一本英國作家威爾斯（H.G. Wells）的科學幻想小說《隱身人》（The Invisible Man），我又愛不釋手，對於能夠隱身的格利芬，更是五體投地。常常設想，假如我也能隱身，豈不就可以看到人間的一切秘密，要到世界任何地方去都可以通行無阻？而且，還可以俏皮搗蛋地作弄一下別人，因爲我是隱形的，誰也看不見我。……

能飛，能隱形……這當然只是少年時代幼稚可笑的幻想，現在回想起來，只覺得自己太天眞了。不過，對於《隱身人》這本書，我還是很感興趣的。它跟《封神榜》不同。《封神榜》是一部神怪小說，但《隱身人》是一部科學幻想小說。科學幻想，是以科學作爲基礎，通過幻想，構成了生動的故事情節，它的幻想是有根據的，即使現在還不是現實，將來可能有一天會成爲現實。

近年，我很喜歡看電視片集《星空奇遇》(Star Trek)，它講的是未來，那時候人類已征服了太空，「冒險」號在星空遊弋，現在看來自然只是科學幻想，但誰能說幾百年後這不會成爲現實呢？在《星空奇遇》中，就有一部奇妙的機器，能將人「輸送」到很遠的星球去，一按掣，人就隱形消失掉，而在指定的地點慢慢重現人形，就這樣完成「輸送」的過程。這確實是很大胆的幻想，而這種幻想又是建立在電學和光學的科學基礎上的。

威爾斯的隱身人是吃了一些化學藥物，變成隱身人的，青年格利芬野心太過狂妄了，要利用這種隱身的辦法來「征服人類」，當大獨裁者，結果自然走向反面，終於失敗而死。這個隱身人是一個瘋狂的科學家，在小說中是個反面人物。

還有一本有關隱身人的科學幻想小說，則是法國著名的科學幻想小說作家儒勒·凡爾納（Jules Verne）的作品，書名叫《威廉·斯托列茲的秘密》（The Secret of Wilhelm Storitz）。書中的這個斯托列茲也是一個瘋狂的科學家，也是一個反面人物。但寫法却同威爾斯完全不同。這是凡爾納晚年的作品，由於當時比他年輕的威爾斯出版了《隱身人》這部小說，所以把他這部小說給蓋住了。凡爾納著名的作品很多，如《海底二萬里》、《神秘島》等，是人們所熟悉的，但却很少知道他也有一部隱身人的著作。其實論到寫作技巧和情節的離奇曲折，都較威爾斯功力深厚得多的。

凡爾納的隱身人小說寫的是十八世紀中葉，當時的科學自然沒有今天發達，人們還很愚昧，往往把科學和巫術混爲一談。在匈牙利的一個德國科學家奧托·斯托列茲被人們視作異端的巫師術士，終於鬱鬱不得志而死。但他留下了很多科學研究的著作，其中包括隱身的藥物的研究成果。這個科學家的兒子威廉承繼了他的遺產，研究出一種隱身藥水和一種現身藥水，隨時服下隱身藥水就消失在透明的空氣中，當他要現形時，就喝現身藥水。

威爾斯的《隱身人》早已有中文譯本，但凡爾納的這

本《威廉·斯托列茲的秘密》則至今還未有中譯，就是英譯也是在凡爾納死了差不多五六十年後，才在一九六三年出版的呢。

這兩本隱身人的小說在很多方面都是不同的，威爾斯的隱身人只能隱身，而無法現形，結果永遠成了個透明的人。但凡爾納的隱身人則能時隱時現，所以可怕得多了，他可以隱了身去爲非作歹，但當人要找他時，他可以施施然從家中走出來，誰也無法證明他曾隱身去作弄人的。

這兩本小說，也有一個共同點，就是凡有隱身術的科學家，都是有着一種瘋狂的思想狀態的人物，隱身確是一種能人所不能的力量，他們都希望利用這種力量去控制別人，結果也招致殺身之禍。

凡爾納這本小說的情節比較威爾斯的《隱身人》要複雜得多，威廉愛上了一個醫生的女兒瑪娜，多次求婚都爲瑪娜婉拒，因爲瑪娜的芳心早已另有所屬，她同一個法國的青年畫家馬克訂了婚。威廉懷恨在心，發誓要設法破壞他們這頭親事。

由於威廉具有時而隱身，時而現形的本領，於是神出鬼沒，使人覺得神秘莫測，他還要他的忠僕也一塊隱身去爲非作歹，那麼他就更可以有不在場證據來幹他要幹的勾當了，他的所作所爲，弄到全城陷於恐怖。他隱身闖進教堂搗亂，還偷走了新娘，灌新娘喝下了隱身藥，讓人們找不到她。

最後，正是魔高一尺，道高一丈，新娘的哥哥（一個軍官）和新郎的哥哥（一個工程師）合力設法將隱身人擊敗，這一場鬥爭寫得有聲有色，威廉雖然隱身有術，但最後落入警察人海戰術的包圍圈裏，終於被迫同新娘的哥哥決鬥，這一段描寫很生動，那青年軍官同一個看不見的人比劍，只見一把劍在空中凌空揮舞，可不是容易對付的，不過正義終於戰勝邪惡，威廉終於喪生劍下。當他死後就回復原形，露出其猙獰面目了。而那個僕人喝下現形藥後，供出了收藏藥水的地牢，可惜警察不知這種藥物的作用，衝進地牢後，魯莽地將藥水瓶一概掃落地上，灑滿一地。因此，被隱了形的新娘雖被救出，却仍是無影無形的，因爲沒有現形藥水了。馬克雖然看不見自己的新娘，但仍能聽得見她的聲音，摸得着她的身體，他同那連影子也看不見的新娘結了婚，直到一年後，瑪娜生下了第一個兒子，才重新現回原形。

最近買到了一本去年十一月美國出版的隱身人小說，是米高·楊（Michael Jahn）寫的《隱身人》（The In-

visible Man），據說他是根據威爾斯的小說改編成電視片，這本小說則是根據電視片集再寫成小說的。我一口氣看完這本小說後，覺得它跟威爾斯的小說，不論主題、故事情節，人物……完全不同，也跟凡爾納的完全不同，是一部新的創作，而且我認爲還是一部相當有意思的小說呢。

這本新的隱身人小說，跟過去兩本的背景截然不同，故事發生在七十年代的美國，生活在今天的讀者讀起來就覺得更加眞切入情了。

韋斯汀是一個有良知的青年科學家，他和他的妻子卡蒂一起研究着一門新的科學技術，就是利用電學和光學，將物體「輸送」到別處去，正如我們在電視片集《星空奇遇》所見將葛克隊長和火神星人洗樸通過「輸送」機，輸送離「冒險」號一樣，可是韋斯汀未研究成功「輸送」機，却意外發明了通過他的機器用萊塞光槍能將人隱身。這一意外的發明給他帶來了無限的煩惱。原先他以爲自己工作的是一個科學研究的單位，他想，假如利用某種特殊的染色素，使癌細胞不會隱形，那麼這種隱身機就能及早發現人體內有無癌病變，使千百萬人能脫離苦海，能戰勝絕症。但他這種美麗的理想却被殘酷的現實打得粉碎了。

原來他的研究機構是五角大樓出錢辦的，當他的上司一知道這種發明後，國防部的將軍就出現了，要韋斯汀將這種隱身機發展爲秘密武器，用以爭霸世界。他們要韋斯汀製成一部機器，能將整支軍隊隱形，用以征服世界。韋斯汀不願爲這樣一種戰爭服務，他要治病救人，於是他拒絕了五角大樓的要求。

他這一拒絕，立即使他失去了科研工作，被趕出了研究機構，而那部隱形機亦被沒收。五角大樓無疑會另派一批馴服的科學家在韋斯汀這部機器的基礎上，研究出方程式，製造成秘密武器的。於是他半夜偷進研究機構，將自己隱了形，然後洗去了電腦中的記錄，將隱身機燒燬掉。五角大樓出動中央情報局到處搜索這個隱身人，一場逃亡的生活就開始了。

隱身人生活在我們七十年代的社會現實中，並不是那麼愉快的，比方過馬路，汽車司機看不到你，會一下子撞到你身上來。韋斯汀到處流浪，最後在到洛杉磯找他的好朋友外科醫生馬吉奧時，還被一個聽覺靈敏的瞎子用獵槍將他擊傷，幸好馬吉奧救了他。

馬吉奧給他用一種新發明的人造皮膚造了一個假面具，使他能現出形來，馬吉奧告訴他，不用担心五角大

樓，因爲隱形的軍隊在現代科學化的戰爭中是不能起作用的，他指出脚步聲也能暴露人的實際存在，隱身人雖然肉眼看不見，但實體仍存在，電眼照樣可以發現他的。

馬吉奧教他向報紙揭發這件事，世界的輿論會對這事加以譴責，使五角大樓不能使用這種隱形武器。

可是，蘇聯的特務機關「克格勃」也探知了韋斯汀的發明，收買了特務活捉了他兩夫妻，當他們準備用汽車運他們到海邊，轉上潛艇運往蘇聯時，韋斯汀把衣服脫掉，把假人面掀下來，立即消失不見，司機嚇得停下車，隱身的韋斯汀立即奪車，救了卡蒂逃走。經過一場緊張的追逐戰，終於戰勝了「克格勃」特務。

報紙揭發了這事後，自然使五角大樓和中央情報局十分尷尬，最後只好答應韋斯汀這個隱了身的科學家發展征服癌病的機器。

由於這是一部科學幻想小說，所以它有着相當多的科學術語，並講解如何發明隱形機的光學電學原理，使這種幻想披上科學的色彩。但另一方面，因爲它寫的不是十九世紀的生活，而是二十世紀七十年代的現實，所以這種科學幻想又同目前美蘇爭霸的現實結合在一起，從而將這種危害人類的不義戰爭狂熱揭露出來，使這部小說具有一定的思想內容。

當然，世界上目前的科學水平是否能發明隱身機器，那我認爲還不可能，而將來會不會呢？也誰都說不準的。但這是幻想，奇妙的科學幻想啊！

外國的科學幻想小說有一個特點，拿這本新的《隱身人》爲例，就是作者把一些不可能的事，通過具體的細節描寫，寫成十分眞實可信，但我們有些失敗的小說，却把一些很現實的生活，寫得既不生動，也不可信，這可以說是極悲哀的事。如何在人生的現實中抽取其精粹，寫出使人信服的作品，的確是值得探討的問題。

當然，世界上並沒有隱身人，至少隱身藥或隱身機只是科學幻想小說作家筆下的東西，但是，我又幻想，假如我也能隱身，那該多麼有趣啊，我將可以看到很多不可能看到的東西。那是有趣的，但同時將是可怕的，因爲既可以看到現實生活美好的東西，也將會看到現實隱蔽裏最醜惡的東西。啊！還是不隱身的好！

生活中的花束

江映瀾

紅棉

中區有一條紅棉路，紅棉路上却沒有紅棉花。

不是沒有樹。那麼一兩株又瘦又長的樹幹，以前初夏時確曾零零落落地開過三數朵紅棉花，如今竟沒有了。但是，常常乘車過那處天橋，我仍像看到很多很多紅酣酣的花朵，似撐一樹火紅。

那是因爲經過一天辛勞，回家路上，車子經過這裏時，我大多瞌睡着了。在轉上斜坡路的一剎那，「紅棉路」幾個藍底白字路牌顫危危映進眼簾，於是就很自然地在矇矓中想到了花。想到那艷紅的一片。

斜陽如火照進車廂。瞌睡的眼皮底升起圈圈紅暈；那是花，是紅紅的木棉花，那花伴送我走完好一段陽光斜照的車路，然後，突然所有顏色都不見了，花都不見了，只有一條人車擠擁的褪了色的路，和着那身心疲勞的我。

洋紫荊

紫荊花盛開時不是很美麼！此刻我却恨透那洋紫荊。

在香港大會堂花園的一張石櫈上，我被中午的陽光晒得睜不開眼。實在熱得忍受不了，才站起來，狠狠地抬頭

望，那株明明是很熟悉的洋紫荆，淺紫的花兒都不知跑到哪裏去了。它們而且還挾帶了綠葉私逃。

多可恨的花哪！我咀咒。

爲什麼不在這兒栽樹呢？——炎夏，人們多麼希望能躲在綠蔭的懷抱。然而，誰肯承認樹比花嬌啊！只有你，我，這些難得有機會在假日舒一口氣的人。

一般人的概念，是先有樹，後有花；先有很多很多的綠蔭，然後，才是姹紫嫣紅的花。閒暇中，人們如果能在綠蔭中賞花，微風吹拂，香氣襲人，多樂！

但是，那不會是香港，不會是香港大會堂。

香港是另一個花花世界，而大會堂則是這朵花的花心！

辣椒花

窗台上的一盆小小西洋辣椒已屆開花時節，星星點點的深紫色，要不是留心察看，會渾無所覺。

這就是花麼？孩子問。

是的。

怎的那樣醜！孩子搖搖頭，流露一種鄙視的神態說：「我願它們快些枯謝。」

「謝了，好讓你早一點瞧到那些七彩辣椒麼！」我說。

孩子肆無忌憚地點頭了。那神情，在我看來，不由得替花難受。

應該承認，那些深紫色的辣椒花實在不美。然而，它却有美的內在。要沒有它們的貢獻，那不久將來的黃色、紅色、淺紫的小小果實就沒有如許燦爛的姿采。

不美的花朵其實不少。然而，美好的果實，却每每由於有這樣一些令人可敬的絕不爭妍鬥麗的花才得以成長。

新樹故園

張茅

三人小品

離開故鄉之前的那些年月，你曾經在鄉土上親手植下一株樹苗麼？

如今，遠在地球的另一面生活，你還記着庭前的一株樹？

在我故鄉小屋的天階，有一株常青的白蘭，島上白蘭花開的季節，我想起了故鄉和人情，還有放翁小陌逢春的詩句。

然而，也有不屬於我而爲我所愛的他鄉，非我所植而爲我所懷念的樹。

在翠亨村孫中山先生的故居，庭前長着一株老樹，樹的主人曾經旅居美洲，他把這株熱帶的樹苗由地球的西面帶來東面植在故鄉的庭院裏。

「酸豆一株起臥龍」。這是當今一位詩人對老樹和它主人的讚詩。

每年三月，老樹結出了龍眼那般的果子，味甜帶酸，因而老樹也叫酸子樹。三月至九月滿樹是紅艷的小花。葉子似槐，風姿瀟洒。有說它是出名的酸枝樹，植物學家的研究，認定它的故鄉在檀香山。這種樹在中國還是十分稀少。

老樹的姿態如臥龍驀地飛起，躍上長空，迴游宇宙。然而，更容易使人想到他的主人，想到他在中華大地上創下的業績。諸葛亮隱居如龍臥，後來也做了一番事業。但是，「數罷洪楊應數公」。自太平天國以後，風流人物要數樹的主人了。

酸子樹齡高九十三，樹的主人離開我們也半個世紀了。在他親手所植的老酸子樹的旁邊，後人植下另一株酸子樹，像年青的壯漢，風度翩翩。

晚凉新浴

阮妮妮

不像雲，不像天空，像一大盆火炭。

電光閃閃，像剛才生火的炭塊，閃爍着炭邊的火光，這火多麼混濁。

走出屋子對面的草坪，兩個男孩子靠在檳榔樹幹，默默無言。我坐在旁邊一株的樹脚下，抬頭仰望筆直的樹頂，葉子像貼在紙上的剪影，空氣凝固了麼？

一陣急風從地面向上捲，高大的檳榔葉子沙沙搖動，天際的電光不停發作，接着豆子般的雨點打下來了。

兩個男孩子跳過欄桿，一陣風似的衝進屋裏。

「眞夠孩子的！」

雨，任由它灑淋了頭髮，打在臉頰上，滲進我的睫毛，我感覺自己很壯，像粗大的男子，慢慢走回屋裏，抹去身上的雨水，坐到窗前，聽淅淅雨聲。

雨過了，推開窗子，一陣清新的空氣驟然闖入窗戶。凝在窗框的雨珠滴落我的手臂上，清凉直透心坎，叫人多麼舒暢。

潤濕的空氣最先吹到窗外的白蘭，沾惹了白蘭花的香氣然後送入戶內，一室都飄溢着芬芳氣息。白蘭葉的翡翠鑲嵌了雨點的珍珠，閃動着迷人的夜光。

青蛙在草池裏對話了，發着古怪的聲音，像男子聲音的那邊叫了，孩子聲音的那邊接着答話。

也許在說：

晚凉新浴！

晚凉新浴！

辮子尾巴

林楓偉

這些年頭不容易看到辮子，早以爲辮子的時代已經過去，辮子從此絕迹於這個人間世上。

想不到就在十里洋場到處「新潮」撲面的街頭，竟出現了拖着長辮的男人，而且還是個洋人。因爲是洋人，他的辮子也不同於魯迅筆下趙七爺的辮子。趙七爺是黑色的大辮子，洋人的辮子淡淡的黃色；露胸的窄身恤衫和包裹着屁股的牛仔褲，也和趙七爺的寬袍大袖不一樣。

趙七爺的辮子是很有學問的，可以盤，可以放，像戲台上的戲子耍辮子功，令人眼花撩亂。

辛亥革命到來的時候，趙七爺「他便把辮子盤在頂上，像個道士一般」，正襟危坐，讀他的金批「三國誌」。

街上有人交頭接耳，說「皇帝坐了龍庭」。趙七爺聽到了風聲，急急忙忙把辮子放了下來，來不及照鏡子是怎麼一個模樣，匆匆破門而出，遇到剪了辮子的七斤，大興問罪之師：「沒有辮子，該當何罪！」

趙七爺不忘頭上大清王朝的辮子，於是演出盤辮、放辮、查辮的三本戲。魯迅先生對這一類頑固人物的刻劃，入木三分。

時光流轉，辮子的時代被剪掉了。縱然大酒店門外還有戴瓜皮小帽、穿長袍馬褂的人在向洋人打招呼，或向洋人兜售辮子，這些，大抵已是辮子的辮子，辮子早被剪掉，剩下了辮子的尾巴。

三人小品

在紐約的中國城

秦天

在紐約的東下角
不用一個下午可以走遍
幾條如「胡同」的小街
沒有城牆的小小的中國城
擁擠着比擁擠的紐約市
更擁擠……

聽說「美東」有廿多萬
黑頭髮黃皮膚的中華血統
落葉一樣的漂散　我只能看到
低級的「華人」日日夜夜
在「城裏」討生活　超過體力的工作
也走不出飯店　洗衣館　車衣廠的
打工「傳統」？如拖着一條「滿清」的
辮子一樣分不開的長長的陰影
給「城外」的高級「美華人」服務
（當然還有不少來觀光的洋食客們）

每個週末他們都要「進城」一次
如出廟會來趕集一樣的
辦「年貨」一樣的
吃　喝　玩　樂之後
之後帶着一包包來自
中國的物品。更多的是
來自港台的「聲色犬馬」
什麼「文藝」、「武藝」
「×報」、「×報」
「××風」、「××極」

「×人」上的「×人」等等

三角褲掛在刀尖上
奶罩躺在血泊中的
電影院廣告比書店更引人
如祭場上的白色輓聯
如晒衣場上隨風飄的百家旗
在如貓兒叫春的來自港台的
哭哭啼啼的流行歌曲中

牆上跑馬三五隻　沒有
地下賭場遍地開花緊張
太極在樓上　功夫在樓下
各詠其不同的「春」
去秋的醉殺「玉宮」未了
今春的「可樂」槍聲又起
驚動不了如渡船的神女偷渡
如臥舟的酒鬼街頭垂釣
垂釣不分黑白　偷渡不分晝夜
這比「低級」華人更低級的
「洋鬼子」的唯一「非法入境」
多於中國城的擁擠街道

「二手貨」的華文報紙六家多
（老年人看了不必戴老花鏡
　有色眼鏡總是不可免）
想當年黃浦灘上的「海派」黃報
漂洋過海偷渡來了「一家春」
所謂「反共」的「自由××」已不存在
還有傳染社會的「黃色災害」的××報？
愛國的只有一家半週「華僑」
其他便是「第三種人」了

低級的「華人」讀着「昨天」新聞
不知高級的「美華人」讀什麼？
只知道有很多人搖頭說：
「沒有文化」。來自中文世界
「文化的我」生活在「二手貨」裏
偶而遇到他們也是跟着
「搖頭」爲了不能「傷和氣」
（他們情願「有傷風化」）
「爭吵」更是「不文化」了
不過，這樣的情形
不會太久吧？

一九七六、四、八、在紐約。

歷史

（外一首）

——菲島聖地牙哥古堡前的懷想

韓牧

每個民族都有古老而美麗的神話
都有艱辛而輝煌的事蹟
你們把民謠把史詩寫在竹片上
寫在香蕉葉上和棕櫚葉上
世世傳頌　偶然跌碎在大海上的
這七千片土地
自從西半球那半島的那艦隊
找到了而且俘獲了
傳說在遙遠的海平線下的
七千顆綠寶石
你們的民謠和史詩就被認作是
魔鬼的咒語　要全部燒燬
他們爲了毀滅一個民族
首先毀滅那個民族的過去
其實正是歷史告訴人們
歷史是殺不死的
正如誰也沒法去殺死時間
誰也沒法去殺死一個民族的未來
未來　也終將轉化成歷史
死後的天堂可以給人安慰
苛捐和苦役却騙不了肉體
銅鐘鐵鐘都熔鑄成土炮
竹矛　弓箭和大刀一齊舉起
三百年統治　二百次起義
五六個白種民族都曾來爭贓
最後的爭奪結束於一紙簽訂
垂垂老矣的皇旗落下
升起一面暗藍的夜空有慘淡的羣
星
血痕一道道　在灰白的土地上
米和玉蜀黍沒有了
甘蔗和煙草却大規模生產——
你們淪爲窺伺古老大陸的哨所
淪爲新大陸的物資供應站
黑夜隱退　「太陽」登陸飄揚

「太陽」是冒充的是一片紅膏藥
紅膏藥是假藥是一個傷痂
一百萬生靈的全部鮮血凝成

自己的旗　終於單獨升起
第一次升到旗杆的頂端
結束了　每天都下半旗的半個世
　紀
因爲壓在它上面的已被迫下降
七千顆綠寶石　是七千艘船艦
乘風破浪在颶風的家鄉
在地球最深的海洋

在民居限用草木不准用磚瓦
以防一旦反叛
易於攻破易於放火的年代
這堡壘
就用幾尺厚的大石建立起來
他們不自覺
自己在製造一件盡量堅固的物證
——歷代入侵者的炮台和堡壘
　歷代起義者的黑獄和刑場

就算無情的歲月
把這些拱門殘壁還原爲塵土
只剩下一個遺址　就算遺址也湮
　沒
只剩下「聖地牙哥」這一個名字
一個名字　加上斜陽
就夠我們的後代探索和懷想

到碧瑤

炎夏留在五千呎下的地平線
十萬株高松　撐住了驕陽
是誰接收了殖民者的遺物
——熱帶裏永遠的秋涼

民族英雄黎薩沒有死
黎薩在馬尼拉灼悶的風中
黎薩在他就義的地方立着
全身成赤熱的古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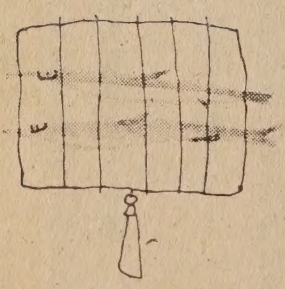

旅途詩草

——扶桑行之五

浩泉

熱海

三世紀
你是火山的血盆大口
幾千年前
你又把海中的魚兒灼死①

今天的熱海
仍有扶桑的古樸雅靜
但伊豆山上已沒有舞孃
相模灣靜靜地躺着
不再發燙

億萬年來
地球的心臟依然赤熱
滾燙的岩漿是它的血液
溫泉就是地球的熱汗淋漓

箱根　別府　熱海
仿如日本三大天然熱水壺

熱海——
「東京的客廳」
酒店別墅像一串串的珍珠彩貝
嵌飾着這水族箱似的客廳

露天「風呂」②
使我們享受到遠古年代的東瀛情趣
琉璜在殺戮
種種的慢性病菌

可惜——
色情風化汚染了秀麗山水
也成了客廳中的汚漬
辛辣的琉璜
也治不了這病疾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六日
於熱海新富士屋酒店

①傳說中熱海因溫泉流入海中，把魚類燙死，因而得名。
②即露天溫泉浴。

鎌倉

鎌倉幕府
在這裏輝耀了一百多年
　青銅大佛①
也在這露天中
承受了七百年的霜雪風雨
閱歷了人間的滄桑

多少鏡頭曾經對準你
多少遊人曾走進你的軀體②
　青銅大佛
你坐着，像活的歷史
也宣讀着這裏
是東洋古老的文明之地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七日於鎌倉

①鎌倉大佛於一二五二年鑄造，高三丈五尺六寸，頗爲壯觀。
②大佛後面有梯級可進入佛身之中。

江之島

別緻的名字
　小巧的島嶼
一片汪洋把你包圍
你原是藍綠中的一顆小豆子

　水族館中
鯨魚①在娛樂着觀衆
牠們打籃球排球
跳火圈　咬花圈
　十幾分鐘
給遊人帶來一連串的歡愉

　然後——
在「藝術瓷」上寫下自己的畫和字②
一個樸素的留念

記載的旅情永堪回味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七日草於江之島

①日本人把海豚叫鯨魚。
②水族館中有一種即燒的瓷器，遊客可自己繪畫、寫字，然後入爐烘燒。

箱根

　伊豆箱根公園①
像一大片錦綉的地毯
舖設在富士山的階前

　如果說富士五湖是
五位嬌媚迷人的小妹
　那麼蘆之湖就是
莊重明亮的大姐姐

從前你是一盆火②
如今却是澄澈的大鏡子一面
富士山也會在這裏梳洗

鏡前的富士秀峯
同樣是箱根美景的靈魂
湖面上
我們乘坐遊艇
去豪飲你甘甜的芬芳

二十分鐘的空中吊車
使我們從桃源台飄遊過樹林
飄遊過山麓
大涌谷——
出現在眼前的是

裊裊滾滾的琉璜烟霧
白的烟
是半死不活的火山在殘喘
黃的琉璜
是火山流出的口涎
還有熱滾的琉璜噴泉
泥漿「噗噗」
那是地球心臟的脈搏

火山爆發　地動山搖
地殼變動　海陸升沉
多少年前
多少生靈塗炭！
地球——

你什麼時候再發脾氣？
我們正要知道！
沒有人相信
一個火山口的鷄蛋
可以延壽七年③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廿六日
於箱根

①伊豆國立公園方圓數十里，範圍相當大。
②箱根的盧之湖原是一個火山口。
③大涌谷可以買到用滾燙的琉璜泥漿煨熟的小鷄蛋，一包五個，價錢二百五十日圓，據說吃一個可長命七年。

讀畫記

汪浩瀚

水墨

好像是一陣喜悅泛上了心頭
好像是一暈少女臉上的嬌羞
偶然你投下一個淡淡的倩影
它就翩翩起舞，化作一隻青蛉
有一個難題你思索了很久
一打開，就湧出一股沁人的清流
如果一陣急雨過後，遍地是飛花
一覺醒來你又看見枝上的新芽

水鄉

如果要寫一幅江南
就需要很豐富的水份
寫江南的水鄉、水田、和水澤
千里沃野的澹澹
草樹掛滿了露珠
果實鮮艷欲滴
顆顆金穗飽含着漿液
也需要很豐富的情思
來揮灑那淋漓的敬意

山水

且調一勻寫意的綠色
沿着步步梯田攀上雲霄
且裁一幅藍天爲明鏡
鑲一座明艷照人的人工湖
想昔日這條荒涼的野渡
只有幾隻小舟在徘徊
你就筆落如雨，捲起千重浪
讓巨帆列陣，一擁而過
揮手間，逢山皆路，遇水即橋
一樹紅梅開放在古城的鬢邊
想塞北的風沙，那片黃澄澄的土地
頃刻間就要變成烏油油的油田

端午

瞿明

有小孩從渡頭來
說　齊齊的櫓上下落
「龍」在水上游
小舟子長了百足
許多百足蟲在走
　更多的是人羣
黑壓壓的頭
是那麼的喧鬧那麼的歡樂
曾記否
　同是五月五日的那一天
　　遠古的一天
慟哭赤足的一個詩人
　以縱海的姿勢
撞向
　那　哼也不多哼一聲的
　　內河

又是五月五
又是端陽
　據說糭子是往海裏投
　　或去賄賂魚蝦蟹
　　不去噬咬那水腫的血肉
或去投遞
一個譴責
　　向一位
輕率付出生命代價的
　頑强的弱好人

又是五月五
又是端陽
　是糭子
　　或者是儮子
糭子到不了儮子的口，
　儮子不開口
　　他死了，
　　死在許久許久以前

也有人追憶那一聲
　寂寞的一聲
憤激的一躍
　扯碎了
　　漠然的江
　　沉沉底臉

喜氣的鼓聲依舊
　在渡頭
　　在寂寞
　　之後

——稿成於七五年端陽

南非詩二首

丹尼斯·布魯特斯作
冷雨譯

南非詩人丹尼斯·布魯特斯，生於羅德西亞。曾在伊利沙伯港官立高校任教；一九六一年被免職及禁止參加一切集會。及後取得獎學金，往威沃特斯蘭特大學攻讀法律。他是個敏銳的體育家；有一次，他試圖離開斯韋齊蘭去白丹參加一個集會時，被葡萄牙警察拘捕。又曾在約翰斯堡被南非警察槍傷，並入獄十八個月。一九六六年赴英國居留。布魯特斯的作品比較細緻、抒情，講究營造氣氛和意象，含蓄暗示多於直白，格律節奏頗有書卷氣。但他不是纖弱的那類詩人。在他筆下，去國懷民之情是主要的題材。著作有「警報、關節、靴」（一九六三）及「給瑪花的信」（一九六八）等。以下兩首譯自企鵝叢書的「非洲現代詩歌集」。

——譯者

埠頭夜歌

好好睡吧，我的愛，好好的睡：
海港裏燈光把躁亂的碼頭塗了釉，
蟑螂似的，警車馳竄在深邃的街道上；
起錨號子，鐵板軋轢作響，
「暴力」像塊包藏了臭蟲的破布擲來，
恐慌無所不在，像鈴聲在風中搖響那樣；
沙和石之中，喘喘然的是長日的憤怒；

但，至少，在這呼吸勻細的夜，
好好的睡，我的愛，我的鄉土。

這個太陽照在這堆瓦礫上

雨後，這個太陽照在這堆瓦礫上。

雖然，無可倖免，我們是瘡傷了，
但是，無可爭辯，我們需要鎮痛；
不過，我們要駁斥（非份的）慾望。

長靴踐踏下，我們的骨頭啊骨氣啊踩得喳喳響，
踩成浸了汗水糊了淚水的爛泥漿——
如今，被它一觸，光輝閃在嘴唇上：

——也許艷陽不再了，但我們的骨頭啊
總要唱出、咒詛出最狠酷的能麥思斯（註），
把尖刻的憤恨使到矛頭上報仇。

現在，我們喊不出尊嚴的嘴巴張開，
無言謹禱：
感激一切爲我們減輕痛楚的事物——
就像雨後這個太陽，照在這攤碎片上。

（註）能麥思斯 Nemesis，司報應之神。

美國的普立茲獎金

秦毅

美國普立茲獎金（The Pulitzer Prize）是由美國已故出版家約瑟·普立茲（Joseph Pulitzer）捐助成立的。普立茲是過去的「紐約世界出版社」(New York World) 的負責人。這種獎金的頒發始於一九一七年。

普立茲獎金每年頒發一次，由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理事根據顧問委員會的推荐進行頒發。獲獎者每人可獲得美金一千元（約港幣五千元）。但授予新聞報紙的獎勵形式不是獎金，而是公共服務事業優異金質獎章。

今年是普立茲獎金頒發的第六十屆。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校長威廉·麥吉爾會在頒獎儀式上宣佈將特別榮譽獎狀授予已退休的普立茲獎主管人約翰·霍恩伯格（John Hohenberg）教授。這次頒獎儀式是在哥倫比亞大學禮堂舉行。

外國文訊

（獨幕劇）

賊

大白

時：初夏的晚上。

地：郊外，小別墅的客廳。

人：阿貴——看守別墅的男工，四十多歲，壯碩。

小姐——約二十歲的少女，有機智，富感情。

賊——二十幾歲青年，勇敢而帶衝動。

（佈景是一間西班牙式的別墅客廳，廳的右側有一道

樓梯通到樓上臥室，梯側是條走廊，一邊通正門，一邊通廚房；左側，一個火爐架，然後是小酒巴，離酒巴不遠是餐桌子。火爐兩旁牆上有兩個木架子，一個架子上安放着一支舊式獵槍，另一個却是空的。可以想像，它原也有一支，可是給人拿去了。廳的正中一個大窗，外面全用鐵枝圍住。廳中放了一套沙發，角几，几上擺了電話，對着沙發，背了觀衆放着一架電視機。）

（夜裏，廳中只亮了枱燈，電視機開了，傳出了播放的節目聲音，可是並沒有人。一會兒，走廊出現了男工阿貴，他向廳中望了一下，又望向電視機，他開亮了廳燈。有點奇怪，他回頭向樓梯仰視，叫了一聲。）

阿貴：小姐——

（不聞應聲，阿貴正想踏上樓梯，走廊處、小姐從廚房的方向走出來。她穿了睡袍，手裏拿着一瓶汽水，見了阿貴，有點奇怪。）

小姐：阿貴，什麼事？

阿貴：（回身下樓）啊，小姐，沒有什麼，我偶然進客廳，看見電視機開了，又不見有人，就隨便叫一聲，看你是不是已經上樓睡了。

小姐：我剛進廚房去了，想找點喝的，却只找到汽水。

阿貴：（抱歉地）噢，是的，冰箱裏只有汽水——你想喝什麼呢？是不是咖啡？我猜在外國住慣了的人都喜歡喝咖啡的，我替你煮一壺好嗎？

小姐：不，我在外國，習慣每晚喝一杯牛奶的。

阿貴：可是，家裏沒有牛奶的。

小姐：算了。阿貴，現在幾點鐘了？

阿貴：大概九點。

小姐：還早呢，我在外國，睡得很晚的……我還是等爸爸媽媽回來吧，他們幾點鐘能回來呢？

阿貴：通常宴會總會十一二點才散的，回到這裏，怕會超過十二點。小姐，我看你不必等他們了。

小姐：不要緊，你有你去睡好啦。

阿貴：是。

（阿貴口中雖然應了，可是他還沒有走，却到酒巴前拿了一隻杯子過來，想替小姐把汽水倒在杯中。小姐這時已經坐到對着電視機的沙發裏，剛巧背了阿貴。因此當他走前的時候，小姐却嚇了一跳。）

小姐：啊！你還沒有走？

阿貴：是，我，我先替你倒好汽水。

小姐：謝謝。（她只顧看電視）你不用招呼我了。

阿貴：是，（倒好汽水）小姐，我走啦，我就住屋後的那間小房子，你有事叫我，到廚房的窗口叫，我會聽得到的。

小姐：好啦，不過，我看也沒有什麼事要叫你，你休息去吧。

阿貴：是，我出去時，會把門鎖上了。這樣安全一點。

小姐：那麼，爸爸他們回來怎樣進來呢？

阿貴：他們有鑰匙的。

小姐：（忽然一個念頭閃過）這裏會有賊的嗎？

阿貴：不，一向很太平的。不過，每逢先生太太來別墅住，我都要特別小心，因爲先生是探長。

小姐：你的意思是說，他有仇家嗎？

阿貴：那很難說，做探長，總有些鼠竊狗偷是對頭，可是這未必是仇家。而且一向也沒有事發生，不過小心一點就是了。何況先生和太太也不是常來住的，夏天一星期只來一次，住一晚，冬天更是少到的。這次却是例外。

小姐：這一次，是因爲我從外國回來，我喜歡海浴，他們就陪我多住幾天。

阿貴：不錯，這裏近海，海浴是不錯的。

小姐：好啦，你走吧！還有，走前替我把廳燈關了。

阿貴：是。

（阿貴關了廳燈從走廊向大門處走，小姐喝了一口汽水，專心看電視。這時，在暗淡的枱燈光下，小酒巴裏悄悄走出一個人，他手裏拿了一支獵槍——這是他從槍架上取來的——他輕手躡足跑向走廊去了。小姐剛剛背了他，全不發覺。這時外面傳來大門被人推了幾下的聲音。）

小姐：（沒有回頭）阿貴，你還沒有走嗎？

（這時，那人又在走廊口出現，他手中拿着獵槍，遠遠指向小姐。）

賊：小姐——

小姐：又是什麼事？（她回過頭去，看見大吃一驚。）啊！

賊：（低聲，却有力地）住口！

（賊一跳跳進來，是個二十幾歲的青年。他雖然並不很壯碩，却是蠻結實的，他手裏拿着獵槍，目光死盯住小姐。）

（小姐驚呆了一陣。）

賊：你聽着：我手裏拿着的是子彈上了膛的槍，只要我一扳機，子彈就射出來，你身上就添了很多小洞子的。不過，我並不打算向你爲難，只要你乖乖地聽我

的話。你明白了沒有？

小姐：你，你是個賊？

賊：　隨你怎樣說吧。

小姐：這裏沒有很多錢，也沒有很多貴重的東西，因爲我們只打算在這裏住幾天，就回市區去。如果你想要，就到樓上去拿吧，錢和首飾都放在樓上的。

賊：（獰笑）你以爲這樣就騙得我上樓，讓你在下面叫人來抓我嗎？

小姐：不，不，我是說眞心話，只要你不傷害我，你拿走什麼都可以的。

賊：　我才不稀罕你的東西呢。

小姐：（强自鎭靜，高叫）那你想要什麼？

賊：（又把槍揚了揚）不要高聲叫！不要動！

小姐：（放低了腔）啊！

（賊慢慢走過來，同時，小姐也站了起來。）

小姐：你——你要怎樣？

賊：　沒有什麼，我只是要出去！

小姐：你是什麼人？爲什麼會跑進來的？

賊：　不要問，我只要出去，快把門匙給我。那我就不會傷害你。

小姐：但是，我是沒有門匙的。

賊：　不會吧！（走近一步）不要騙我，門匙放在什麼地方？快說！

小姐：我說沒有，眞是沒有。

賊：（猙獰地）那你是要我向你動粗了。

小姐：隨你怎麼辦我也沒有，我一直在外國，回來只有三天，跟爸媽來這別墅，你想，我怎麼會有門匙的。

賊：（半信半疑地）可是，總會有把門匙放在屋裏的啊！

小姐：那你只好自己去找了！

賊：　偌大一間房子，我去那裏找呀？

小姐：（看見他的狼狽相，不禁笑了一笑，心裏也漸漸鎭定下來）你做賊的，總該有辦法的呀。

賊：（緊接上，警告地）不要囉唆！（他停了口好一會兒）我不是賊，如果我是竊賊，我早已檢了許多東西走了。

小姐：（好奇地）噢，你既然不是賊，你來這裏做什麼？

賊：　我是來見探長的。

小姐：你是說要見我爸爸？這樣鬼鬼祟祟的進來一定不懷好意的——你是他的仇家嗎？

賊：　也可以這樣說。

小姐：（一驚）你是打算來行刺他？

賊：我要和他算賬！

小姐：但是他不在這裏，他……

賊：（截住）我剛才都聽到了，他是去赴什麼宴會去了。

小姐：是總探長請客。

賊：哦，又是商量什麼陰謀鬼計去陷害人家了。

小姐：（有點怒）你說什麼？

賊：（也暴燥地）我說害人！

小姐：（自尊）你不能這麼說，我爸爸不會害人的。他是個維持社會治安的百姓公僕，他的責任是剷除壞人。自然囉，因此那些像你一般的壞人會恨他。

賊：（冷笑）哼，說得好聽，可是我不同你辯論，我現在只要你開門放我走。

小姐：如果我不開呢？我看你不至於開槍打死一個手無寸鐵的女子吧！

賊：如果你不服從，我會打死你的。（把槍一恍）好吧，現在拿門匙出來！

小姐：我說過，我沒有。

賊：那麼，到廚房去，從廚房窗口叫剛才那個人來開。不過，我老實告訴你，千祈不要弄什麼玄虛，槍裏的子彈是沒有眼睛的。

小姐：但你是不但有眼睛，而且還有頭腦的人呀！我看，你總會曉得我跟你無寃無仇，該不會無端開槍打死我吧？

賊：（有點軟）不要說了，走吧！

（小姐看到賊的弱點，她不做聲，反而在沙發上坐下來了。）

賊：（詫異地）怎麼啦你？

小姐：（不管）我不去！

賊：（衝前，把槍向着她的腦袋，吆喝）去！

小姐：（反激）看不出你這個人，這麼英俊，却沒有頭腦！

賊：什麼？

小姐：你不怕我一叫起來，我的工人就會去報警嗎？

賊：如果你敢，我就打死你！

小姐：可是你也逃不掉！

賊：這有什麼？只是一命博一命，我的命沒有你的那麼值錢，我們窮人一條命只值一萬塊錢。可不知道你這位探長的千金值多少？是一百萬呢或者更多。

小姐：（有點奇怪）你怎麼知道你是值一萬塊錢呢？

賊：　那是你爸爸出的價錢啊！

小姐：（更奇怪，追問）我爸爸出的價錢？這是什麼意思？

賊：　好吧，我這就告訴你吧，你爸爸用一萬塊錢，收買了我爸爸的一條性命。

小姐：不會的，你簡直在胡說八道。

賊：　這是事實。好吧，我把這件事告訴你吧，你想不想聽呀？

小姐：你說吧！

（賊坐下來，隨手拿了小姐那一杯汽水，喝光了。）

賊：　（喝完了自言自語）今天到現在沒有吃過東西，又餓又渴——好吧，你聽着，我爸爸失了業快兩年了，他是個建築工人，本來是替一間有名的建築公司做工，可是，那公司不能按照合約去替人完成工事。停了工，我爸爸也就失業了。有一次，他跟着幾個朋友同去一個判頭那裏，想先借點錢濟急，但是那判頭不肯，大家吵起來，判頭被打了。驚動了警察，大家乃相率逃走，警察抓不到人。後來，你爸爸找到了我爸爸，他說，只要他肯承認參加打鬪，打傷了人。頂多是監禁幾個月，他願意給我爸爸一萬塊錢，作爲安家費。其實，那一次，我爸爸只是站在門口。並沒有打人，可是爲了窮，看在那一萬塊錢上面，他答應了。

小姐：你爸爸太貪婪了呀。

賊：　但是，你爸爸就更卑鄙啦，原來，我爸爸被捕，寫了口供之後，才知道那判頭是被打死了的，他被控告謀殺，後來被判了終身監禁。

（小姐睜着眼好一會，她給這個故事嚇呆了。）

小姐：（激動，自語）不，不會的，不會是我爸爸幹的事情。

賊：　（肯定地）是你爸爸做的好事！

小姐：你憑什麼知道是他做的啊！

賊：　我爸爸親口告訴我媽媽的，而且，還有那一萬塊錢，你說我爸爸從哪裏弄來一萬塊錢呢？

（沉默。小姐苦惱地低着頭在想。賊也氣憤地望住。）

（小姐站起來，關了電視機。）

小姐：那麼，你這次來，想怎麼樣？

賊：　我原來想跟他談判，要他承認這件事實。

小姐：如果他不認呢？

賊：　（狠狠的）我就殺了他！

（小姐一怔，站着不動。）

賊：　你以爲我不敢嗎？

小姐：我相信你敢的，只是太傻了，你以爲憑你單人匹馬

就可以殺死我爸爸嗎？不會的，他是個探長，自己隨時有防備歹徒侵襲的能力。他還有助手。就連一個用人也是孔武有力的，像剛才你見到那個，你就決不是他的敵手。

賊：對了，所以我現在要走了。

小姐：可是，（譏笑地）你却走不成了。

賊：（反射地）什麼？

小姐：我說，如果我不肯向阿貴拿門匙的話，你是走不成的啦。

賊：那我就會把你當爲人質。

小姐：（賣弄地）你不會吧，我看你實在不像個把女孩子當人質的粗人。

賊：但是，在迫不得已時，我會的。好啦，現在走吧！

小姐：（反而坐下）能不能在你走之前，再答我一個問題呢？

賊：什麼問題？

小姐：你說，我爸爸收買你爸爸，爲什麼你開始不去阻止，一直到定了罪你才來呢？

賊：我本來是個海員，一下船就是去一年半載的。我一星期之前才回來，聽見媽媽說出這件事，我就向各方面打聽，後來我查到你爸爸來了別墅住，因此我就來了。我在黃昏時來到，在門口徘徊了好一會，然後悄悄走進來，可是，我見不到你的爸爸。

小姐：他和我媽在下午已經出去了。

賊：（繼續說）我猜他一會就回來的，我就往壁上拿了這支獵槍，躲在那小酒巴裏面等他。

小姐：你萬萬想不到他現在還不回來。

賊：對啦，我躲在那裏，又餓又渴，我想自己眞傻，不知要等到什麼時候呢。後來，我漸漸覺得有點不妥，如果他喝完酒，帶幾個人回來，那我就逃不掉，那時候，他可以控告我許多罪名。因此我決定走，但是，那個時候，你却進客廳來扭開了電視機。

小姐：那時你一直不敢走出來，因爲阿貴還沒有去睡。

賊：可是，等到他走了，我悄悄出去，門都下了鎖了。

小姐：（故意嘆息）眞是不巧啊！

賊：好啦，你現在都明白啦。

小姐：明白了，你可以說是個不懂事的小傻瓜。

賊：（茫然）什麼？

小姐：我說，憑你只有一股衝動是救不了你爸爸的。

賊：（還是茫然）你說……

小姐：我說，不管你的說話是眞是假，但是，你那種孝心是可嘉的，我現在發覺我喜歡你，喜歡你那一種傻勁。來，我們來交個朋友好不好？

賊：（給她迷惑了）你說和我交朋友？

小姐：你不願意嗎？

賊：（搖頭）像你這麼高貴的小姐，能和我交朋友嗎？不！

小姐：我們別管這些，我也不是很高貴，而你實際上也不是賊。

賊：只是——你爸爸陷害了我爸爸的，我們怎能是朋友啊！

小姐：可是陷害你爸爸的却不是我呀，你不能因爲這件事對我有偏見的吧。我才從外國回來不久，什麼也不關我事的。

賊：（着了迷）也許是的。

小姐：好吧，那麼讓我們喝點什麼，大家談談怎樣去解決這件事好不好？

賊：（猶豫地）我不會喝酒的。

小姐：這不打緊，我們可以喝點葡萄酒，甜甜的，沒有什麼酒味。（她一邊說，一邊不理賊，就走到小酒巴去斟酒。）時間還早呢，爸爸媽媽不會這麼早回來，我們可以慢慢地喝，慢慢地談……

（小姐把兩杯酒端了過來，她經過電視機，故意的把酒不經意瀉在電視機的背板上，使裏面的電線突然短路，砰的一聲，冒起一陣火光。）

（小姐和賊一時都驚慌起來，小姐一個箭步衝向賊，賊一把抱住了她，那支獵槍跌到地上。）

賊：你，你沒事吧？

小姐：沒有，只是，這杯葡萄酒可瀉光了。

賊：（忘形了）那不要緊，再斟過一杯吧！

賊接了杯，小姐向他做一個嫵媚的微笑，賊走到小酒巴前斟酒，正在這時，小姐拾起了地上的獵槍，指住賊的後背。）

小姐：不要動！現在，把手舉起來。

賊：這、這……

小姐：（吆喝）我叫你把手舉起來，你聽見了沒有？

（賊只得舉手。）

小姐：好啦，現在你把身體轉過來吧，你看着，槍是對準了你的胸口，如果我一扳機，就不是好玩的。所以，你得乖乖地聽我說話。

賊：（懊悔）我，我中了你的圈套了。

小姐：（冷笑）哼，你以爲我眞會跟一個要行刺我父親的刺客交朋友嗎？你太天眞了。其實，我說了許多話，不過想拖延時間，等我爸媽回來，後來，我又想出了斟酒這一個妙計。

賊：（咬牙切齒）多卑鄙呀！

小姐：（譏笑）不管你怎樣說，我終於制服了你啊！

賊：你要把我怎麼辦？

小姐：交給警局。

賊：（急忙）但是你不是說過我不是個壞人嗎？

小姐：請原諒，你雖然不是個壞人，可是我不能讓你麻煩我爸爸，假如我放了你，以後你會一次又一次的去麻煩他，甚至叫他有危險的。

賊：你爲什麼要偏袒你的爸爸呢？

小姐：簡單說，正如你一樣，是一份孝心。

賊：不，不一樣，我父親是個無辜的被害者。

小姐：這是你一面之詞而已。

賊：（痛恨）這是眞的，你父親是個貪婪和胆小的傢伙，他不敢去掃蕩那些黃色架步，不敢掃蕩那些賭博大檔，不敢去抓眞正的罪犯……。由於他怕死，不惜用錢去收買一個從犯，但又欺騙了他……

小姐：（越聽越火）你住口！

賊：（冷笑）這是眞話。你隨時可以跑到街上看看，就可以找到證據的。

小姐：你再說，我就要開槍了。

賊：我不相信，你只管開吧！

（賊瞪着小姐，向她走前一步，小姐退了一步。）

小姐：不要動！

（說時遲那時快，小姐向空開了一槍，賊停了步。）

小姐：（鬆一口氣）現在好啦，不要再亂來，你該知道，你是逃不掉的。以後該學得機靈一點，不要讓漂亮的女孩子騙了你。

賊：（滿腔怒意）你就學了你的爸爸那一套，騙人，騙人，騙人！

小姐：（譏諷）這不是騙，是機智，邪是不能勝正的。

賊：（憤怒得抽搐起來，）你這——

（正說時，外面有開門聲，跟着男工阿貴衝了進來。）

阿貴：（一邊叫）什麼事？小姐，什麼事？

小姐：捉到了一個賊。

阿貴：（瞧着賊破口大罵）你這死臭飛，也不查一查這裏

是什麼人的住宅，你居然敢在太歲頭上動土啊！

（阿貴向賊打了一巴。）

小姐：（叫住）阿貴，不要打他，你還是報警吧！

阿貴：是。

（阿貴搞電話，却搞不通，他拿起電話線來，發覺早已被割斷了。）

阿貴：哼，這傢伙有一手呀，電話線給他弄斷了。

小姐：那怎麼辦呢？

阿貴：不要急，我可以到隔鄰借電話的。小姐，你看守着他，我很快就會回來。

小姐：好，你去吧！

（阿貴匆忙跑出去了。）

（賊和小姐僵持着，沉默了一會。）

小姐：對不起得很，要你受委屈了。不過，等會到警局的時候，我不會給對你太不利的口供的，我只控告你入屋偷東西的小偷，那就可以減輕你的罪，這是因爲我們在這裏談過許多話，也算是相識了的一種報酬。你滿意了吧！

賊：多謝了，但是，我不會領情的。

小姐：爲什麼？

賊：（冷笑）我們並不相識，不是什麼朋友，探長的女兒和罪犯的兒子是永遠不是朋友的。小姐，少說廢話吧。

小姐：好，那麼我就控告你存心入屋行刺我爸爸。這樣你滿意了吧？

賊：（決然地）不，你不能控告我。

小姐：（奇）爲什麼？

賊：（正視她）你沒有辦法控告我的。

小姐：（莫明其妙）沒有辦法？

賊：（自信）是，沒有辦法。因爲我不想給警察抓住，我要走了。

小姐：（有點驚慌）你說什麼？

賊：（强調）我說我要走，要從這間屋子走出去！

小姐：你不會的，你不敢。

賊：（決然）我敢！

小姐：（警告地）你一動，我就開槍了。

賊：你不會的，因爲你同你父親一樣是個胆小鬼。

小姐：什麼？

賊：小姐，你要我說出入屋的原因，我知道這是你的良知，你要明白眞相；但是，當你知道這確是一樁眞實的事，却不敢面對現實，不敢指摘你的父親。這不就

夠說明你是個胆小鬼的嗎？

小姐：（給他說中了心事，有點狼狽。）這——

賊：　你明知我這一次的失敗，是你一直用詭計騙我，於是你內疚了，只能說成是我入屋偷東西，希望用這來減輕你自己良心的責備。

小姐：（痛苦）我——

賊：　但是，這都沒有用的，小姐，我要從這間屋裏走出去，我知道，我走了反而會令你以後心安理得。

小姐：（急忙）不，你不能……

賊：　我能夠的，你看，我走了。

（賊挺然慢步走向門外。）

小姐：（急叫）你不要走，你走我就開槍。

賊：　（一邊慢步走）你不會開槍的，你心中有疚，你還不夠狠，還沒有學得到你爸爸那般狠心……

小姐：（狼狽）不，不要走，你——

（賊不理，仍然慢步走。小姐走前一步。）

小姐：站住！我眞要開槍了。（雙手舉起獵槍來。）

賊：　（已走到走廊口，轉身。）再見了，小姐！

小姐：（不知怎好）你——

賊：　（譏諷地）小姐，邪是不能勝正的。再見！

（賊從走廊轉到正門出去了。小姐手上的獵槍，並沒有扳槍機，却慢慢地垂下來。她轉過身子，頹喪地踱到廳中，把頭垂下……）

（阿貴這時匆忙從外邊走進來，他正想說什麼，但當他眼睛向廳中搜索了一下之後，他呆住了。）

阿貴：（奇怪地）賊呢？……

（小姐並沒有答話，頹然坐在沙發上。）

（幕急下。）

不同膚色的秘密

（泰國）乍勒·冲蒲蓬作　楊耕譯

「媽還是照實告訴女兒吧，媽是不是女兒的親生母親？」

一個碧眼金髮的少女，向母親提出這樣的疑問已許多次了；同時，另一個皮膚黝黑，頭髮又短又曲的少年，也不時提出類似的疑問：

「媽不是我的母親？人家說媽是爲了行善積德，才把我領來撫養的，對嗎？」

這是使這位端莊秀麗，肌膚瑩潔，而且喜歡身著淡裝素服，致常被新潮派的人譏爲「鄉下婆」的大姑娘感到困擾的問題。這些問題，在最近三四年來，每一次被問時，她總是把話題岔開。比如她說：

「又把人家挑撥的話當眞起來了啦！你們從學校回來，不該把這些荒唐的事拿來打擾媽。——去，……快去洗澡，媽備有凍冷的甜食品藏在雪櫃裏，每人有一杯呀，孩子。……今天的甜食品全是一樣，你們不用再相爭了。」

她以歡笑聲掩飾內心的恐懼，好像跟膚色不同的兒女

們處在一起，只有感到莫大的歡樂似的。那張充滿笑容的臉龐上，洋溢着對兒女們幸福與苦痛的關心。因此，姐弟倆只好中止了纏問。

今天依然一樣，姐弟倆從學校回抵家裏時，又來提出這些老問題，而且這次可不像以前那麼容易應付了，姐弟倆竭力堅持，一定要母親明白解釋。她只得又岔開了話題道：

「媽心中有事，感到很不舒服，別打擾媽吧，孩子。」

雖然這幾句話，能把先後上前纏問的姐弟打發開去，但她聽得見兩人不滿意的怨言：

「既然是母子，幹嗎面貌膚色完全不相同？——媽的膚色是黃的，一個孩子是白的，另一個却是黑的。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

她佯裝沒有聽見，可是，當獨處一室時，孩子們那些仍在耳際廻響的話，却使她想痛腦袋。

不錯，既是母子，幹嗎面貌一點都不相像？她曾多次告訴過兒女們，自己確是他們的生母；……可是，却不曾明確地給他們提過生身的父親。她只想到孩子年紀還小，不懂事，待日後長大，才詳詳細細地講給他們聽。

現在，女兒宗瓊已經十六歲，兒子彭利也十五歲了，姐弟倆正分別在兩家著名的學校讀書。上學的時候一同離家，下課時，宗瓊總是先回抵家裏，彭利緩到一點。奇怪的是，姐弟倆總帶着大同小異的問題來困擾着母親。

「媽，同學們說瓊是壞女人的孩子，媽收來撫養的，是眞的嗎？」

宗瓊剛踏進家門，還來不及卸換校服，便紅腫着眼睛，哭哭啼啼地要母親答覆。她竭力給女兒指明，這是荒唐無稽的事，是心地卑劣的人蓄意造謠，別把它當作一回事吧！

「不是荒唐的呀！」宗瓊淚眼汪汪，泣不成聲地說：「同學們說道，女兒是媽從孤兒院討來撫養的，彭利也是一樣，同學們說他是黑人的兒子，他媽也是壞女人；他們還說如果不信，可到縣署去詢問呀！」

她不覺大吃一驚，舉起手來按住胸膛；現在，她最感懼怕的事，終於發生了。她愣住了良久，仍找不到適當的答語，剛好彭利一邊砰、砰、砰地跑上樓來，一邊高聲呼叫道：

「媽，媽呀；……媽！」

「彭利，媽在這兒。」她接口：「媽在休息室裏，爲什麼這樣高聲叫嚷呢？」

彭利匆匆地走了進來，他那本已黝黑的臉龐，由於佈滿豆大的汗珠，和眸子裏流射出苦悶的神色，顯得格外黑越越。

「媽的孩子從來不曾這樣的嘈嚷過，——有什麼事嗎，孩子？」

「媽對我撒謊，同學們說，我是坤岩披從垃圾堆上撿來的；那個壞女人生下我後，就拋棄在垃圾堆上，有人發現向警方報案，警方在報上登了啓事，讓善心人領去撫養……」

「先聽媽講，彭利！」她舉起手來阻止，竭力要把話題岔開。

「人家說坤岩披把我從垃圾堆上撿來的，是不是眞的有這回事？你照實告訴我吧！」

「岩披」是這位母親的名字，彭利和宗瓊的同學們，都曾先後到家裏來玩過，由於母子三人的面貌和膚色完全不同，逐使那班同學引起了莫大的疑心。

「彭利，不該把這些荒唐無稽的事拿來問媽呀，媽不是已說過了多少次，你們姐弟兩人，實實在在是媽所生的，幹嗎總不相信？」岩披捏緊冰冷的手，竭力控制情緒，不使聲音顫抖。

「能相信得過嗎，媽媽？」彭利震天價響地說：「瞧我的膚色，我的面貌，跟媽和宗瓊姐姐，有哪一點兒相像的？一定不是事實，媽一定不是我的母親，刀落頭斷，我也是不會相信的！媽必須把實情告訴我，不然，我絕對不再上學！——哼，眞可惡，那班傢伙說，壞女人的兒子，不能跟身爲貴族兒女的他們混在一起讀書。哼！」

這已不能再像以前一般，輕而易舉地便對付過去的了。岩披深深懂得，彭利受到這樣的侮辱，是會多麼悲痛難受！事情的惡化，實在大大超出她的預料之外。她不曾想到，有誰敢對兒女這麼的當面侮辱。因爲宗瓊和彭利所讀的學校，是經過她再三的選擇，是高尚人家子弟就讀的貴族學校，每一個孩子，應該保持他們的貴族身份，不能公然干預別人的私事的。想不到這些高門子弟們的心地，却比垃圾堆一帶的「下等人」，來得如此卑汚、低劣！

岩披實實在在是打錯了主意，她想錯了，她曾經錯誤地教誨兒女們：

「人的價值，並非在於膚色，做一個高尚的人，也不單在於能講甜蜜動聽的語言；而是在心地和行爲上有良好的表現。你們所讀的學校，收容的盡是有地位、有良好教養的人的子弟，你們一定會得到家世崇高、氏族優良的同

學爲友……」

「怎樣說呢，媽？我是從垃圾堆上撿來的孩子，是壞女人所生的兒子，眞的嗎？」

彭利以哀怨和痛楚的口吻追問母親，並强抑心頭憤懣逼視母親的臉。

「好吧，先去更換衣服，洗澡，吃甜品，做作業。晚飯後，媽把全部實情講給你和宗瓊知道。去吧，孩子。——彭利是不曾對媽執拗過的呀！」

「不，現在就講，我馬上就去把瓊姐找來！」

「相信媽吧，我兒疲累了，而且媽心中不舒服，這時還不想講；彭利該聽媽的話，別執拗，別焦急，媽不是曾這樣教誨過你嗎？」

彭利垂頭喪氣，他那强硬的眼光，終告軟化下來；長長地嘆了一口氣，然後低頭離開。

……

當兒子乖乖地遵命出去，自己獨處室裏時，岩披絞盡腦汁，竭力要給宗瓊和彭利想出一個兩全其美的釋疑方法，可是，結果總不能如願。這座曾充滿着姐弟倆的歌聲和笑聲的屋子，驟然間顯得一片死寂，不再有歌唱聲和歡笑聲傳出來了；整座屋子孤寂凄清，使她很想大哭一場。

岩披取出一本舊日記簿，緩緩地翻開，結果，眼光停在有厚紙方隔住的一面，那裏用端端正正的字體寫道：

「這個小女孩，金頭髮，碧眼睛，兩頰肥圓圓的，多麼可愛，巴不得成爲自己的親生血脈；可憐她不幸生爲賣春女的女兒，誰是父親却不知道！俗語道：『有其父必有其子，有其母必有其女』，意思是說，父母是壞人，其子女也必定是壞蛋！我不能容忍這種見解，我願把她當作女兒加以撫養；同時，要求每一位親友，把她的身世嚴守秘密，只讓她知道我就是她的母親，看看生母的血統，或者養母的良好教育，誰能產生決定的作用！……」

岩披拿起手帕，把不覺流淌出來的眼淚揩去，閉上日記簿後，再取出另一本，翻開有彩帶隔住的一面——

「宗瓊已一歲多了，正值活潑可愛的時候，剛好那個離開已好多年，聽說到泰南去賣肉體的女傭，却突然地回來，手裏抱着一個渾身像煤炭一般黝黑的孩子，她說自己沒有能力撫養她。經一番探問後，才知道事情是這樣的：這個孩子的父親是黑人，是一位官階士級，被美國送來泰國協助作戰的軍士；由於時常到妓館尋歡，遂跟她結下了一段姻緣。後來，黑人軍士犯了案，被當局遣回。現在她因有孩子羈絆，不能出去謀生，見我的情況不錯，又沒有

丈夫、孩子的繫累，故想送給我作兒子。我還沒有答應，那瘋婆却把孩子遞給我，說道要進浴室小解；我剛把孩子接過手，她便一溜烟跑得無影無踪。要怎麼辦好呢？一見那雙滑溜溜轉動的黑眼珠，不禁頓生憐憫之心，終於決定養多一個兒子；很想看看我這兩個兒女長大後，會變成什麼人物；這兩個黑洋人和白洋人，面貌一點兒不像泰人，但一切生活習慣，飲食、談話、讀書，與及宗教信仰都告泰化的孩子，他日將有什麼事情發生？他們成爲好人或壞人？我很想看看！……」

這些是記錄在日記簿中的內容，岩披竭力重温一下記憶，是什麼原因促使她作這樣的記錄？究竟有什麼值得後日的回顧？這是一個將受到侮辱、鄙視，黑肌膚的孩子的痛楚的印證嗎？抑或什麼呢？她記不起。她只知道，當覺察到從彭利的眸子裏所流露出來的痛楚時，便感到肝腸寸斷，這是一種深奧，難於解釋的哀怨的感覺！

岩披再拿起手帕揩去眼淚。

倘若她把實情公開給這兩個孩子知道，那不是十分殘酷的事嗎？這不是孩子們的錯，同時，她自始至終把眞相加以隱蔽，會是她的錯嗎？

當岩披想到已屆必須把實情說出的時候，她不禁焦急地暗問自己。可是，她能怎樣做呢？她能給予怎樣適宜的答覆，才能在信仰、敬愛、與及生爲人類的心靈不被摧毀的情況下，繼續維持母子的關係呢？

廳堂裏的大時鐘，噹、噹、噹地響了六下，是岩披必須跟兒女們同桌共進晚餐的時間了，如果她不去，兩個孩子中的一個，一定會上樓來催請。

正在暗忖上樓來催請的，將是哪一個時，門邊終於響起了呼喚聲：

「媽媽，請下樓吃飯！」

不必猜測，上樓來的是黑兒彭利，他的語氣，雖然竭力要使之清脆、鎭定，但仍覺察出隱藏着莫大的焦急。

「好，媽馬上就下去呀，孩子！」

岩披强抑語氣不使顫抖，一面把兩本日記簿中的那兩頁撕下，點了一根火柴，將之燒燬，再投下痰盂中。然後掉過頭面對鏡子，略抹點面粉掩去淚痕，勉强扮着笑臉，看看沒有什麼破綻了，才打開房門走出去。——儘管這當兒，自己仍想不出要怎樣對那膚色和血統完全不同的兒女解釋的辦法！

宗瓊和彭利已先坐在餐桌邊等候了。姐弟倆依然不肯跟母親打笑臉，而且看也不看母親一眼，臉上顯出苦悶和

蒼白的神色。

「今晚有什麼菜色呢，孩子？」岩披裝作沒有什麼事情發生似的，邊對兒女們打着笑臉，邊環視桌上的菜餚說：「啊，有彭利喜愛的熬巴勝魚醬，又有宗瓊愛吃的炒鷄內臟，完全是十分可口的。快吃吧，孩子！」

姐弟倆依然默坐不語，曾經職司給大家盛飯的宗瓊，毫無表情地靜坐着。岩披朝女兒瞧了一眼後，伸手上前要取女兒的盤子來盛飯，宗瓊却把盤子按住，平和地說道：「媽媽，女兒還不餓。」

「我也不餓呀！」彭利也把手伸出按住盤子：「瓊姐和我已下定決心了，如果今天媽不把實情講給我們聽，我們絕不肯吃飯。我和瓊姐之被同學侮辱、藐視，已不能再容忍下去了！」

岩披的臉上，驀地佈滿豆大的汗珠，强裝起笑臉，逐一瞧着兒女們，然後發出清晰的聲音說道：

「媽不是已說過了？先把飯吃飽，然後媽才講給你們聽。」

「吃不下呀！」

此番糟啦！岩披已沒有辦法可以脫身了。她必須立刻作出回答，因爲以前所常用的那些老法子，現在已全行不通了！

驟然間，岩披發現了可以脫身的方法，她的臉色不必再佯裝而自然地嚴肅起來，聲音低沉地說：

「孩子們的身世，也就是媽的前塵往事；你們眞的想聽嗎？」

「是的，多麼想聽！」兩人焦急地爭着說。

岩披緘默了一會兒，然後問道：

「孩子們所想聽的這些實情，媽恐怕一旦公開後，你們不會再敬愛媽了！」

「敬愛的！」兩人又爭着答。

「好吧，爲了讓孩子們心中的疑雲冰釋，媽講給你們聽。」稍頓一下，眼光停在盤子上：「媽認識兩位洋人，他們是一對好朋友，一個膚色白；另一個膚色黑；白的是軍人，黑的是……嗯，……博士，——是醫生呀！媽先跟宗瓊的爸爸——億利結婚，當媽懷孕有七個月，億利便遭兇徒殺死！……」

「瓊的爸爸死去！」

「先聽下去，孩子。」岩披强把恥辱的感覺抑制住，繼續講道：「當億利死後，媽得到奈訕——彭利的爸爸，無微不至的關心照顧。而且，當生下宗瓊之後，軀體像薛

尼波帝一般魁梧的奈訕，便向媽承認久已深愛着媽；對於奈訕的良好表現，使媽決定跟他結婚。可是，就在彭利誕生未滿一個月，奈訕又被誰派遣到南韓充當軍醫，並且很快在戰場上死亡了。」

「我的爸爸也死去！」彭利叫了起來。

岩披把臉孔埋於兩掌中啜泣，一面起身跑上樓去，兩個兒女則寸步不離地緊跟在旁邊扶持，口中不停地喃喃道：

「哎唷，……媽媽！」

回到房子裏，岩披整個人朝睡牀上倒了下去，邊啜泣邊說道：

「媽想單獨在房裏，——讓媽單獨一個人留在房裏吧！」

「媽媽，女兒向媽道歉！」宗琼緊緊抱住母親，哽咽地說。

「孩兒使媽傷心，孩兒謹向媽叩頭請罪；媽媽呀，請恕孩兒的不是吧！」彭利兩手合十，低頭朝母親的肩上叩拜下去，一面顫聲說。

「你們下樓吃飯去吧，別使媽再平添太多的憂慮。」

「不，我要等着跟媽一起吃。」

姐弟倆爭着回答，然後分開各坐在牀沿的一端，直至母親再次表示需要獨處房子裏時，才相繼起身，放輕步伐離開。房門輕輕關上，房外傳進一陣喁喁的互相責怨聲：

「完全是瓊姐打的好主意，使媽好端端的哭了起來。知道嗎，媽爲了爸的死，感到十分傷心呀！」

「別來埋怨我，你也不是好東西，慫恿我合作，以罷吃作爲要脅，還有臉子來埋怨我！」

彭利再次的辯論聲，漸漸輕微下去，以致只能約略知道姐弟倆談話的大概——兩人都曉得自己是失去父親的孩子，雖然有着不同的父親，但却有着共同的慈愛母親；別爲那已死去了的父親而牽掛，應該對母親多多的關懷和敬愛。……特別是黑得像炭的兒子彭利，更表現得格外激動！

岩披坐起身來，她不懂得剛才的所爲是悲是喜？只有深深地嘆了一口氣。她對當前社會的實況，感到無限沮喪和惶恐——

當某些男男女女的泰人，仍一味爲了追求某一外邦的金幣，不顧一切地充當奴隸走狗，和充當製造紅髮、曲髮孩子的工廠而奉獻出自己；還傲然地在同胞羣中，昂首挺胸，招搖過市時，人道之手，也抵擋不住這種可恥的逆流！

誤會

（新加坡）吳登

大清早，成發急急的趕到海港的二號門外，見到那分配工作的佈告牌前，圍着許多人。他知道今天被分配到工作的一定不多，不然，人們早就趕到碼頭上去了，那有閒情在這裏談論。

成發很快就在佈告牌上找到自己工作組的號碼。果然，上面又打了個叉。

「唉！又是沒有！」他不覺嘆着氣說。

「一共只開出十多個組，能輪到的會有幾個？」有人接口說。

「我昨天已經沒工開了。今天又是『吃自己』！」

「我還不是一樣？」

工人們七嘴八舌地發着牢騷，成發悶聲不響的退出。遠遠的，他見到與他同組的工友天德正匆匆忙忙的走來。成發揮着手大喊：「德叔！不用看了，沒有！」

天德停下脚步，直待成發走近才問道：

「是眞還是假的咧！又是沒工開？」

「不信你自已去看看吧！」成發笑着說。

天德也笑了起來。他轉身和成發一起往回走。

「再這樣下去，可眞不是辦法呀！」天德邊走邊說：「上星期只做五天工。這星期連今天已坐了兩天啦！現在東西樣樣起價，工却越做越少，這叫我們怎樣生活呀！」

成發說：「以前工作多的時候，連請假都不准，明明是拿日薪的，有工做才有工錢，但一個月缺席超過三天，就把你叫到『烏必』（辦公室）去警告一番。到現在有了箱運碼頭，貨物都轉到那裏去了，我們却要回家『吃自已』！想起就心裏有氣。我看，還是改行去做別的好！」

「你不聽那些大人物說：現在是世界性的經濟不景氣。還要大家束緊腰帶呢！所以並不全是箱運化搶去我們的工。其他行業也同樣有困難。不過，你年紀青，機會比較多。我可是在碼頭上呆了二十多年了。年紀大了，改行談何容易。只好聽從那些大人物的吩咐：束緊腰帶就是。」天德苦笑着。

「哼！」成發憤憤不平：「哪些坐在冷氣房裏的大人物，少吃幾餐當然不要緊。我們做粗工的，可要用力氣呀！如果束緊腰帶就能解決肚子問題，那還用得着他們來教？」

「就是說啦！可省的我們早就省了，像現在……」天德搖了搖頭，看成發一眼又說：

「聽阿華說，你在沒工開時，常跟貨車到碼頭前出貨。有這樣的門路，可不可以也介紹我去？」

「那也算什麼門路？」成發笑了起來說：「就在前面不遠的地方。有很多人在那裏等做散工。我也是去那裏等。但可不一定會有工做。我現在正要去那裏，走，我們一起去！」

在一列舊式樓宇的騎樓下，聚集着一批散工。他們三三兩兩，或蹲或站在那裏，在等待那些臨時要請搬運工人的商家來挑選。

當天德跟着成發到來時，剛好有一輛貨車停在前方。一個戴着近視眼鏡的中年人，從司機旁的座位探出頭來。正和兩位工友談着。

「走快些，前面有機會！」成發一邊對天德說，一邊加快脚步。天德也忙快步跟上。

可是，當他倆趕到時，那兩位工友已跳上貨車，而貨車也發動引擎，準備開走了。

成發仍不死心，他大聲問那個戴眼鏡的中年人：「李

先生，我們剛好是兩個人……」

「哎呀！我已經叫了人你才來。要是早來一步，我一定叫你。」話未完，貨車已經呼的一聲開走了。

成發惋惜地說：「剛剛需要兩個人。如果我們早來一步多好。」

「你認識那個人？」

「我曾做過他的工嘛！但即使不認識，也要多開口問問。你不看這麼多的人。你站着呆等，幾時才輪到你？不過，剛才那個傢伙可是個刻薄鬼。媽的……」

「你看，」天德突然以手臂輕輕碰了成發一下說：「人家好像在談着我們什麼？」

成發這才注意到，周圍的人們好像時不時用眼角掃過來，而且在竊竊私議。第一次來這裏的天德，感到渾身不自在。他用詢問的眼色直望着成發。

成發却說：「別管他們。我們是用自己的氣力做工，難道也不可以？」說完把雙手交叉叠在胸前，歪着頭看天，擺着一副滿不在乎的樣子。而其實，他心中可眞有些不自在。

不久，走來一個高瘦的青年笑笑地說：

「兩位老兄也是來等做散工的吧！」

「當然吶！不然來吃風？」成發的姿勢不變，冷冷的說。

天德看這青年，頭髮短短，衣褲闊大，不像是個惹事生非的流氓，所以忙笑着說：

「是的是的，有什麼指教？」

「是有幾句話想跟你們談談。就不知道你們……」

成發不等他說完，就搶着說：「我們非親非故，沒什麼好談！」

「成發！你——」天德想說句責怪成發的話，但那青年已被成發的態度激怒，不覺提高聲調說：「跟你這種人，的確沒什麼好談，那我乾脆的問你，你懂不懂來這裏『賺食』的規矩？」

「哦！難道要給你『看頭錢』（保護費）嗎？」成發不顧天德的阻止，擺開馬步，好像要打架的樣子。

許多人圍攏過來，有些更對着成發怒目而視，突然，一個五十多歲的馬來人，越衆而出，操着相當流利的福建方言說：

「唉唉！有話慢慢說嘛！來來來，找個地方坐下來，有什麼誤會，說一說不就解決了嗎？阿民，」老人轉向那高瘦的青年說：「你還是太急性了。」

阿民委屈的爭辯：「阿旺，你知道……」

「好了好了，先找個地方坐下吧！」老阿旺拍着阿民的肩膀，笑嘻嘻的說。

「是囉！我們就到對面那家咖啡店談談吧！」天德也拉着成發走。

起初，成發還不大願意似的，但阿旺一臉和氣，只好跟着走。

坐下不久，天德主動開口：「對不起，我們是這兩個月才來，的確不知道這裏的行規，請……」

阿民猛抓頭皮，一臉尷尬的說：「那裏有什麼行規！我……是不會講話。對不起！對不起！」他分別向天德和成發點了點頭，表示了歉意。然後才接下去說：

「我們做散工的，沒有固定的頭家，也沒有固定的工錢。來這裏找工人的，主要是運輸公司。我們的習慣是，當有人來招工人時，無論誰先和他們接上頭，其他的工友都不會爭着上前。除非先接頭的工友工錢談不合，不願意去，這樣不但可避免工友間不必要的爭吵；也可避免我們的工錢被人壓得太低。試想這裏人這麼多，如果有人來招請兩個工人，一窩蜂的圍上十多人，人家當然趁機壓低工錢。反正你不做他做。但這位阿兄……」阿民看了成發一眼，欲言又止。

成發紅着臉說：「我怎樣？我自己願意少賺些，也不可以？」

「不是說不可以，只是……」阿民見成發臉色不好，便轉對天德說：「對我們來說，當然希望能多賺幾分，但對那些頭家的人來說，工錢却希望越少越好。」

「這當然！」天德點頭贊成這說法。

「昨天，阿旺已跟人談好，以十二塊錢一天跟車尾。但這位阿兄剛好趕到，自願以十塊錢一天硬搶去那工作……」

「這怎麼可以！」天德放下笑臉，嚴肅的對成發說：「你怎麼可以這樣做！」

成發慚愧地別過臉去。

其實，他何嘗不知道那樣做是不應該的呢？當他發現人們以不友善的眼光看自己時，故意擺出一副滿不在乎的樣子，正是企圖掩飾自己的心虛。也正因爲自知做了不該做的事，所以當阿民上前來搭訕時，他就以爲阿民要找他晦氣，於是就準備打架了。

現在，連自己的朋友天德，也直指他的不是，這眞使他羞愧交集。他想解釋說：自己的水電費已接到「紅單」；

妻子又將臨盆啦！這些，和朋友提起原也沒什麼不好意思的，但在阿旺和阿民面前，他又羞於啓齒，所以窘在那裏，說不出話來。

倒是老阿旺爲他辯解：「那裏有人自已送血給別人吸的？上星期我看他連八塊錢一工也接受。一般上十塊錢一工也沒什麼人願做，現在東西樣樣貴，十塊錢夠做什麼？年青人！我想你一定有什麼困難吧！」

「那天我自已的工作是輪第二班，人家答應我在下午兩點以前放工，趕得及上我自已的工，所以不怕少賺些。」成發不好意思地說。

阿民認眞地說：「坦白說我們在這裏做散工的收入根本不足以維持生活。有時等上一整天也沒有工作。阿旺伯一家七口，要不是他妻子做馬來糕，由三個孩子拿到各組屋叫賣，日子要怎麼過？事實上這裏大多數的工友，都是另有工作，有夜市小販，也有其他各行各業的工友，大家都是賺不夠吃。」

天德說：「我們做估俚的，誰不會有或多或少的困難，我們怎能以自已的困難爲理由，不顧大家的利益？成發，你的做法可說很自私！」

「不過，」阿民又說：「即使大家都不爭着去做，也不做太低薪酬的工，也只是消極的方法，我們的工作還是不合理。但是，此時此地，我們也只能這樣。剛才大家看見你們又追着那四眼佬討工做時，大家都很氣憤。但我找你們談談，目的却是想說明一下這裏的情況。如果是想和你吵架的話，昨天更合時。不過，不知爲什麼，我竟越說越大聲，說出難聽的話。成發兄！」阿民站起身來，誠懇的伸出右手說：「我向你道歉！」

成發馬上站了起來，以雙手緊握着阿民的右手說：「不，應該是我向你——你們道歉才對！」

「呵呵……」老阿旺非常高興：「對！早就應該這樣。我不是早說過了嗎？有什麼誤會，一說明就解決了。同是做估俚的人，那裏有什麼過不去的地方。」

《紀伯倫在巴黎》英譯問世

王迅

詩人、畫家、小說家卡里·紀伯倫，是黎巴嫩當代文學的重要作家。黎巴嫩文學中，有兩個流派，其中黎巴嫩——美國流派是代表着受西方文化影響的作家，他們既用阿拉伯文寫作，也用英文寫作，提倡用西方文化改造黎巴嫩社會。二十世紀初期，在反封建主義的運動中，曾起過一定的積極作用。紀伯倫是這一流派的代表人物。

紀伯倫在早期以小說著名，這是他離開黎巴嫩到美國之前所寫的作品，全是用阿拉伯文寫成的，包括《幽谷女神》、《叛逆精神》和《折斷了的翅膀》等短篇中篇小說（香港大光出版社有中譯本）。後期多用英文寫散文詩，但散文詩較傾向於唯心哲學，神秘色彩較濃，比起前期小說的反抗封建禮教，就顯得遜色了。

《紀伯倫在巴黎》《Gibran in Paris》是今年年初美國出版的一本新書，爲優素福·胡維伊克(Yusuf Huwayyik)的著作。原書以阿拉伯文寫成，出版於一九五七年，今年年初才被譯成英文出版。

胡維伊克跟紀伯倫一樣是黎巴嫩當代著名作家，他同紀伯倫同年出生，少年時曾同學，後來到意大利學藝術，當他聽到紀伯倫到巴黎跟從羅丹學畫，就跟到巴黎，從此兩人成爲終生好友。《紀伯倫在巴黎》是胡維伊克描寫紀伯倫在巴黎這一段生活的文學傳記作品，他生動地介紹了二十世紀初期巴黎藝術界的生活。紀伯倫當時很年輕，剛經歷過《折斷了的翅膀》中所描寫的戀愛悲劇，從一個被判「叛國罪」而流放出國的少年，步入成熟的青年時代。這部傳記小說的背景，有巴黎的咖啡室、市街和畫廊、畫室。在這裏，他描寫了一個叫羅沙妮的模特兒對紀伯倫的影響。

由於胡維伊克當時同紀伯倫生活在一起，所以對紀伯倫在巴黎這一段生活，比任何人都更熟悉。這是有助於研究紀伯倫的一部重要的著述。英譯者馬蒂·莫莎亦是研究紀伯倫的學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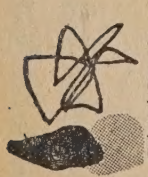

外國文訊

削玉爲山晶作水山光水色翠
滕江 乙卯夏月 [illegible]

削玉爲山晶作水（國畫）

（新加坡）黃葆芳作

3 1761 11926524 7

海洋文藝

第三卷第六期

一九七六年六月

編輯：海洋文藝編輯部

出版：海洋文藝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三號地下
THE OCEAN LITERARY PRESS
NO. 3, ON NING LANE,
SAI YING PUN,
HONG KONG

發行：利源書報社
香港西營盤安寧里一號

印刷：大新印刷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九四七號地下

定價港幣二元 H.K. $ 2.00

19

no.6
6:June)
ADA_HK